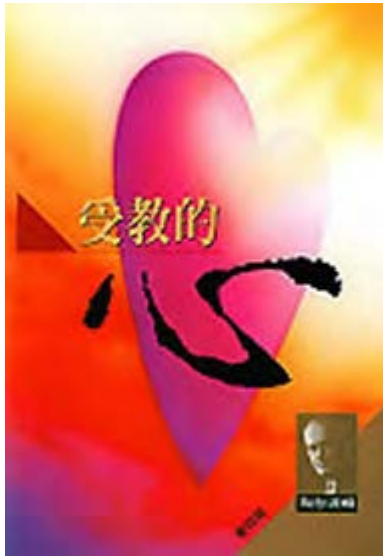


受教的心

陶恕著



時代的警鐘已經響起了，你能聽見嗎？作者藉著從神而來的啟示，像昔日的耶利米先知一般，懷著哀痛、惋惜的心，嚴厲地指斥今日教會及信徒靈裡貧乏、赤身的苦況。三十多篇信息都充滿關懷、教導、警告和盼望，令人讀來深受激勵，是喚醒沈睡者的警號。

作者:陶恕

譯者:王梁素雅

出版:宣道出版社

序

神祇向那些肯付出時間去聆聽祂話語的人說話。體貼神的人，才能與這位至高者交通，察驗主的一切奧秘；也只有這樣的人，才會體會世人的憂傷，感受世人的愁苦；他也必樂意分擔弟兄們的重擔。

陶恕博士一生與神同行，因此他有明晰的洞察力，能像先知一樣向教會說話。他也有以利亞的心志，竭力叫神得榮耀；又像耶利米，為神子民的叛逆而哀痛。縱然目睹教會和信徒中存有不少陋病，陶恕博士卻從未感到灰心、失望，因為他深信神的能力可改變一切。

這本書的信息竟滿了對信徒的關懷，並絕不妥協地把教會的弱點展露出來；裡面的話，有警告，有教導，卻又充滿了盼望，因為神在其中、要向順服祂、聽祂話語的人成全祂的應許，使祂的話堅立。

「宣道見證」總編輯安妮坦·比利 (Anita M. Bailey)

目錄

01	受教的心.....	3
02	神不住向人說話.....	4
03	安靜傾聽.....	5
04	萬國的榮華.....	6
05	教會的重要.....	7
06	組織的必要與危機.....	8
07	基督徒的見證.....	10
08	教會不應被同化.....	14
09	合宜的分離.....	15
10	人為分離的危機.....	16
11	領袖的責任.....	17
12	主的道路仍是窄路.....	19
13	禱告的寶貴.....	20
14	禱告要真誠.....	20
15	漠視神的世代.....	21
16	實用主義參透教會.....	22
17	蒙召做傳道.....	23
18	傳道人慎防的危機.....	25
19	良善與偉大.....	27
20	小先知的禱告.....	28
21	不可缺少的聖靈.....	29
22	徒有外表？還是湧流活泉？.....	30
23	我們需要屬靈的創見.....	31
24	黃蜂與「教友」.....	33
25	矯揉造作是屬靈的病態.....	34
26	加上節制的膽量.....	35
27	不斷重複的思想.....	36
28	福音派的勢利.....	37
29	四海一家？.....	38
30	仲夏的狂放生活.....	39
31	在基督裡真理同歸於一.....	41
32	信心沒有盼望是死的.....	42
33	謙卑的真與偽.....	43
34	不要再緘默.....	44
35	基督徒與錢財.....	45
36	過分自由的危險.....	46
37	遊戲人間？還是人生如戰場？.....	47
38	人隨著所愛慕的形象改變.....	48
39	基督在教會的權柄漸失.....	51

01 受教的心

聖經是用淚寫成的，只有流淚的人，才能得著裡面最好的寶藏。神從來不向輕浮不恭的人說話。

神在山上自戰兢發抖的摩西說話，後來摩西俯伏在神面前，自願為以色列人的緣故，求神從祂的冊子上塗抹他的名字，神就使用他把百姓救出來。但以理用長時間禁食禱告，結果天使長迦百列從天上下來，向他說明以後世代的奧秘。主所愛的約翰，因見沒有人配展開用七印封嚴了的書卷而大哭，長老中的一位，便安慰他說：「猶大支派中的獅子……已得勝。」（啟五 5）

詩篇的作者常是一面流淚、一面寫出心聲的；先知們亦常常無法掩藏他們心情的沉重。腓立比書是一卷充滿喜樂的書信，但保羅在書中提及那些與基督十字架為仇的人，論到他們的結局是滅亡的時候，也不免流下淚來。這些具影響力的屬靈領袖，滿懷憂傷，帶著沉重的心情，向世人作見證。眼淚本身並沒有什麼力量，但對於在基督裡首生的教會，眼淚與能力常是息息相關的。

令人感到不安的，是這些由悲痛的先知們寫成的信息，往往竟由一些從來不曾為世人的憂患灑過一滴眼淚的人，用著純粹好奇的態度去研讀。他們懷著滿腔的好奇，去探討將來事情發生的始末，渾然忘了聖經記載預言的最終目的，是為了叫人在道德和靈性方面作好準備，迎接那將要來臨的日子。

主再來的教訓，在今天已給人遺忘了。最低限度，北美洲的情況就是如此。據我所能觀察得到的，關於主再來的教導，已不能在一般信奉聖經的信徒中發揮什麼功效。造成這種情況的因素不一而足，但最主要的，我相信是因為在兩次世界大戰的期間，出現了一些心中毫無感動，也不會流淚的聖經學者，由他們來教導那些淚跡斑斑的先知書信。結果群起相隨，也帶來大量的金錢奉獻；到後來，事實證明他們所教導的有很多錯謬的地方，因此人們對先知的預言也就失去了興趣。這是魔鬼的詭計，奏效奇佳。我們應該以此為鑒戒：屬靈的事，由不得我們輕率處理，不然的話，會產生嚴重的後果。

在為病人禱告的職事上，這些不會流淚的人，也給我們帶來了說不盡的害處。以往有不少敬虔的聖徒，把為病人禱告看為己任，求神照著祂的旨意，叫病人得醫治。有人說司布真（Spurgeon）借禱告醫好的病人，比倫敦任何一位醫生都多。但這職事落在那些不會流淚的人手中時，就成為生財得利的勾當。他們運用圓滑的手段，採用推銷商品的手法，去推廣醫病的運動，藉以謀取暴利。他們的龐大牧場和巨額投資，足以證明他們在叫病者捨棄金錢的事上，是何等成功；而這一切的活動，都是假借那位居無枕首之所的憂患之子的名字去做的。

若不是從心底做的，不管外觀如何屬靈，只能算是做在黑暗裡。因此，那些吊兒郎當的信徒，他們的心靈至終必會被真理的光芒所灼傷，這倒不失為天經地義的公平報應。照樣地，沒有眼淚的眼睛，到頭來必會被真光弄瞎。

我們這些不講究宗教儀式的教會，很容易會瞧不起那些拘泥於傳統儀式的宗派，不錯，那些宗教儀式的內容，對一般參加聚會的人，或許不會有多大意義，甚至是毫無意義。但是，缺乏意義的原因，並非那些儀式一成不變，而是參加聚會的人貧乏的屬靈光景。然而，讓我們反過來看看我們慣常臨時安排的聚會：領聚會的，在會前二十分鐘才作出安排，形式千篇一律，了無生氣，一如公式化的「彌撒」一般。那些拘泥於儀式的宗派最低限度還可以稱得上肅穆動人，而我們的聚會則毫無可取之處。他們的宗教儀式代代相傳下來，至少還保存了一些動人的部分，使參加崇拜的人油然而敬；但我們的聚會形式，就像是臨時湊合般，毫無內涵，美其名為自由釋放，其實只不過是馬虎了事。

道理是這樣說：聚會如不經事前安排，聖靈就可以自由運行。不錯，如果參加聚會的信徒，都存著敬畏的心，又讓聖靈充滿的話，便真能如此。可惜事實上，我們的聚會既非井然有序，亦未見聖靈運行在其中。禱告除了加插一些不關重要的變化外，千篇一律，每個主日如是；唱的詩歌，原本已是平平無奇，再加上多年來毫無意識地反覆頌唱，亦早已失去應有的意義了。

我們的聚會，大部分已失去了敬虔的實意，無法叫信徒領會到在基督裡的合一，或感受神的同在；聚會中沒有安靜的時刻，毫不莊嚴肅穆，沒有讚歎，也無敬畏之心。領詩的人往往沉悶呆滯，或只會胡謔無聊笑話。做聚會主席的，又像古老電台上的司儀一般，呢喃出每一個「節目」，把聚會內容勉強拉湊起來。

教會內所有的基督徒，都亟需要謙卑流淚，悔改回轉，求神賜下復興。

02 神不住向人說話

我們可以堅定的相信：神是不斷設法要向人說話；祂樂意啟示自己，向一切能領會祂的被造之物，表達祂的心意。

因為神亟想表明自己，祂就創造了萬物，特別是創造了有心思、有道德觀念的受造之物，叫他們可以明白真理。在這些受造物中，人是照著神的形象造的，擁有最高的地位，他們有更完全和更精密的器官，可以領會關乎神的事。基督——神的道——就是神心意的表彰。

關於神向人說話這真理，有兩種彼此對立的看法，但都是不正確的。其中一種看法是：神說過的話，都存留在聖經裡面，然後神就默然不再說話了，直到那大日子，眾人都被招聚到審判台前時，神才會像古時一樣，再次向人說話。目前我們就只有這本聖經，這個蘊藏真理的寶庫，就全靠文士和聖經學者們去盡力解釋闡明了。

大多數福音派信徒都有這個看法，頂多在細節上略有出入。這種看法對信徒心靈極其有害，原因是裡面包含了兩個錯誤的觀念：一神不再向人說話了；二我們要完全憑借自己的理智，去明白和領會真理。有這些觀念的人，認為神遠離世人，彼此無法溝通；而不管我們是否願意承認，我們都被迫產生了一種福音派的唯理主義，因為根據這個概念，真理的最終仲裁者是人的思想，而真理也必須透過人的思想，才得以進入人的心靈。

但事實上，神並沒有緘默不言；祂從來就未停止過說話，直到如今，祂仍在祂所創造的天地間向人說話，啟示自己。聖經中記載的真道，滿有功效，是因為那永活的真道還在天上說話，而祂永存的聲音，仍在地上迴響著。「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約壹五 7-8）

近代的基督教已渾忘了一件事：神創造大能的聲音，現在還是不斷地在被造的天地間響應著。萬有都是因祂的話而有，也都因祂的話而立。神微小的聲音默默在人的心裡運行，叫人在神的審判台前自責，成了該被定罪的；就算從未聽過真道的人，一樣都成了該被定罪的。

有人以為人致命的罪，是拒絕基督，所以在福音還沒有傳到的地方，那些人就不會被定罪；但這是大錯特錯的。雖然人若不接受福音，會陷在罪中，淒涼絕望，永遠得不到神赦免的大愛，然而生在世上的，都曾受光光照，叫人滅亡的，是因為人拒絕這真光，不是因為他不接受基督。

聖經說基督是用祂滿有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這托住萬有的命令，也就是那響徹寰宇，充滿大能的祂的聲音。聖經絕非是神最後的遺言（有些人竟然是這樣相信），而是顯明永生神心意的文字實錄；起初是出於神的默示，然後神再吹氣在其上，這些話語就顯出功效。

某些相信神已經說了就不再說話的自由主義者，則犯了另一種與上述情況剛好相反的謬誤。他們認為神既然已經在宇宙中顯明自己，就無須有默示的聖經，作為信仰最後的權威和唯一的真理。據他們的看法，這兩種觀念是不能並存的。既然神仍不斷向人說話、啟示自己，那麼我們就要保持開放的態度，隨時預備接受一些來自詩人、哲士、科學家、作家，或甚至於各種不同信仰的啟示；遇著有新的真理或見解時，就等於是神又向人說話了，就如祂在古時藉著先見啟示自己一樣。

當然我們不能禁止人有這種想法，也無從禁止這樣的教訓，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不管是基於什麼理由，如果有人否定聖經啟示的最高權威，反去堅持接受其他後來的啟示，以為這些新理論與聖經同具權威的話，這人不配稱為基督徒。不論從聖經或歷史角度去看，他都稱不上是基督徒。

事實上，相信聖經是金科玉律、不能更易，以及相信神除了聖經的話語外，還繼續不斷向人啟示自己，都彼此沒有衝突。神在聖經中，已將一套完備的真理顯示出來。另一方面，受了聖靈感動的聖徒，也照著神至善的心意，把這些話語記錄下來，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我在此要說明的就是：如果神不是在地上和在人心裡不斷發聲說話啟示自己，那麼寫下來的真道，

對我們就毫無意義了。正因為神在祂所創造的天地間，不斷地啟示自己，我們才能從秘的話語中，領會祂的心意。

03 安靜傾聽

「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四十六 10）

以前的聖徒，常提及休息安靜；他們的意思是：停止動作，或者停止發聲，或是兩者都停止。

他們認為每天最低限度要有一段時間安靜下來，不然的話，那一天的時光便浪費了。

如果神的旨意，是要我們身處塵世的紛擾中，那麼，我們當然也能在其中認識神。不過，認識神的最佳條件，還是在安靜中。聖經是如此教導人。心中的把握，是隨著安靜而來的。所以，我們必須先安靜，才能認識神。

有史以來，世人需要安靜，莫過於今時今日；而現今的世代，也比以往任何時代，更叫人難尋找到安寧。

基督與每一個時代的人同在，即使在這瘋狂忙亂、機器噪音充斥的世代中，祂也讓我們經歷祂的同在和大能，正如昔日在寧靜的加利利海上的漁夫，或者是在猶大野地裡的牧羊人所經歷的。唯一必須的條件是：我們要在這世代中，有足夠的安靜，好叫我們能聽見祂的聲音；聽見以後，還要遵從。

在現代的喧鬧生活中，我們也要有所學習。在嘈雜的環境中，我們或許是一位工程師、科學家，或建築師；在刻板單調的生活裡，我們學會駕駛噴射飛機，學會管理百貨商店，或者在體育競賽中奪得錦標，或者指揮管絃樂團，或者獲頒授學位，或被選任要職。

我們接受了社會文明的表面價值，且盡量適應生存，才會從事上述各式各樣的活動，成為二十世紀的都市人。我們所抱的心態，也是這個時代特有的。在這些繁複的生活環境裡，我們設法盡力應付，週遭的噪音配合了我們的生活節拍。或許，我們根本茫然不知去向，只是隨著人潮推進，任由時代洪流衝擊，還在其中自得其樂。

不錯，世人都是這樣生活。但是，當我們開始對建基於自然科學的人生哲學產生懷疑的時候，又或者對一個製造出氫氣彈的文明世界提出質疑時，尤其是當我們開始摸索尋求神，盼望尋見祂的時候，奇妙的事就會發生。當我們開始追溯生命的本源時，就會發現在我們中間，不再有博學或無知、進步或落伍、原始或教養之分，更不會有白種人和有色人種之別了。在那可敬可畏的創造主面前，我們都不過是「人」，所有人為的區分都消失了。就在那一瞬間，數千年的文化教養頓然不知所終，我們回復當日犯罪墮落後的亞當和夏娃的境況，回復當年在伊甸園外的該隱和亞伯的光景，恐懼戰兢，因犯了律法，要流亡在外流浪，過著逃亡的生涯。

罪人在審判的寶座前，惶恐發抖，對他來說，此刻是何等真實，那時，任何現代宗教伎倆都不濟事，所有曾深思熟慮的方法都行不通了。這些擁有各式先進儀器設施的現代人，心境頓時回到許多個世紀以前。變得慌惶失措，絕望飲泣，亟需救主拯救。

正因為事實如此，任何傳福音的方式，如果只為了引起共同興趣，談的是時事，但求與罪人建立良好的關係，避免使他尷尬，那就等於巴力的祭壇一樣，全然虛妄無益。只求為人鋪平道路，避免叫人因知罪而感難為情的做法，不止是徒勞無功，且對人的心靈十分有害。

這個世代最普遍的一種錯誤觀念，就是以為教會必須隨著時代的變遷而改變。在福音派圈子中，許多喧鬧吵嚷的宗教活動，都是源出於這個觀念。他們以為，基督徒要迎合眾人的口味，變弄招徠的手法。如果會眾只想聽十分鐘的講台信息，那就給他們十分鐘的信息吧！如果他們只要像吃藥丸一般地領受真理的濃縮內容，也就不妨順順他們的意思；如果聽道的人寧願看圖片，那麼就盡量給他們看圖片；如果他們愛聽故事，也可以多講些故事；如果他們歡喜透過戲劇的演出接受一些宗教教育，那也不妨去遷就他們。總而言之，人要什麼，就給什麼，盡量迎合他們的喜好。主張如此妥協的人說：「沒關係啊！方法雖然不同，信息仍是一樣。」

古希臘人有句名言說：「神祇誅滅人之前，必先使他失去理智。」這句話不愧為至理名言。這種誤以為所多瑪是耶路撒冷，以荷裡活影城當作聖城的嚴重錯誤，實在叫人費解。唯一的解釋就是：這些自認為基督徒的人，冒犯褻瀆了聖靈，招致神的懲罰，才會如此不可理喻。「你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要使這百姓心蒙脂油，耳朵發沉，眼睛昏迷；恐怕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裡明白，回轉過來，便得醫治。」（賽六 9-10）

但有些誠摯的人會提出這樣的理論：既然在這機械化的世界中沒有寧靜，那麼人只可盡量去適應，反正我們已不可能把昔日大衛放羊的可安歇之水邊和那片寧謐的草原帶回這個世代裡。既然這文明社會的瘋狂競爭，不容我們聆聽到神微小安靜的聲音，那麼就只好學習在地震和風暴中傾聽。既然現代傳福音的方式，是為了適應這個時代的紛亂與不安，那為什麼還有人埋怨呢？這不也是一種真誠的嘗試：向什麼樣的人，就做什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嗎？

這問題的答案，繫於一個事實：不管外在的環境如何更易，人的心靈基本上是沒有改變的。隱居在茅舍裡的原始土著，或是埋首書房中的大學教授，或廁身於喧鬧道路上的貨車司機等，都有同一的基本需要。這需要就是除掉罪孽，得享永生，與神相交。文明社會所帶來的噪音和活動，只不過是表面現象，就如人臉上皮膚所長出的暫時性斑疹一般。對於這些表面現象，我們竟如此重視，甚至要以信仰去遷就它，那真是大錯特錯，其嚴重程度，簡直難以想像；這些我們稱之為文明的瘋狂鬧劇，終有一天要以悲劇收場，並帶來永永遠遠的哀傷。那時候，我們都要承受長遠的苦果。

一些做屬靈教導的人，往往不能領會一件事：真正的屬靈經歷，都是在人心靈深處進行，是遠離事物千萬變化的表層而產生的。噪音和其他衝擊所能引起的反應，僅限於事物的外層。人的深處隱藏著一股原始的靜止，寂然不動，直至遇見神的話，它才甦醒過來，再顯露生機。人的生命出岔子，是因為人內心深處的靈，與神隔絕了，因此肉體的意念和幻象起來控制支配人的思想、意志和行為，叫全人類都受到影響，社會日趨崩潰，就如一場以死亡為主題的狂舞一般。

當代的基督教人士，口裡常談論新約聖經信仰，但事實上他們已接受了世界對基督教的觀念，還依樣葫蘆地去模仿世界（只有一些連世人都認為邪惡不對的風尚是例外）。於是他們所傳講的基督，只成了生活以外的調劑，僅是一位天上的良朋，或只是一位保證人，讓我們在紛亂喧嚷停息以後，被迫從舞台上退下來休息時，獲得一點保障。

但請不要忘記：重要的事實並沒有改變——人仍舊是他原來的老樣子，而人子永遠也是起初的一樣。祂向我們裡面永恆的本質發出呼召；從祂深心處發出，向我們的深心處呼喚，而當人在內心深處接受這呼召時，就不再有野蠻人或文明人，年老的或年幼的，西方人或東方人之分，我們都只不過是人，是照著神的形象造出來的人。

還有一點值得注意的：出現「要休息」這字眼的那篇詩篇，內文充滿了各種聲響和騷動——地面震動、海水匍匐翻騰、山嶺快要搖動到海心、外邦喧嚷、列國動搖，而刀兵之聲也遍傳地面。然後，有聲音從寂靜中發出來：「你們要休息，要知道我是神。」（詩四六 10）

所以今天，我們必須用我們裡面的心耳來傾聽神的話。我們所勝到的聲音，定必迥異於世界激動的、興奮的叫嚷；主的微聲能叫人消除疑慮，得著安息。聖經描寫這位主的時候，說：「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太十二 19）

街上聽不見這微聲，但在人的心裡，卻可以清晰聽見。歸根結底，這是最重要的事。

04 萬國的榮華

魔鬼曾試圖用世上的萬國和萬國的榮華，來試探基督，要絆倒祂。

這足以證明：魔鬼確實靈巧聰明，可是還有所不及。

魔鬼深識人類墮落的天性，也知道怎樣加以利用。它懂得用榮華和世間的事物，迷惑及轄制罪人的心。當魔鬼將世上的榮華擺在人子耶穌面前的時候，它是巧妙地利用這個已知的人類弱點。這詭計

運用起來時，本該萬無一失，但魔鬼竟未得逞，原因是魔鬼這回要試探的，並非犯罪墮落的人，而是沒有罪的人子。祂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早已洞悉世界的本質，看透那隱藏在吸引的外表底下的真實世界。祂厭惡所看見的，也不願在其中有份。

我們的主所看見的榮華，非如世人所看見的；相反地，祂看透了人所不能領會的。祂看見的世界不是榮美，而是死亡，而世上的榮華，也必須用靈魂去換取。主早已看透了世界的炫麗外殼，知道裡面不過是腐朽敗壞；主也知道，這炫麗的外殼不過是餌，要引誘愚人上釣；也知道一切從世界而來的所謂光明與希望，都是騙人的。

有了聖經明顯的提醒，再加上長時間以來真理的教導，我們沒有理由還不認清世界的虛妄，還不遠遠逃避它。可惜，擺在眼前無法否認的事實是：教會已成了世上萬國與萬國榮華的階下囚了。縱使我們中間不斷有先知提出警告，可是今天的信徒，已給世界俘擄，不能自拔。

我們的主為了順服神，曾經毅然拒絕世上的榮華；但這些東西今天正運用狡詐欺哄的詭計，引誘跟隨主的人。這些虛浮的榮華，主曾不屑一顧，今天卻受無數的人吹噓力捧，而這些人還自稱是接受福音的。這些詭計，主從前輕易地揭穿了，現在卻得到不少信徒含笑默許。魔鬼不認識基督，但牠顯然深深認識基督徒。

一個世紀以前，撒但為了一舉擊破當時興起的福音派教會的工作，就直接攻擊聖經的真確性；但牠低估了正統信仰的力量，結果一敗塗地。時至今日，「現代派」已成了毫無意義的名堂，連那些自由主義者，都只好承認他們的理論已失去原動力；相反地，福音派信仰仍生氣蓬勃，甚至在知識分子的圈子裡，那些相信基督真理的人，也備受尊重。

不錯，撒但試圖從教義方面去打擊基督教，結果不成功。今日篤信聖經的信徒，比歷史上任何時期都多；縱然如此，那建立在十字架救恩之上的真正信仰，卻正面臨另一種極大的危機。奇怪的是：許多曾經在聖經的真確性受到考驗時，能奮起力爭的衛道戰士，今天面臨仇敵從另一個方向發動攻擊時，竟然未能認清敵人的面貌。

今日真正的危機，存在於持守正統信仰的信徒當中。這危機就是：接受世界的價值觀念，認為信徒也可以追求世上的萬國與萬國的榮華。瞎了心眼的宗教領袖們，向世人述說世界榮華的好處，那情景就像瞎子領瞎子走路。他們堅稱基督徒不應摒棄世上各種享樂，當然並不包括一些不體面的低級趣味，但除此以外，任何一種享受和快樂，都可以接受。

如此，基督所不屑一顧的價值觀，現在竟被利用來吸引人相信福音。

這麼一來，他們就急於為基督找尋一位贊助者，好借助他的名氣，向世人推薦基督。

當年基督要騎驢駒子進耶路撒冷，今天似乎祂也要憑借一些聲名顯赫的人，招徠世人歸向祂。基督吸引萬民跟隨祂的能力，全被否定了，因此人要為祂耍弄一些把戲，將祂曾經拒絕不受的虛浮榮華，編成冠冕，給祂戴在頭上，這冠冕還鑲嵌了好些從世界借來的贗品，就如：中產階級的舒適生活、成就、聲譽、錢財，還有群眾的擁戴和推崇、世界的浮華與炫麗等。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都給渲染上宗教色彩。凡接受基督的人，都可以一古腦兒得著這一切。（諸君留意：做這勾當的人，並非那些自由主義的基督徒，而是福音信仰的信徒。）

我們已將基督變相地出賣了，而仍然不自覺，亦無心悔改，竟還求主賜下復興。這些祈求，必然落空。其實，我們只需謙卑，順從真理，真正的復興就會來臨。一個徒有外表和情緒上的奮興，而實際已向世上榮華屈膝的福音信仰，只會更叫人受騙，對信仰混淆不清。

主啊！求禱把神的子民，從網羅中救出來。

05 教會的重要

在這世代裡，教會是神的旨意最高的啟示，教會也是主用自己的血買來的。按聖經所說，任何有效的宗教活動，都必須是依屬教會的。讓我再說得清楚一點：任何侍奉，若要得神悅納，就必須以教

會為中心，以她為出發點。管它是聖經班、派發福音單張小組、商界基督徒委員會、神學院，或任何從事各種宗教活動的獨立團體，都該檢討一下，因為脫離教會，或在教會以外舉辦的任何宗教活動，都不會有真正的屬靈意義。

根據聖經所載，教會是神借聖靈居住的地方，因此教會非常重要。教會絕非普通社團。就如家庭、國家或學校之類；教會是各式各樣組織中首要的，因為只有教會才源於天上。

專愛問難的人，也許會問：上文所指的，究竟是哪一間教會？他也許還會提醒我們，教會四分五裂，就算其中有真正的教會存在，也沒有人能指出來。對這些冷嘲熱諷，我們大可不必理會。我們身在教會內，自然比教會外的人更明瞭她的缺點；但無論在哪裡，只要教會在這黑暗、不信的世代中，發揮她的功效，我們就始終深信她的重要。

只要是信主得救的人，在聖靈裡敬拜神，又願意離棄世界和屬肉體的事情的，即使為數不多，但一經聖靈招聚在一起，就成為教會。教會內的信徒，可能散居世界各地，面對不同的環境和生活，但只要教會真正的一分子，他裡面自然會有一種渴想歸家的本能，就如羊對羊圈和牧羊人所生出的渴慕一樣。一有機會，真正的基督徒就會聚在一起，安排聚會，一起禱告，一起敬拜，一起研讀聖經，以他們所領受的方式擘餅紀念主，並且竭力將福音傳給沉淪的世人。

這些基督徒群體，正是基督身體的細胞；每一群都是真正的教會，也是普世教會的一部分。聖靈就住在這些細胞組織裡，又藉著他們在地上做祂的工。誰人輕視這些地方教會，就是輕視基督的身體。

教會始終是不容忽視的。「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太十六 18）

06 組織的必要與危機

基本上，組織就是把一個整體的各部分，按合宜的原則聯絡在一起，以達到某項預定的目的。組織有基於同意的，也有強迫性的，視乎情況而定。

在被造的天地間和人類社會中，一定程度的組織是必須的。沒有組織，就沒有科學、沒有政府、沒有家庭、沒有藝術、沒有音樂、沒有文學；也不會有Any一種創作性的活動。

生命需要組織；沒有組織，生命便無從彰顯出來。生命不能離開有組織的身體而單獨存在。有了身體，或某種可依存的形體，生命才能存在；那裡有身體和形體，就有組織。

比方人就是他身體各部分的總和，由不同的部分互相協調地組織起來，而他的生命就在其中，生命的奧妙亦因而能顯明出來。假如由於某種原因，這些組成人體的各個部分一旦瓦解，生命就離開身體，那人亦隨之死亡。

同樣，社會也需要組織。人類要在世上共存，就必須以某種方式組織起來，這是眾所周知的，不管是森林中的部落或世上的強大帝國，都不能例外。一個理想政府所希望達成的目標，就是以最小的限制，來維持社會的秩序，同時給予個人最大的自由。

任何一個理智的人，都會承認個人的自由，必須受某種程度的規範，這是合理的，也是必須的。但人人也都承認，過多的限制，是有損無益的。然而當我們要按這或多或少的程度劃下界線時，就不免引起爭論。怎樣才算是「過多」呢？怎樣的程度才算是合宜呢？

如果大家能在這些爭論上達成協議，那麼國會或議會內，就不會再引起激辯，開放的民主黨和保守的共和黨亦大可以偃旗息鼓，讓三英尺小孩去領導政府也不妨事了。

專制政權和自由國家的分別，只是在程度上的差異而已。在專制國家裡，人民也可享受一定程度的自由，而自由世界的公民，也必須忍受某種程度的限制。這兩者之間的輕重，就決定了該國的政權是奴役人民，還是自由民主的。任何有知的公民，都知道他並不是絕對的自由，他深知為了眾人的益處，他的自由必須受某種程度的削減，至多只能希望這些削減是最小的。他稱這種最低程度的削減為

「自由」。自由誠可貴，他甚至不惜捨生求取。西方國家在短短二十五年內，曾參與兩次大戰，不過是為了保存這種自由的平衡，抗拒納粹與法西斯主義者的強權。

作者本人，一生以基督為中心，一心以教會為重，當然不論談什麼，都會聯繫到信仰上去。多年來，我擔心基督教圈子過分組織化；因此有人就批評我，說我反對組織，但事實剛好相反。

反對教會中一切組織的人，一定對人生的事實，一無所知。藝術其實是經過組織的美感，音樂是經過鋪排的音響，哲學是經過整理的思想，科學是經過處理的知識；政府也只不過是經過組織的社團，而真正的基督教教會，不是組織奧妙的團體，又是什麼？

教會中跳動的心臟，就是生命。引用亨利·司萬高（Henry Scougal）美妙的辭句，那就是：「人心靈內神的生命」。這生命加上基督實際的同在，使教會成為屬神的個體，滿有奧秘與神跡。如果沒有這些實質、形體和秩序，這屬神的生命，就沒有了居所，就無從向世人顯明。

為此，新約聖經多次論及組織。保羅的教牧書信和寫給哥林多教會的書信，都表明這位偉大的使徒善於組織。他提醒提多，他把他留在革哩底的原因，是要他將那沒有辦妥的事都辦完，又要在各城中設立長老。所以，顯然提多是受使徒差派，在該島上的信徒中完成某些工作，而這工作是必須透過組織的方式才能達致的。

對於這些，基督徒常犯偏差，這是因為他們不明白組織的至終目的，也不明白組織一旦失去控制時所引起的危機。有些人主張完全不要組織，結果當然是雜亂無章，無益於人，也不能榮耀我們的主。但有些人卻把組織替代生命，結果徒有空殼，實際是死的。還有人迷上了規條章則之類，不可理喻地大大加添這類繁文縟節，以致窒息了教會的自發性，連生命也給擠掉了。

我要關心的，主要還是上述最後一點的畸型現象。不少教會因為過分強調組織化而生命枯萎，但同時又有別的教會，因全無組織而站立不穩。明智的教會領袖要慎防這兩個極端。有人或因血壓過低而致死，也有人因血壓過高而致命；究竟是那一種病奪去他的性命，並不重要，反正患上了任何一種都會死亡。在教會組織方面，要緊的是在兩個極端中，找出合乎聖經真理的均衡，避免走上任何一條岔路。

最痛苦的事，莫過於看見一群充滿喜樂的基督徒，本來都是得救重生，並因著屬天的愛，彼此聯繫在一起；但慢慢地他們失去了起初單純的心，開始試著把聖靈的感動加以抑制，結果裡面的生命漸漸枯死。這正是過去差不多所有基督教宗派所走的方向，而今天不少教會團體，雖有聖靈和聖經真理的提醒，竟也同蹈覆轍。

今天福音信仰團體，不錯是面臨缺乏合宜組織的危險，但真正的危機，卻在另外一方面。教會漸趨複雜化，這種趨勢，就如鴨子見水就奔去一般。原因究竟何在？

第一，我認為教會內有一小撮自以為天分較高的信徒，因著本性和肉體的私慾，籠絡其他人，使他們就範，以達到個人的野心。下面這句經常被引用，又常被誤用的政治名言，也適用於宗教圈子裡：「權力引致敗壞，而極權更引致極度的敗壞。」直至如今，人仍未有任何天然良策，可以對付追名逐利的野心。

另外一個令我們過度著重組織的原因是恐懼。起初的教會和宗教團體，是由當時的聖徒憑著勇氣、信心和經過煉淨的想像力建立起來，但經過一兩代以後，似乎已失去昔日的屬靈水平，不再能維持或推展下去。他們不能造就出其他同樣充滿勇氣和信心的信徒；當日他們一無所有，卻有神的同在，然而他們的接班人連往日聖徒的異象也失卻了，只好轉而運用方法和組織，希望獲得自知缺欠的能力，於是規則和習例應時而生，漸漸硬化成為一個外殼，保護他們不至受外界干擾。不錯，在戰場上把脖子縮回來的，總比去迎敵容易和安全得多。

在人墮落犯罪的天性裡，有一種傾向複雜，遠離單純的慣性。這種病態的心理，叫人不由自主地走向靈命的盡頭。唯有憑著屬靈的遠見，警醒禱告，殷勤侍奉主，我們才能挽回大局，重獲已失去的榮耀。

歷史勝跡普利茅斯石（PlymouthRock）附近一個古舊的墓地裡，安葬了當年移居開墾美國的清教徒；其中有一塊墓碑，上面刻著以下兩句話重心長的話：「先人付出如許重價所獲致的，我們不要輕易拋棄。」

我們這些二十世紀中葉的信徒，不妨把這兩句話，應用到我們的信仰上。我們仍舊是抗羅宗的新教徒，我們必須提出抗議，反對隨便把我們的信仰自由拋棄。我們已喪失了早期基督教的單純和自由。我們也一代接一代地把我們的權利逐一放棄，而這些權利是主用立約的血為我們買贖回來的，就如活出真我的權利、對聖靈的順服、思想的自由、生活的選擇，以及在神旨意下運用錢財的自由。

記著，我們目前的危機，並非來自外界，而是出自我們中間。

07 基督徒的見證

教會的使命，是宣告、傳揚和見證基督。她存留在地上，是要見證從神領受而來的永恆真理；如果她不把這些真理宣揚，世人就無從知道。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這是主給初期教會的吩咐。教會的使命是去教導人，世人就要聽；凡接受教會的教導和見證的，就要受洗，繼續學習神國的奧秘。

這是復活的主所明定的次序。早期信徒看見了，也聽見了這一切奇妙的事，起初極其驚恐，後來靈裡卻充滿了說不盡的喜樂，於是他們馬上轉離那敞開的墳墓。主已經復活，從墳墓裡走出來了，他們也就飛奔去傳揚這大喜的信息。

過了幾天，聖靈降臨在他們身上，印證了這信息的真確，給他們所作的見證，賦予前所未有的屬靈能力。

這就是當日事情發生的經過。初期教會有了當傳的信息，而世人亦正需要這個信息。

那原來與父神同在，現今又向人顯明出來的永恆生命，使徒們都親眼看見了，也親手摸過了，自然是喜不自勝，不能自己地向世人宣告、見證、傳揚；不管是猶太人或希臘人，為奴的或自主的，在高處的或卑微的，都是他們作見證的對象。後來的信徒，雖然沒有親眼見過基督，但在實際生活中遇見過祂，也藉著聖靈的內住，經歷了基督；所以他們亦以同樣的熱忱，傳揚這個信息。他們對世人有所宣告，因此急不及待地四處作見證。他們心裡火熱，深信自己所擁有的真理，是世人急切需要而不能或缺的。

在過去，凡有屬靈眼光和願意傾聽的教會，都有如此表現。每當教會遇見那行走在金燈台中間，聲音如同眾水的一位時，就馬上有響應，世人也就要留心聽。有時世人聽見了，卻反過來迫害這些見證人；縱然世人願意傾聽，但有時像當日希律王聆聽施洗約翰的話，分明是深受感動，卻不肯順服；不過，也有些人聽了，大感贊同，於是有為數不少的人悔改，跟隨基督。總而言之，世人要做的，是聽而接受。如果教會一直宣講信息，世人一直聽道，事情便按著基督的話成就。

可是，諸天哪！要側耳，地也要大感震驚，因為教會和世界彼此間應有的關係，已全然顛倒，地位亦已急劇更易，混亂到一個叫人難以置信的地步。如果幾年前有人預測今天的情況，肯定不會有人相信她的話。

教會已失去了應有的見證，對世人亦不復有可傳的信息。當年教會那響亮、堅定而充滿把握的呼聲，已轉弱成為無可奈何的低訴。教會昔日曾站出來揚聲傳講，現在卻只能用探問的口氣；教會從前斬釘截鐵的宣告，現已改用建議式的客套口吻，充其量是一兩句提醒的話，暗示所說的不過是一點意見，絕無半點勉強人相信的用心。

教會不僅沒有了可傳的信息，更糟的是局面竟然完全顛倒過來：傳道人反過來在世界尋求亮光，靜坐在亞當的腳前受教；他們先向世上精明博學之士領教了，才敢傳講神的信息。那原來因為自己親耳聽過和親眼見過而產生的自信與把握，究竟往哪裡去了？

讓我說得更清楚一點：我究竟是針對誰說以上的話呢？是那些否定聖經的真確性的自由主義者嗎？我倒希望如此，但我並非針對他們說的。對於這群自由主義者，我早已置之不理，完全放棄希望了。我所針對的，卻是那些福音信仰教會。她們目前盛行的布道法，是大量引用聖經，卻顯不出絲毫權威，還接受世界對教會的評價；斥責罪人時，她們顯得軟弱無力，就如做父親的在家中已失去了權威，不能再叫兒女們就範；還有，她們向世人所傳講的基督，就只像一服宗教鎮靜劑，完全失去了祂當有的權柄和威嚴。她們還做法世人，討好富人與政客，以及社會上有名望的要人，目的不過是希望那些達官貴人不時替耶穌講一兩句好話。

我在此也是針對一些宗教刊物而發出上述的感想。它們表面上是正派保守，但所傳達的，無論在編排、語氣、風格、文字，以及所採用的形式和方針各方面，都處處極力模仿屬世的刊物。我也針對一些掛名的基督徒，他們對主說：「我們吃自己的食物，穿自己的衣服，但求禱許我們歸禱名下；求禱除掉我們的羞恥。」（賽四1）我也是針對那一大群所謂「接受」基督的人，他們把聚會的地方，變成社交活動的場所，對敬拜毫無認識，完全不明白十字架的意義，對於做主門徒的意思，更是全不領會。

我也在此針對那批類似自由主義者的人，他們雖然採用較正統而保守的措辭，但事實上和從前自由主義者的行徑全無分別；他們自恃有一套足以炫耀人的唯理知識，就想逃避十字架的羞辱。

教會已給巴比倫俘擄了。以色列人不能在外邦唱錫安之歌，被擄的基督徒也同樣不能傳出有力的信息。他們要從新聞廣播中抄襲內容，讀《時代週刊》去找講題，就如報紙編輯因為當天沒有兇殺案或交通意外發生，苦無報導題材；照樣，被擄巴比倫的先知，也需苦待戰事爆發，或中東局勢有了新發展，或是有了探討太空的新消息，才能解除緘默，在講台上有題目發揮。

究竟神呼召教會去宣揚什麼呢？教會受差遣，要向世人傳揚什麼強而有力、永恆不變的信息？第一個重要的信息，就是神在萬有之上，祂是偉大的真神，萬有借祂而立。「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我所揀選的僕人。既是這樣，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在我以前沒有真神，在我以後也必沒有……自從有日子以來，我就是神。誰也不能救人脫離我手。』」（賽四十三 10、13）

第二個重要的信息是：我們都是神造的，也是為祂而造的。「人從何處來？」這問題，最準確的答案莫如：「你是神造的。」世人即使滿腹經綸，搜索枯腸，都沒有辦法能想出更完美的答案。科學研究深入探討物質運行的奧秘，但物質的本源卻是個深藏的謎，任何探索都不能把這個謎解開。神造天地，又造人住在地上，祂為自己而造人。「神為何要造我？」這問題，再沒有其他答案了。

基督徒的任務，不是要辯駁或說服，也並非要去證明或示範；他被差遣向人宣告：「主這樣說。」他做了這做的本分後，神就會負責一切的後果。沒有人能完全領會這些奧秘，人能夠領會的，就止於一點——神為了祂自己而造人。關於人的存在，人所能說明的，也就僅止於此，若要多說，最多也不過是一些註釋而已。

明白了神是那一位，也弄清了我們是誰，那麼最重要的，就是保持神與人之間的正常關係。神要在人裡面得榮耀，這是極為重要的真理，屹立獨存。這也是人心所能領會，又是非接受不可的命令。今天我們首要的工作，是使自己處於永遠蒙神悅納的地位。

可是，我們有罪，愚昧無知，若要爭取與神和好，顯然毫無可能。我們既然不能去到神面前，那怎麼辦呢？答案就在基督徒所傳揚的信息裡，那就是：神成了肉身，來到我們當中。世人或許要問：「耶穌是誰？」教會的答案是：「耶穌就是來到世人當中的神。」祂來了，是要尋找、挽回人類，使人歸向神。因此，祂為我們付上罪價。祂要以某種方式除去我們的罪孽，毀滅我們的犯罪紀錄，使我們不受罪的權勢轄制。基督徒要作的見證，就是指出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這一切，永遠滿有功效。

世人或許會問：「那麼耶穌現今何在？」基督徒給他們的答覆就是：「祂現今在神的右邊。」祂曾嘗過死亡，但現已脫離死亡，因為祂復活了，正如祂曾說過的。祂從死人當中出來以後，不少認真、可靠的人都親眼見過祂；而最重要的是，祂的靈向基督徒啟示的，不再是一位已死的基督，而是一位永活的主。這就是我們今天要向世人放膽宣告的信息；我們滿有信心，就如當日那些親身經歷這一切事情的人一般，毫無疑惑。

福音就是向世人正式宣告：基督為我們死了，復活了；凡因著信，全心信靠祂的人，必得永生。信主的人，要知道他從此就要如耶穌當日在世上所遭遇的一樣：雖有多人賞識，亦有一些人愛慕，但至終還是被大多數人所撇棄。信徒必須肯付代價，不然就任由他走自己的路吧，基督對這等人絕無所求。

基督徒向世界所宣告的信息，也必須與罪惡、公義和審判有關。對於世人的道德規範，他不能作出任何程度的妥協，務須堅決反對，還要提出警告，指出追隨屬世標準所帶來的後果。他要放膽堅持下去，同時在生活上謹慎自守，免得有了污點，影響他的見證。

基督徒要宣揚的，還有一件事，就是提醒眾人：神是公義聖潔的，絕不會輕忽待人，也不會容讓人輕慢祂。祂雖然長久忍耐，又滿有恩慈，但過了這一段寬容的日子，祂就不再呼召罪人接受福音，也不會繼續給頑梗到底的罪人悔改的機會。凡不肯離棄罪惡的人，就注定滅亡，永遠沒有指望；他們的去處就是地獄。對地獄的實況，我們所知的雖然甚少，但已足夠叫我們喪膽了。

神不斷啟示屬祂的兒女們，就算窮一生的年日，我們仍未能完全領受；但神給世人的信息卻甚簡短，教會的使命，就是要不斷地把福音的信息傳揚開去，無論聽見的人接受或拒絕，我們總要將福音盡都傳明。

基督徒絕不能讓自己受時下宗教風尚所影響。還有，他絕不能反過來從世界裡尋找他要傳揚的信息。基督徒是屬天的，被差遣向地上的人作見證；有一天，他還要向救贖他的主交賬，所以，他要留心自己所負的使命。

七、基督徒的見證

教會的使命，是宣告、傳揚和見證基督。她存留在地上，是要見證從神領受而來的永恆真理；如果她不把這些真理宣揚，世人就無從知道。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做我的門徒，」這是主給初期教會的吩咐。教會的使命是去教導人，世人就要聽；凡接受教會的教導和見證的，就要受洗，繼續學習神國的奧秘。

這是復活的主所明定的次序。早期信徒看見了，也聽見了這一切奇妙的事，起初極其驚恐，後來靈裡卻充滿了說不盡的喜樂，於是他們馬上轉離那敞開的墳墓。主已經復活，從墳墓裡走出來了，他們也就飛奔去傳揚這大喜的信息。

過了幾天，聖靈降臨在他們身上，印證了這信息的真確，給他們所作的見證，賦予前所未有的屬靈能力。

這就是當日事情發生的經過。初期教會有了當傳的信息，而世人亦正需要這個信息。

那原來與父神同在，現今又向人顯明出來的永恆生命，使徒們都親眼看見了，也親手摸過了，自然是喜不自勝，不能自己地向世人宣告、見證、傳揚；不管是猶太人或希臘人，為奴的或自主的，在高處的或卑微的，都是他們作見證的對象。後來的信徒，雖然沒有親眼見過基督，但在實際生活中遇見過祂，也藉著聖靈的內住，經歷了基督；所以他們亦以同樣的熱忱，傳揚這個信息。他們對世人有所宣告，因此急不及待地四處作見證。他們心裡火熱，深信自己所擁有的真理，是世人急切需要而不能或缺的。

在過去，凡有屬靈眼光和願意傾聽的教會，都有如此表現。每當教會遇見那行走在金燈台中間，聲音如同眾水的一位時，就馬上有響應，世人也就要留心聽。有時世人聽見了，卻反過來迫害這些見證人；縱然世人願意傾聽，但有時像當日希律王聆聽施洗約翰的話，分明是深受感動，卻不肯順服；不過，也有些人聽了，大感贊同，於是有為數不少的人悔改，跟隨基督。總而言之，世人要做的，是聽而接受。如果教會一直宣講信息，世人一直聽道，事情便按著基督的話成就。

可是，諸天哪！要側耳，地也要大感震驚，因為教會和世界彼此間應有的關係，已全然顛倒，地位亦已急劇更易，混亂到一個叫人難以置信的地步。如果幾年前有人預測今天的情況，肯定不會有人相信她的話。

教會已失去了應有的見證，對世人亦不復有可傳的信息。當年教會那響亮、堅定而充滿把握的呼聲，已轉弱成為無可奈何的低訴。教會昔日曾站出來揚聲傳講，現在卻只能用探問的口氣；教會從前斬釘截鐵的宣告，現已改用建議式的客套口吻，充其量是一兩句提醒的話，暗示所說的不過是一點意見，絕無半點勉強人相信的用心。

教會不僅沒有了可傳的信息，更糟的是局面竟然完全顛倒過來：傳道人反過來在世界尋求亮光，靜坐在亞當的腳前受教；他們先向世上精明博學之士領教了，才敢傳講神的信息。那原來因為自己親耳聽過和親眼見過而產生的自信與把握，究竟往哪裡去了？

讓我說得更清楚一點：我究竟是針對誰說以上的話呢？是那些否定聖經的真確性的自由主義者嗎？我倒希望如此，但我並非針對他們說的。對於這群自由主義者，我早已置之不理，完全放棄希望了。我所針對的，卻是那些福音信仰教會。她們目前盛行的布道法，是大量引用聖經，卻顯不出絲毫權威，還接受世界對教會的評價；斥責罪人時，她們顯得軟弱無力，就如做父親的在家中已失去了權威，不能再叫兒女們就範；還有，她們向世人所傳講的基督，就只像一服宗教鎮靜劑，完全失去了祂當有的權柄和威嚴。她們還做法世人，討好富人與政客，以及社會上有名望的要人，目的不過是希望那些達官貴人不時替耶穌講一兩句好話。

我在此也是針對一些宗教刊物而發出上述的感想。它們表面上是正派保守，但所傳達的，無論在編排、語氣、風格、文字，以及所採用的形式和方針各方面，都處處極力模仿屬世的刊物。我也針對一些掛名的基督徒，他們對主說：「我們吃自己的食物，穿自己的衣服，但求禱許我們歸禱名下；求禱除掉我們的羞恥。」（賽四1）我也是針對那一大群所謂「接受」基督的人，他們把聚會的地方，變成社交活動的場所，對敬拜毫無認識，完全不明白十字架的意義，對於做主門徒的意思，更是全不領會。

我也在此針對那批類似自由主義者的人，他們雖然採用較正統而保守的措辭，但事實上和從前自由主義者的行徑全無分別；他們自恃有一套足以炫耀人的唯理知識，就想逃避十字架的羞辱。

教會已給巴比倫俘擄了。以色列人不能在外邦唱錫安之歌，被擄的基督徒也同樣不能傳出有力的信息。他們要從新聞廣播中抄襲內容，讀《時代週刊》去找講題，就如報紙編輯因為當天沒有兇殺案或交通意外發生，苦無報導題材；照樣，被擄巴比倫的先知，也需苦待戰事爆發，或中東局勢有了新發展，或是有了探討太空的新消息，才能解除緘默，在講台上有題目發揮。

究竟神呼召教會去宣揚什麼呢？教會受差遣，要向世人傳揚什麼強而有力、永恆不變的信息？第一個重要的信息，就是神在萬有之上，祂是偉大的真神，萬有借祂而立。「耶和華說：『你們是我的見證，我所揀選的僕人。既是這樣，便可以知道，且信服我。又明白我就是耶和華，在我以前沒有真神，在我以後也必沒有……自從有日子以來，我就是神。誰也不能救人脫離我手。』」（賽四十三 10、13）

第二個重要的信息是：我們都是神造的，也是為祂而造的。「人從何處來？」這問題，最準確的答案莫如：「你是神造的。」世人即使滿腹經綸，搜索枯腸，都沒有辦法能想出更完美的答案。科學研究深入探討物質運行的奧秘，但物質的本源卻是個深藏的謎，任何探索都不能把這個謎解開。神造天地，又造人住在地上，祂為自己而造人。「神為何要造我？」這問題，再沒有其他答案了。

基督徒的任務，不是要辯駁或說服，也並非要去證明或示範；他被差遣向人宣告：「主這樣說。」他做了這做的本分後，神就會負責一切的後果。沒有人能完全領會這些奧秘，人能夠領會的，就止於一點——神為了祂自己而造人。關於人的存在，人所能說明的，也就僅止於此，若要多說，最多也不過是一些註釋而已。

明白了神是那一位，也弄清了我們是誰，那麼最重要的，就是保持神與人之間的正常關係。神要在人裡面得榮耀，這是極為重要的真理，屹立獨存。這也是人心所能領會，又是非接受不可的命令。今天我們首要的工作，是使自己處於永遠蒙神悅納的地位。

可是，我們有罪，愚昧無知，若要爭取與神和好，顯然毫無可能。我們既然不能去到神面前，那怎麼辦呢？答案就在基督徒所傳揚的信息裡，那就是：神成了肉身，來到我們當中。世人或許要問：「耶穌是誰？」教會的答案是：「耶穌就是來到世人當中的神。」祂來了，是要尋找、挽回人類，使

人歸向神。因此，祂為我們付上罪價。祂要以某種方式除去我們的罪孽，毀滅我們的犯罪紀錄，使我們不受罪的權勢轄制。基督徒要作的見證，就是指出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這一切，永遠滿有功效。

世人或許會問：「那麼耶穌現今何在？」基督徒給他們的答覆就是：「祂現今在神的右邊。」祂曾嘗過死亡，但現已脫離死亡，因為祂復活了，正如祂曾說過的。祂從死人當中出來以後，不少認真、可靠的人都親眼見過祂；而最重要的是，祂的靈向基督徒啟示的，不再是一位已死的基督，而是一位永活的主。這就是我們今天要向世人放膽宣告的信息；我們滿有信心，就如當日那些親身經歷這一切事情的人一般，毫無疑惑。

福音就是向世人正式宣告：基督為我們死了，復活了；凡因著信，全心信靠祂的人，必得永生。信主的人，要知道祂從此就要如耶穌當日在世上所遭遇的一樣：雖有多人賞識，亦有一些人愛慕，但至終還是被大多數人所撇棄。信徒必須肯付代價，不然就任由他走自己的路吧，基督對這等人絕無所求。

基督徒向世界所宣告的信息，也必須與罪惡、公義和審判有關。對於世人的道德規範，他不能作出任何程度的妥協，務須堅決反對，還要提出警告，指出追隨屬世標準所帶來的後果。他要放膽堅持下去，同時在生活上謹慎自守，免得有了污點，影響他的見證。

基督徒要宣揚的，還有一件事，就是提醒眾人：神是公義聖潔的，絕不會輕忽待人，也不會容讓人輕慢祂。祂雖然長久忍耐，又滿有恩慈，但過了這一段寬容的日子，祂就不再呼召罪人接受福音，也不會繼續給頑梗到底的罪人悔改的機會。凡不肯離棄罪惡的人，就注定滅亡，永遠沒有指望；他們的去處就是地獄。對地獄的實況，我們所知的雖然甚少，但已足夠叫我們喪膽了。

神不斷啟示屬祂的兒女們，就算窮一生的年日，我們仍未能完全領受；但神給世人的信息卻甚簡短，教會的使命，就是要不斷地把福音的信息傳揚開去，無論聽見的人接受或拒絕，我們總要將福音盡都傳明。

基督徒絕不能讓自己受時下宗教風尚所影響。還有，他絕不能反過來從世界裡尋找他要傳揚的信息。基督徒是屬天的，被差遣向地上的人作見證；有一天，他還要向救贖他的主交賬，所以，他要留心自己所負的使命。

08 教會不應被同化

有一位留心宗教近況的觀察家寫了一本小冊，頗能發人深省。他論及不同的社會環境如何產生不同的基督教宗派。

假如我沒有領會錯的話，該作者指出在基督教國家中，不同的經濟、政治、種族和文化模式，會產生不同的教會信條和組織形式。

根據這個理論，民主國家就自然產生民主方式的教會，而在專制政權下的教會，亦不免趨向獨裁；社會文化愈發達，教會亦愈注重禮儀，愈著重外表的華麗與宏偉。

我不敢說這個理論是否符合歷史事實，但根據我對歷史有限的認識，這個理論大概是就事實而引申出來的，雖然是說對了一部分，卻並非完全正確。可是，這個理論卻明確指出一個事實：基督教何時產生變化，何時就有不合聖經真理的分子出現，而也就是這些分子，叫教會內部分裂。

聖經世代相沿地傳留下來，不管是用哪一種文字翻譯，所說的都是一樣。這些啟示，都是受聖靈感動寫下來的，而聖靈經過了歷世歷代，仍然沒有改變。神是照著祂永遠的旨意做工，就是祂在創世以前在基督裡所命定的，而我們的主亦曾保證說：天地都要廢去，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都要成全。不論環境如何改變，神的真道永遠是不變的。教會如果遵照真理而行，那麼地上所有教會的信條和信仰實踐，都應該是一致的。

基督教具有三大要素：靈命、德行和組織。三者都是從新約教義而來的，亦以此為準。或者說得更正確一點：靈命必須出自新約教義，而德行和組織亦應源出於此。人相信神的真道以後，生命就奇

妙地進入他靈裡。「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者的，就有永生，不至於定罪，是已經出死入生了。」（約五 24）還有，「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耶穌這話是指著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約七 38-39）

十字架的信息叫人得永生，聖靈接著就內住在人心裡。這個事實把基督教從其他宗教中區別出來，而這些經歷，更是遠超人力所能做的，十分奇妙，純然出於神的作為，不受種族、政治、經濟或教育所影響。神的生命住在人心靈裡，完全與人的社會地位無關。在初期教會裡，聖靈運行做工，全不受人為的區分所限制，叫一切相信的，彼此聯絡，成為一體，不分是猶太人或外邦人，是富足的或貧困的，是希臘人或化外人，全都受洗歸入同一個身體，而基督就是這身體的頭，從前如是，現在亦如是。

人信了主，就得著永生，有聖靈住在他心裡，他那新生的靈亦得以聯於基督的身體；隨之而來的責任，就是馬上遵行新約的教訓。這些教訓十分明顯，亦甚為周詳；但在不同的政治制度下，或對不同文化程度的人，這些教訓便有不同的闡釋，實在令人費解。我們不能否認這是事實，但原因不外是各團體內的信徒，容許一些聖經以外毫無根據的意念，摻雜在信仰裡，結果引致靈性軟弱倒退。

無疑，基督徒所處的社會環境，會影響他們的道德行為；但我們只須承認這是事實，而無需為這現象解釋辯護。「所以，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又教訓人這樣做，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太五 19）

基督徒為了方便自己，避免世人投以奇異的眼光，就把基督的教導多方修改；這正是我們靈命倒退的明證。我們必須馬上悔改，完全順服在基督的管治下，才能除掉這些敗壞。

教會的組織，或者專責崇拜與侍奉的宗教團體，都是基督教的第三項要素，其所受社會的壓力和影響，比前述二者更甚。一個近代的例子就是救世軍，就其工作方針與目的而言，純然是一個模仿軍隊編制與階銜的基督教宗派。其他例子，可見於教會歷史上某些做法國家組織的宗派。或許有人不同意，甚至引經據典來支持他們的組織模式，但這並不能推翻我所說的。

不錯，由於基督教受到政治、經濟、種族、文化等因素影響，在不同時間，不同地方，教會的表現也各有不同。本書的作者和讀者，都不能完全避免這種社會力量，不受它們影響。假如我們生在另一個時代裡，我們這些做基督徒的，肯定會有不同的表現。

我們無法否認這個事實，但我們不應把它當作正常的現象來接受，更不應認為這是無可避免的，而繼續讓自己受到世界的熏染。保羅說：「不要做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羅十二 2）事實上，我們已在一定的程度上隨從了世界的樣式，這是我們的軟弱。我們要馬上把情況扭轉過來，藉著裡面的更新成聖、順服聽命，並且不停地禱告，我們才能脫離世界的魔爪。

純正的基督教教會，不但不會受環境影響，事實上反能屹然與之對峙。在教會歷史上，曾有一段不短的時期，當神彰顯祂的大能，教會便能扭轉大局，影響社會，甚至淨化社會。

09 合宜的分離

何時要合一？何時須分離？這是個大難題。若要獲得正確的答案，就需要有如所羅門一般的智慧了。

為了解決這問題，有人就採用粗略的假定，說：「聯合團結就好；分離破裂就不好，這是簡單不過的。」但這種信向開河的說法，無疑忽視了歷史的教訓，也忽略了人所賴以生存的一些屬靈法則。

假如所有好人都主張合一，而壞人主張分離；或者兩方剛好相反，那就會叫事情容易解決了。又假如能夠證明神常喜悅合一，而魔鬼則常常散播分離的話，那我們生存在這紛亂混淆的世界中，亦能易於辨認正路。但事實並非如此。

該合一的就聯合起來，該分離的就分隔開去。這樣的安排，是需要智慧來判定的。不同類的成分即使能組合起來，結果也一定不會理想。同樣地，如果把同類的成分勉強分隔，也一定不宜。這個定律，適用於政治和科學方面，也適用於道德和屬靈的事上。

第一位使事物分離的，是神自己。祂在創造天地的時候，把光從黑暗中分別出來，這就奠定了神在自然界中和祂的恩典中行事法則。光明和黑暗是互不相容的，要將兩者混和在一起是絕不可能的，若勉強這樣做，結果是兩者俱失，只剩下一片灰暗，一片模糊。

在現今的世界裡，萬事分野鮮明的情況已不常見了。世人犯罪墮落，罪惡引致一切事物夾纏不清：麥子和稗子同長在田里，山羊和綿羊同居，義人和惡人的田地相鄰，福音差傳會的隔壁就是舞廳。

但事態不會永遠是如此的。時候將到，綿羊要從山羊群中分別出來，稗子也要從麥堆中薅出來，神會再一次叫光明和黑暗分開，那時候就各從其類了。稗子給收集起來，丟在火裡；麥子卻要存進倉裡去。那時，陰翳會如雲霧消失，所有事物之間的分野就會顯明出來：陰間還是陰間，而天家則是有神生命和性情的人所要去的地方。

我們都在忍耐地等待那時辰的來臨。但目前基督徒和教會要面臨的問題，卻是我們該與何者合一？該與何者分離？「共存」不成問題，但談到合一與相交的話，我們就要慎重考慮了。麥子和稗子同長在一塊田里，難道兩者要混種？綿羊也和山羊同在一處吃草，難道兩者要雜交？義人和惡人同時分享甘霖和陽光，但難道他們會渾忘彼此之間屬靈生命上的歧異而互相結合嗎？

世人對以上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為了合一而合一，四海皆兄弟，團結是何等神聖的號召，人不惜犧牲一切去爭取團結。為了要把天堂和地獄聯絡起來，或是為了高舉一個毫無神話語作根據的合一主張，連真理也被扼殺了。

教會若肯接受聖靈光照，一定不會上當。在這沉淪的世界中，我們斷不能用妥協來換取合一。我們所重視的，是向神盡忠，持守真理，保持無虧的良心；這一切珍貴如明珠，要比俄斐的精金和礦場中的鑽石，更為可貴。為了這些明珠，有人甘願忍受貧困、監禁，甚至於死。這等忠心跟隨基督的信徒，就在我們眼前，例如在鐵幕國家裡，就有不少信徒，忠心到底，最後無聲無息地逝去，不為世人所知，也未曾受人謳歌頌德；但他們卻是神所知的，是父神心中所寶貴的。到了審判的大日子，人一切隱私都要給揭露出來時，他們就要站出來，為他們所行的一切得賞賜。這些人要較那些因膽怯而盲從合一，跟隨潮流去高喊四海一家的人，實在有智慧得多。

馬基雅維裡主義（Machiavellian）的政治領袖們，常高叫「先製造分裂，然後逐個擊破」的口號。但撒但更高明，採用的手法就是「使之團結起來，然後一起征服」。野心勃勃的獨裁者，必須先使國家團結，才能叫它就範，用的手法就不外是高舉民族自尊，或以報仇雪恨為共同目標，使人民團結起來，然後才易於把軍政大權獨攬一身，甚至可以任意操縱法律，結果全國就完全統一和劃一，與牲畜場中或集中營裡的情況無異。就在現世紀中，我們也不只一次目睹這種情況出現，而我們最低限度還會再目睹一次，那就是地上萬國聯合起來跟隨敵基督。

當迷途的羊，快要從懸崖峭壁墜下時，個別的綿羊如要獲救，就必須馬上離開羊群。

當那一刻，如果我們繼續一致行動，只有帶來整體的滅亡；如要保存生命，明智的就要馬上分別出來。

將同類相似的東西結合起來，或把異類有別的東西分開，都會產生力量。我們基督徒今天要做的，也許不是要更多的聯合，而是要明智而勇敢地分別出來。人人都希望和平，但有時刀槍背後會帶來復興。

10 人為分離的危機

前面一章，論及在某種情形下，「分離」對教會大有益處；在此我要作進一步的解釋。

福音派信徒犯了兩個嚴重的錯誤：第一，在不合宜的情況下堅持合一；第二，在毫無真理的根據下，弄出許多人為的劃分。

我們必須謹記一個有福的事實——所有基督裡的信徒，在生命上是合一的。儘管神的兒女們對於這個真理的認識不夠完全，又儘管神的兒女們有時被人為的藩籬遠遠分隔著，他們始終是同屬基督的。

身體，就如一個人的四肢、眼睛和耳朵，都是同屬於那人的身體一樣。在基督裡的合一，不是靠努力爭取得來的，而是必須承認的事實。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和以弗所書第四章裡，都已清楚地指出這個真理。

在耶路撒冷的初期教會，很自然就接受了信徒合一這個事實，「信的人都在一處，凡物公用」，這記載把當日信徒的單純態度完全描寫出來了。在書信中，保羅給這合一的事實，加上神學理論的闡釋，但其實在這些闡釋寫下來以前，已經有信徒合一的事實了。

在寫給以弗所教會的書信中，保羅並沒有勸勉他們去追求合一，他只是囑咐他們，要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因為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他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神的眾子們彼此做弟兄，所以要相愛如弟兄，不是因為要追求成為弟兄而彼此相愛。

正因為教會是一個身體，所以凡會引起教會分裂的任何因素，不管表面上如何無傷大雅，或甚至看似大有用處的，都不應存在。但可惜一般福音信仰教會，內部竟然四分五裂，以致彼此之間漠不相關，甚至互相排擠。在某些教會內，根本沒有時間，也沒有地方，讓全體信徒聚在一起，一同聚會敬拜神。他們的組織形式使信徒無法合一。

任何導致地方教會內部分裂的信念或做法，不論有什麼借口，都是不對的。起初提出要分成組別的理由，說來振振有詞，而且可以輕易地舉出許多實際的好處。但過了不久，這些人不知不覺便形成了分離的心態，愈久愈強，甚至硬化，以致他們再也不覺得自己是同屬一個教會了。他們每人可能還相信合一的道理，但這一點僅有的認識已受了嚴重破壞，他們感到大家是彼此分離，並非合一。

表現出這種錯謬心態的一個例子，就是把信徒按年齡分組。就我所知，無論舊約時代的希伯來人，或新約時代的教會，都從來沒有按年齡分組敬拜的。這做法看來是由近代崇尚青年，低貶老年的心態而產生，這風氣亦是尾隨過去五十年來少年人的反叛精神而來的。這種反叛精神，保羅早在一千九百多年前已預見了。

在某些教會中，把青年人和老年人分開設立聚會的做法，令老年人和青年人在聚會地方碰頭時，竟面面相覷，彼此不能有生命裡的交通。當然，如果各人都是真正的信徒，基本的合一仍然存在，但合一的靈已受打岔，結果令主憂傷，教會受虧損。可是，現在的宗教教育，竟然是鼓吹煽動分裂的禍首。

另外一種分化的現象，就是把基督徒按職業分為不同組別。教會內依照信徒的工作與職業而區分的團體，只有給教會帶來更深的虧損。但另一方面，在教會範圍以外，為了方便在同一生活環境裡的信徒彼此相交而設立的組織，例如大學裡的學生團契，或在軍隊裡推動基督徒團契生活的工作，都能起一定作用，叫信徒聯合起來，並不會分化他們，所以不在我所指責之列。

可是，一種更深入而又具有更深遠影響的分化，卻是把信徒分為平信徒與聖品人的傳統。這種劃分，一部分源出於真理，所以極難把這歪風糾正過來。

不錯，神已經在教會內設立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在眾聖徒當中，神給他們一些有限度的特殊權柄，但如果因此認為他們是比人高一等的特權階級，那就錯了；他們並非特權階級，但因為他們在教會中執行各種特有的職責，結果容易引起誤會，因而形成了分化的現象。

以上我只提出了三種人為的分裂，但清醒的讀者不難自己繼續去體會教會裡由於人為分裂而造成的虧損。

11 領袖的責任

領袖為人如何，接受帶領的群眾也如何。以色列和猶大的歷史，已將這一個事實清楚地表明出來了。君王的道德行為，是人民追隨的榜樣。

一班群眾，並不可能偶然地發出整體的行動，因為沒有首領，群龍無首，就如沒有了首級的屍體一般，無能為力，總得要有一個做領導的。甚至一群正在搶掠肆殺的暴民，也並非真正如所表現的那般毫無組織，暴動的群眾背後，總有人在推波助瀾，要藉著這些暴亂來實現他的目的。

不錯，以色列人有時起來反抗他們的領袖，但這些反叛行動並非是自發的。事實上，他們不過是轉去跟隨另一位領袖；所以歸根究底，他們總會有一位領導者。

作王的人，不管他為人如何，人民早晚會隨從他的領導。以色列人曾跟隨大衛敬拜耶和華，也協助所羅門建造聖殿；耶羅波安造了金牛犢，他們也跟著去拜；而當希西家恢復聖殿敬拜時，他們也一心地跟從。

群眾這麼容易就接受帶領，並不是值得讚揚的一回事，我們也並非要在此恭維或申斥。我們要留意的，是事實的真相，就是：不管好壞，人民總是跟著領袖走。好的領導者，能使整個國家的道德風尚得以改善；相反地，腐敗屬世的宗教領袖，卻能使整個民族淪亡。「祭司如何，人民也如何。」這句經過改寫的簡短諺語，把聖經清楚教導的真理，和宗教歷史所反覆驗證出來的事實，扼要地說明了。

今天歐美的基督教，也反映了近代基督教領袖和今日教會領袖的質素。任何一個地方教會，不久必完全受其牧者影響；甚至一些反對牧師制度的團體，情形也不能例外。他們當中雖然不設立牧師，但外人不難把那真正做帶領的牧者指出來，通常他就是聚會中激烈反對設立牧師的那一位。不管他如何極力否認，事實上就是這位主意堅定的弟兄做了領導，他用聖經教訓帶領羊群，又經常在聚會中侃侃發言，他實際已負起了牧養的職事。

今日教會軟弱可憐的光景，可以歸咎教會的領導者。有時候，牧師按著真理教導人，會友們竟起來把他攆走。這情形顯明會友們心中另有所從，肯定有人在幕後擅攬大權，由他指派誰出任牧師，也由他指定講台上要傳講的信息，這人多半是教會內的執事或長老，充滿屬肉體的表現，他本人又可能財雄勢厚。在這種情形下，牧師不能帶領群羊，只能聽命於另一位作首領的。這光景實在可憐。

教會缺乏屬靈的帶領，有好些原因，下列是其中幾點：

一、懼怕：聖職人員為了要受人歡迎，得人稱許，就寧願坐守不前，一味討好會眾。「懼怕人的，陷入網羅。」（箴二十九 25）這是聖靈發出的警告，也正是聖職人員面臨的危機。

二、經濟制肘：基督教牧師一般所受的待遇菲薄，加上家裡食指浩繁，結果叫神的僕人多受壓力和易受試探。他們如果在講台上要說什麼警誡的信息，會眾就馬上對教會實施經濟制裁。一般牧師生活維艱，捉襟見肘，假若嚴格地按著聖經的標準領導會眾，就會招致經濟上的封鎖，因此只好放棄這種領導方式。但可悲的是，不履行帶領的責任，其實就等於領導會眾走向敗壞。人如果不把羊群帶上山坡，就是不知不覺地帶著羊群走下坡了。

三、個人野心：如果身為牧師的，心裡不高舉基督，他就會想高舉自己。在教會圈子內要達成這種個人野心，快捷方式就是討好會眾，一味迎合他們的心意，而並非帶領他們走正路。這麼一來，他極力避免開罪人，表面上就是個成功的帶領者，一旦在大教會內有聖職空缺，或有高位懸空時，他就可穩獲提升了。

四、知識上的驕傲：在基督教圈子中，有一批知識分子；但據我看來，他們正是時下頹廢青年作風的另一個極端。那些頹廢青年大嚷堅持自由作風，但他們的表現，實際上是十足奴性的跟風；另一方面，這些宗教界的知識分子，在講台上操其標準牛津式的英語，話題故意標奇立異，唯恐流於平凡俗套。會眾期望他帶領他們到青草地上，但結果他把大家帶到沙漠曠野中兜圈。

五、真正屬靈經歷的欠缺：領導者在靈程上走了多遠，被帶領的人也只能走多遠。這一個事實說明了為何好些做牧師的，不能負起帶領信徒的責任，因為他們根本連要奔跑的路向也弄不清。

六、準備工夫不足：教會內充斥了太多宗教界的清客，靈命方面尚未做好準備就站上講台，結果會眾遭殃，給帶到了岔路也不自知。

教會領袖的責任重大，而合神心意的領導能帶來極豐富的賞賜。所以這個職事是萬萬不能輕忽的。

12 主的道路仍是窄路

在這危機四伏的世代中，我們這些跟隨主的人，可謂四面受敵。

在我們所處的生活環境中，時刻會爆發各式各樣的爭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仇敵處處埋伏，以種種不同姿態出現，隨時採取最有利的方法迷惑人，叫我們上當。在交戰時，作戰的軍兵照例穿著本國的軍服，不但自己引以為榮，也叫人易於辨認。

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納粹軍人有時會穿上盟軍的制服，趁敵人毫無防範之際，向他們攻擊，結果殺了好些人。這種詭計，非自納粹黨始，早在人類歷史之初，魔鬼就裝出密友的姿態，欺騙夏娃，使她上當，令到整个人類沉淪。

欺騙裝假的手法，素來是最有效的武器，尤其是應用在屬靈爭戰上，簡直是致命煞星。我們的主因此曾經提出警告說：「你們要防備假先知；他們到你們這裡來，外面披著羊皮，裡面卻是殘暴的狼。」（太七 15）這句話我們已是耳熟能詳，但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常受欺騙，上仇敵的當。

在本世紀二三十年代時，基督徒的立場還是十分鮮明的，大家都認真地遵行主的教訓。世人若不是照著新約所教導的相信接受，就是乾脆不信，彼此壁壘分明，一點不含糊。黑與白也好，光與暗也好，都是分別得清清楚楚的。是或非，正或誤，其間的分野十分明顯；信徒與不信的人，也截然有別。基督徒深知要撇棄世界，而「世界」的定義，大致都有公論，故無須辯明。事情就是如此直截了當。

但在近二十年來，一種無聲無息的「革命」已展開了，整個宗教界大為改觀；大批的基督徒，雖然並沒有摒棄信仰教條中任何一條，但事實上已放棄了信仰，處境和新神學派的人相去不遠。但這些新派不信的人，至少比他們略為老實，在他們違背聖經真理之前，肯不諱言地公開否定聖經。

有些名聞遐邇的牧師和聖經學者，練得一副口技本領，能同時從四方八面發聲說話；但事實上他們已摒棄了傳統純正的信仰。對他們來說，萬事不再有黑白之分，只有灰色。

他們認為，一個承認已「接納基督」的人，不管他對信仰是否仍一知半解，生活是否仍舊屬世，他已立刻得到神的接納，能與先知們有美好的相交，得以加入使徒的榮耀行列。

我曾經留心地聽過他們一些講道信息，歸納出這類教訓的一些主要成分，不外是加上一點佛洛伊德（Freud）的學說，幾句艾密爾·哥厄（Emile Coue）的見解，一大堆沖淡了的人文主義理論，還再摻雜愛默森（Emerson）的超越論、代爾·卡奈基（Dale Carnegie）的主張；就是這樣拼拼湊湊之下，他們的信息似乎充滿希望和感性，但毫不明確堅定，跟基督自己，或彼得，或保羅所傳主旨鮮明的信息，大不相同。當日摩西對以色列人說：「凡屬耶和華的，都要到我這裡來。」約書亞也這樣說：「你們……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侍奉的。」（書二十四 15）這些要求是何等斬釘截鐵。但今天從教會裡發出來的，只剩下一聲婉約的懇求：「來接受耶穌吧！讓祂幫助你解決難題好了。」

如果上述所說的怪現象，只限於某些狂熱迷信的人，或僅是自由主義者，我才不會費神去提出呢！但可惜這些人當中有不少自稱福音派信徒的。你如果向他們追問下去，他們就會力言自己相信聖經，堅守正統信仰，但聽過他們給人的教導後，必令你感到疑惑。他們猶如在沙土上建造，下面沒有純正的信仰作堅固的根基。

今天福音派圈子內流傳一個觀念，認為只要有愛心就夠了。如果聽道的人心存誠實，肯讀聖經，信耶穌，肯祈禱，那就不用管他的信仰立場如何，都可以接納他加入教會。源於人類墮落心靈，並發自「舊我」的同情心，很快就叫人把這種不分皂白的觀念奉為信條。這麼一來，問題就出現了，因為聖經的教導，完全不是這樣。

使徒保羅提出警告，提醒教會要「遠避世俗的虛談」，就如許米乃和腓理徒之輩所為的；他們的話，如同毒瘡，愈爛愈大，必敗壞好些人的信心。他們究竟犯了什麼錯誤呢？

原來只不過教導了一個錯謬的觀念，告訴人復活只是精神上的復活，而非真正的肉身復活。

古諺有云：「人若起意要在眾罪人中，領先帶頭進地獄，最佳的辦法莫如在異端之風中看風使帆；這樣保證迅即可達地獄，因為持異端者，轉瞬滅亡。」

這句話與保羅所見相去不遠，但與近代的開放主義者大相逕庭。十字架的道路，始終是窄的。

13 禱告的寶貴

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中，最重要的東西，往往是最難獲得的；而不勞而獲的東西，卻多半沒有持久的真正價值。

基督徒生活中所見者亦然。我們輕易學會的事，往往是次要的、表面的行徑；而實際必要的操練，卻不受歡迎，因為要付上代價去換取。

還有，在教會各種侍奉上，尤其是牧養教會的工作，這現象尤其顯著。最難做的，往往是收效最大的；而效果最小的，卻多數是不須付上多大代價的。這是一個陷阱。明智的傳道人不會墮入這種陷阱中，但如果不慎已身陷其中，他也必竭盡所能設法逃出來。

做牧師傳道的，如要工作有果效，首要學習的功課就是好好地禱告；然而禱告卻是最難做得完全的。按著人的本性，人最不情願花時間在禱告的工夫上，因此教會的工人必須下定決心，靠禱告勝過這軟弱。換言之，他要攻克己身，因為肉體常是人禱告的攔阻。

教會的各項侍奉，就算資質中等的人，都不難學得上手。比方傳福音，或處理教會事務，或家庭探訪工作等，都不難學會；又如主領婚禮或喪禮，也只需借助教牧手冊一類的書籍，就可以順利進行。學習講道也不難，就如學制皮鞋一樣，只需學會各項程序：先有引言，然後下結論。今天一般教會的其他工作，也不過是如此。

可是，禱告卻是另一回事。要禱告得好，教牧手冊也無濟於事。神的僕人要學習禱告，就必須獨自去掙扎摸索，有時還須禁食、流淚，甚至疲累不堪。禱告不能複製翻版，不能抄襲，也不能求助他人，必須發乎自己的內心，所以各人有個別獨特的禱告，方式也各不相同，沒有雷同，只有一點共通的，就是靠著聖靈。

多馬肯培（Thomasa'Kempis）說過：神的僕人在自己的禱告密室內，比在參加聚會的會眾前，更感安適自在。只喜歡在會眾前講道的人，可說在靈性上還沒作好準備，不宜站上講台。這樣說，並非言過其甚。有正確禱告生活的人，在大群聽眾前，一定會躊躇不前，因為他習慣了常在神面前，領會到傳講信息的重大責任，心裡就生出矛盾，巴不得可以逃避講台上的托付，但靈裡強烈的催迫，使他不能不站上去，就算千軍萬馬的勢力，也不能迫使他離開講台。

站在講台上面對會眾之前，必須先面對神。一個小時的講道信息，需要有好幾個小時與神獨處的準備；神的僕人應該是禱告密室中的常客，而不是講台上的常客。禱告是要持續不斷的，而講道卻可以是間歇性的。

值得留意的事是：神學院開辦各種有關講道的學科，獨缺最要緊的一門功課——禱告。對於這缺欠，我們倒不能歸咎神學院，因為禱告是不能傳授的，只能靠實行。任何神學院或屬靈書刊（或文章），最多只能勸人多禱告，而禱告的實踐，就要靠每個人自己努力了。在這個世代，這屬靈的工夫是人幹得最不起勁的。這不是很可悲嗎？

14 禱告要真誠

聖徒大衛·麥恩戴爾（DavidM'Intvre），在他所寫那本光芒四射的《祈禱的隱密生活》（TheHiddenLifeofPrayer）一書中，開門見山地提到真正禱告的要素。這是我們這個虛浮的世代所常忽略的。

我所指的就是：禱告要真誠。

麥恩戴爾說：「當我們跪在神面前之際，就非真誠不可。」

他還說：「當我們向神講話時，習慣用自以為合宜的說話，結果說話有時就超越了自己實際的感受，所以最好還是老實講話，祂會讓我們在祂面前傾心吐意的。詩人喊著說：『我要對耶和華說：我的岩石，禰為什麼忘記我？』假如他換了另一句話說：『主啊！禰不會忘記我，禰已將我的名字銘刻在禰掌心裡。』不錯，這樣說會較為妥貼，但卻不是當時詩人心中的實際感受。」

「有一回，耶利米沒有完全領會神的心意，他似乎怒氣沖沖地喊出來：『主啊，禰欺騙我！』（耶二十 7，譯自《當代聖經》）神是不會改變的真理，但先知竟當面向祂這樣說話，可謂不敬之至。可是，先知當時不過是把心裡的感受說出來。主不但沒有責備他，反而就在那一刻向他顯現，賜福給他。」

我除了引述麥恩戴爾上面這一段文章外，還要提到另外一位頗具功力的屬靈作家。他提到禱告必須真誠時，就指出我們要完全老實坦白；甚至遇上無心禱告的時候，也不妨直截了當地告訴神，無須裝腔作勢。如果神和屬靈的事令你厭煩，你也可以坦白承認。這番話，可能會叫一些過於拘謹的聖徒大吃一驚，但其實話說得十分正確。神喜悅人坦率。不會裝假的人，就算出於無知，說了魯莽的話，神也不會介意；祂能醫治他，除去他的無知。但人心裡如果沒有真誠，那就無可救藥了。

文明人本性上的虛偽，實在不易消除，它深入人心，左右人的心思、態度和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影響至大，遠超我們所能想像的。最近坊間出現一本研究人際關係的書，書中基本的理論，不外是運用巧妙的奉承和欺詐手段來達到目的。萬想不到這本書竟然風行一時，大受歡迎，成為銷量在百萬冊以上的暢銷書。此無他，只不過是因為書中的理論，正好道出世人心中所要聽的。

要博取別人稱譽的慾望，已成為決定人行為的最有力因素。社交場合上所謂彬彬有禮的美德，已變為一種完全虛假、沒有實質的禮儀，把人真正的面目藏在面具之下，就如一泓池水上那層閃光的油膜；只有在人的脾氣失去控制時，才會顯露出人的本相。

既然在人類社會中，這種所謂禮儀支配了人的言語行為，難怪人與神的關係也難得保持坦誠。這種虛偽已滲入了人的潛意識，人仍懵然不知。然而這種態度是神極之憎惡的。

當基督指證法利賽人假冒為善時，祂是嚴厲地斥責，毫不留情。在神的心意中，天真無邪的孩童，才是我們為人的典範。如果我們能放棄這些假冒為善的做法，對神對人存真誠的心，我們的禱告就自然會充滿能力和果效。

過去一位偉大的信徒，生命裡忽然經歷一種充滿光輝、得勝的改變，連朋友們都大感驚奇。問及他究竟發生了什麼事時，他簡單地回答說：有一天，他來到神面前，認真地立志以後不向神說半句口不對心的話。就在那一刻，他的生命有了改變，充滿新生的力量。

他一直堅守這諾言，神的能力也一直沒有離開他。

我們若肯如此立志，也一樣可以學到這功課。

15 漠視神的世代

一位失明的聖徒馬勒復（Malaval），曾說過以下這些話：「有知識而沒有德行，只會空談神的事，卻不經常與神交談的人，實在太多了。」

這些話是早在多年前說的，當時的基督徒是否落在這種光景裡，我無從考證，只能憑這句話去揣測；但我可以確說，這句話正好指了今天無數基督徒的實況。

聖經明言神無所不在；但對於大部分自認是基督徒的人，神似乎並不在他們眼前，他們談論到神的時候，就像提及一位已經遠去的親友一般，絕少認定祂就在身旁，也不常跟祂交談。

這些錯誤的態度所引致的傷害不一。認為神最低限度存在於這宇宙裡遙遠的一角，大概總比完全不認識祂，或甚至否定祂的存在略勝一籌。可是，真理總比謬誤強，既然有受聖靈感動而寫出來的聖經擺在我們面前，我們就不應在這麼重要的事情上有錯誤的想法。

其實只要我們肯尋求，必能認識真理。

認定「神不在眼前」這種觀念大有問題，與人的基本需求不符。人需要神的同在，就如襁褓中的嬰兒需要母親，或生物需要陽光一般。母親不在身旁時，嬰兒會頓感焦灼不安；沒有陽光的話，茁壯的生物亦會枯萎；沒有神的同在，人不會有健康的心靈，也不能滿足。如果神造人的原意，是讓人可以無需祂的同在而仍能如常生活，那麼，神就不會創造人——一群必須有神同在才獲得最大滿足的人。事實上，聖經和我們的理智都告訴我們：神常與人同在。

亞當和他的妻子為了逃避神的面，便躲在樹叢中，那一剎那的恐懼和懊惱，扼殺了他們意識上對神的需求。在神面前，罪惡永遠無地自容。約拿一下了決定要抗拒神的命令，就馬上遠走他施逃避神；彼得一旦領悟到自己是罪人的時候，既無法逃避，就只好求主離開他。人對神的需求，比任何東西都更迫切；但在祂面前，人卻又坐立不安。這種自相矛盾的處境，正是人的罪所引致的惡果。

基督徒若以為他所敬拜的神，是遠離人的，那麼他的心態比剛硬的無神論者更不合邏輯。無神論者既然認定沒有神，無須向神交代，他就大可以不必要理會一切道德或宗教的規範，任意妄為。這種心態，就如劫匪欺騙自己說：沒有警察，沒有法庭，也沒有監獄。這兩種人在事實真相未顯明前，都或許可以偷享片刻的安寧。

相信有神存在，但認為祂是遠不可及的說法，從來未見於任何教會的信仰。如果有信徒敢承認他有這種看法的話，他就必會被視為持異端者，敬虔的信徒亦必羞與為伍。但我們的行為，尤其是一些不加思索就衝口而出的言語，已將我們信仰的實質表現無遺，這比任何傳統的信條更能將我們的屬靈實況反映出來。假如我們以此為準的話，就不能不承認：一般的信徒，其實都認為神是遠遠地站在一旁，根本沒有注意他們。

這種對神的觀念，給我們帶來方便，我們大可作出如此假設：只要不是為非作歹，我們無論做什麼，神都會悅納。今天一大堆掛了基督教招牌的宗教活動，如雨後春筍，大概也是基於這個原因。野心勃勃的人，熱切渴望促進神的國度，卻策劃出一些糊里糊塗的宗教計劃，簡直叫人難以置信；若不是在全國的各城各鄉大力推行，任何一個思想認真的人，都不會相信他們會籌辦這些活動。

基督教教會內既不設立教宗，又認為神是遠不可及的，結果近代宗教圈子內愚莽之事層出不窮。唯有人對這類事情無法容忍，才能抑制這種風氣。但照現時的情況看來，一般人不但接受這一套，還肯為它花錢。這些人也許自詡為神的代理人，當神不在場時，他們可以代策代行。他們已渾忘了聖經中關於傳福音和敬拜神的正確方法與態度。

另外一個反常的表現，可見於傳統的教會。基於一種根深蒂固的觀念，一般信徒認為神不在他們當中，因此崇拜聚會悶不可當，了無生氣。但當真正的信徒聚集在一起，而基督又活在他們當中時，就必定不會如此死氣沉沉，基督的芬芳香氣會充滿會場，就算信息平淡無奇，聚會的信徒也必樂在其中；但如果信徒認定神缺席不在場，那麼聚會就難免一片沉悶，無可救藥了。

16 實用主義參透教會

本世紀初葉，實用哲學思想在美國風行一時，這現象實非出於偶然。美國人原來就是天生崇尚實際，至今不改。

所謂實用主義，有多方面的闡釋，因人而異；但基本上，這是論及真理的實效。對奉行實用主義者而言，無所謂絕對的真理，他們認為沒有任何事物是絕對美善，或絕對正確。人類經驗浩瀚，如大海汪洋，其中蘊藏一些真理或道德；有人浮沉其中，快要沒頂之際，如果能及時抓到汪洋中某一種信念或道德標準，就可得免於難，安返岸上；但一旦這些信念或道德標準成了負累時，人就可以隨手把

它丟棄，絕不會因其中所含的真理而義不容辭地去繼續保留它。真理的存在價值，就止於它本身給人的用處，人卻沒有義務去為它效勞。

於實用主義者而言，真理全視乎其本身的實用價值，只要在應用上有實效，那就是真理；因此如果別的人不能有效地應用它，那麼對別人而言，就不是真理了。要決定任何思想是否真理，全視乎它能否產生理想的效果；如若不能，那就不是真理了。實用主義的骨子裡，就是這麼一回事。

既然美國人的性格講求實際，他們就自然傾向這種崇尚實效的哲學思想。任何可以使事情迅速完成，發揮最大效能，而又不致引起不良後果的方法，都一定是好的。事實證明，實用主義很成功；只要有成果，就不會有人持異議了。

若要辯說人的靈魂要比事業的成就更重要，就真是枉費唇舌了。人一旦要參戰，或要開墾森林，或疏導河流，或興建工廠，或探測星球，那時，人內心的需求就會完全被忽略。這些彪炳的成就，就如一出偉大動人的戲劇，叫人屏息以待，歎為觀止。這些功績是眼目能見的，建設出來的工廠、城市、公路、火箭等，也是眾目共睹的，是人類把各種方法實際應用而獲致的成果；因此，誰會再去關切什麼理想？人格？道德？這些東西只是詩人哲士和老祖母們要談的。人大可以不必理會，還是努力做事吧！

這一切都是老生常談，前人已說得不少了，我不再在此贅述。但我必須指出：這種只講實際的思想，在本世紀中葉，已開始對基督教造成嚴重的影響。既然是直接影響我們的信仰，我就必須提出來，也盼望讀者能思想一下這問題。

人在本性裡，都有一種心理上的催迫，要把事情圓滿地辦妥；在屬靈方面亦然。我們內心深藏一股意念，務要把事辦妥，最好還有眼見的成效，可以拍照為證，並且能就其大小、多寡、快慢和遠近各方面作出評價。我們不遠千里地周遊各地，向無數的群眾發表意見，出版刊物之多，如汗牛充棟，還收集巨額奉獻，大量興建教堂，結果給下一代留下大筆債項，等待他們去償還。基督教領袖們，竟然斤斤計較統計數字上的成績，與人爭一日之短長，到頭來累得自己筋疲力盡，因而患上胃潰瘍、精神崩潰，或因心臟病而英年早逝的，大不乏人。

這就是只講眼前實效的結果。人們幹起事來不講求智慧，也無所謂道德準繩，只求達到目的，便不惜採用任何手段。只要這些方法有效，就可以引用聖經來支持，甚至可以把它「奉獻」給主，不顧一切地幹下去。接著便有人大寫文章，發表偉論，甚至著書立說，而倡議者還會獲授名譽學位。這麼一來，任何關乎事情本身的聖經基礎，或甚至它的道德意義等問題，都會給統統丟在腦後。只要是成功的，就不會有人反駁；方法既然有效，那就必然是對的，無庸置疑。

這一套理論最大的弱點，就是它的淺陋，只看見眼前，沒有從長遠處著眼，也可說是根本不敢往遠處看。他們相信這理論既然能有效地實踐出來，就一定是美好而正確的。他們從不想想：到了基督再臨的日子，這一切所謂善工，都不能經得起火一般的試驗，至終難免煙消雲散。

我對現代宗教活動頗為瞭解，可以大膽地說：這些在福音派圈子內倡辦的活動，絕大部分不但深受實用主義的影響，而且是完全受它所轄制。教會採用的工作方式，就全為了符合這種實用主義精神：在青年聚會中，或屬靈書刊裡，或是奮興會中，均可見一斑。整個屬靈的氣候，就充斥著實用主義的精神。

教會怎樣才能擺脫這些枷鎖呢？答案很簡單：只要承認耶穌基督有管理祂的教會內一切活動的絕對權柄。聖經不單教導我們該信奉的，也指示我們該做的，以及如何去做；這些教導十分完備，我們若離棄這些教導，就是不接受主基督的權柄。

答案雖然很簡單，但事實上也不簡單，因為我們必須順服神，不順服人，而這要求常會引起大多數信徒的憤怒。問題不是要知道做什麼，這一層不難，因為聖經在這方面已有明顯的教導；問題是我們有沒有勇氣照著聖經所說的去行。

17 蒙召做傳道

有人曾經說過，基督教的傳道人，師承希伯來的先知，而非希臘的雄辯演說家。

演說家和先知有甚多基本的分別，其中主要的相異之處是：演說家講自己的話；而先知是替神說話。演說家的演辭是自己撰寫的，對其中的內容，他要負起全部責任；先知卻不撰寫信息，他所傳講的，是從神那兒領受來的。神負責信息的內容，先知只是向神負起傳講的責任，因此先知清楚領受信息後，就要忠心地傳講出來。這責任十分重要，但先知只向神負責，並不向人負任何責任。

傳道人所傳的信息，如果被稱讚為有創意、不落俗套，這類讚譽大有問題。剛從神學院畢業出來的年青人，往往以為古老的信息，前人已說過了，不免索然無味，就喜歡自己創新，結果就陷入了圈套。他們放棄了生命的糧，不談純正的真道，反撰寫自己的文章，提出自己的論點；他們給會眾所提供的，只是糠秕，從有金黃的外殼，也不過是糠秕，絕不能使人心靈得到飽足。

我曾經聽過以下一件事：一位從神學院畢業出來的青年人，決心遵從老教授的忠告，在講台上只講聖經真道，不談別的，結果聚會人數平平，並不踴躍。有一回他所居住的小鎮給旋風吹襲，使他心血來潮，選用了以下的講題：「為何神使旋風吹襲本鎮？」結果那天禮拜堂內擠滿了聽道的人。那年青人大惑不解，會後趕忙去請教老教授：究竟他應否繼續向少數人傳講聖經真道，還是投人所好，採用一些聳人聽聞的講題，以吸引更多人的聚會？老教授面不改容地回答說：「如果你講聖經，你就永遠會有話題；但如要等旋風吹襲才有題材，不多久你便會江郎才盡。」

真正的傳道人，是向人講話的神人，是受神差派，把神的見證帶到地上的人。正因為他是神人，他就可以替神說話。他把從天上領受而來的信息，用人所能領悟的話語，向世人宣告出來。

地上的人對天上傳來的信息反應不一，是因著人屬靈的情況而異。以世人的成功標準去看，那些奉神差遣去傳達信息的僕人，不是每個都成功的。那些帶著能力釋放出來的信息，有時反令傳信息的人受到攻擊，就如舊約時代那些被殺的先知，又如教會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一般。

真正的傳道人是神所揀選命定的，並非出於他本人的選擇。我們細讀聖經，不難發現：神所呼召的人，甚少毫不猶疑地接受呼召。那些滿腔熱血，直奔講台侍奉的青年人，外表看來似乎是無比屬靈，但事實上這正暴露了他的弱點：他根本未能深識屬靈侍奉的神聖。

有句老話說：「如可以脫身，就不要說教。」（「Don't preach if you can get out of it.」）從某一方面看，這句話不無道理。神的呼召臨到人，常叫人無法抗拒。摩西蒙召時，也曾奮力掙扎，至終才屈服於內裡聖靈的催迫。聖經中記載的神僕，和歷世歷代以來的聖徒，亦多有同樣的經歷。閱讀基督徒的傳記，就知道有不少聖徒未成為偉大的屬靈領袖之前，也曾竭力逃避聖工的重任。至於會自動請纓出任聖工的先知，我倒想不起有那些，連一個也沒有。那真正蒙召做傳道的，只會順服靈裡的催促，從心底裡喊說：「如果我不傳福音，就有禍了。」

蒙召做傳道的途徑雖只有一條，人卻找到許多出任牧師傳道的門路；其中之一就是具備所謂「講台上的風度」。好些氣宇軒昂如押沙龍的人，聲如洪鐘，天生一副做領袖的模樣；他們雖然未蒙神選召，卻要為神說話。這樣的人只是人所推選，而不是受聖靈感召的。他們貿貿然出任傳道人，後果一定不堪設想。

有些人做傳道人的動機，可能純粹發自對人類的同情和愛心。他們都有一股承擔社會責任的強烈意識，認為最好是當傳道人，那就能盡量發揮這種責任感。出任傳道人的各種不正確動機中，大概以此為最正當了；但即使如此，這種動機還是不符合屬靈的原則，因為它忽略了聖靈的絕對權柄：聖靈要按己意呼召人。

不錯，教會應向世人提供愛心的服務；但這並不是基於人道，而是出自一個更崇高的動機，就如新的生命要比舊的更美善一般。跟隨基督的人，靈裡自然產生一種意願，就是不單要拯救人的靈魂，也要照顧人肉身上的需要。可是，蒙召去將神對世人發出的預言性信息宣告出來，卻是另一回事。

神呼召每個基督徒為祂作見證、服侍人，但只有那些具備聖靈百般恩賜和能力的信徒，才蒙召做神話語的出口。當然，我們需要不少信徒存憐憫的心服侍人，但我們更需要更多的信徒能聽見神的話，並能用人的話語把神的話翻出來，傳給世人。

18 傳道人慎防的危機

好些行業本身帶危險性，易生意外，例如：煤礦礦工、深海潛水員和高空作業工人等。大家都知道，從事這些行業的人，大部分時間都在某種程度的危險環境下工作。

相比之下，傳道人的工作似乎剛好相反，不帶任何危險性。論到工傷的危險，傳道人就列在榜末，人壽保險公司大可放心讓他購買保險。

可是我要指出：傳道人的工作其實危機四伏，比其他行業更甚。魔鬼敵視被聖靈充滿的傳道人，只亞於對基督的仇恨；其中原因不難領會：工作有果效的傳道人，會使魔鬼坐立不安，並對魔鬼的治權構成威脅，他對魔鬼的狡辯，可以提出有力的反駁，還不停讓魔鬼知道它即將面臨傾覆，難怪魔鬼如此憎恨傳道人了。

撒但知道：神的先知失敗，就是牠在戰略上的成功；所以它不分晝夜地布下天羅地網，要叫傳道人陷在其中。用一個更恰切的譬喻說：魔鬼運用毒箭射傷傳道人；毒箭不會叫人喪生，但能叫人癱瘓，不能動彈。撒但沒有興趣把傳道人乾脆弄死，因為牠深知一個半生不死、軟弱無能的傳道人，要比一個死了的好人，更能替陰間收宣傳之效，引人步向滅亡。因此，傳道人在心靈裡所受到的攻擊，要比在肉身上所受的更多。不過，仇敵有時也會透過傳道人肉身的軟弱來擄掠他的心靈。

當然，傳道人還要提防一些顯而易見的危機，就如金錢和女色的引誘。但致命的危機往往比這些更難防，所以還是專談那些隱伏的危機好了。

危機之一，就是傳道人很容易以特權階級自居。那些所謂「基督教」國家，也往往助長此風，給予傳道人各種優惠和特權，教會也作興給他們冠以各式響噹噹的榮銜。這些銜頭不是古怪滑稽，就是叫人畏懼，全視乎你從什麼觀點去看。

你若想到傳道人是奉誰的名去傳道，就不難領會他們所默認的特權與階級，與他們的使命是何等不相稱。基督來，是要施予、要服侍人、要犧牲自己，更要捨身。祂對門徒說：「父怎樣差遣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傳道人是神的僕人，他也要服侍人。當他忘記這點的時候，就已陷入極大的屬靈危機中了。

另外一種危機，就是傳道人對主的工作養成敷衍塞責的態度，工作成了慣例，以致在神的祭壇前，他們也是隨便馬虎。傳道人的侍奉如果成了循例公事，他對侍奉就不再有奇妙的感覺，甚至在至高至聖者面前，也會失去敬畏的心。這境地真是何等可怕！換句話說，他對神和天上的事，已開始感到厭煩了。

若有人不相信會有這種情況出現，那就請看舊約聖經所記載，耶和華的先知們如何失去了應有的敬虔態度，竟然在侍奉的聖職上褻瀆神；而教會歷史也告訴我們，這種對侍奉敷衍塞責的態度，並沒有因為舊約時代的過去而消失。在我們當中，還有不少是為了謀生計而出任牧師、傳道的人。撒但正在暗暗得意，因為這些濫竽充數的人給基督帶來的損害，遠比許多無神論者為甚。

還有一種危險：傳道人可能在心態上疏離了一般信徒，這是教會過度組織化所帶來的結果。牧師所接觸的，差不多都是一些所謂較屬靈的人。一般人與傳道人交往時，往往要小心翼翼，盡量使自己有更好的表現，符合傳道人對他們的期望，而不是以自己的本來面目相見。結果各人都披上了一層偽裝，一切落在虛謊裡。可是，傳道人似乎已習慣了這種情況，竟覺察不出有何不善之處。

長久生活在這種人為的虛偽氣氛中，實在很可悲；大家不能再無拘無束地交談，只可以透過「會議」方式解決問題。不少昔日是主深愛的信徒，今天我們卻把他們當作「個案」或「問題」來處理。信徒彼此間應有的坦誠，已蕩然無存，而教會只變成宗教診所一般。在這種氣氛中，聖靈無法運行做工，後果更是不堪設想，因為教會的工作如果沒有聖靈的同在，就必淪為草木禾秸。

傳道人還會遇上另一種危險，就是愛心失落，對人的態度變得虛泛拘謹，只空談愛人，實際上不能愛任何一個人，與基督愛世人的心完全不同，祂愛嬰孩，愛文士，甚至愛妓女，愛病人，祂是由衷地愛著每一個人。凡自稱跟隨主的人，都應該做法祂如此愛人。

另一種要面對的危機，就是傳道人會不自覺地把愛聖徒和罪人的心，轉移至愛宗教及哲學的理論。他們對墮落的世人，變得漠不關心，就如自然主義學者費伯（Fabre）所說：對自己研究的對象，不管是一窩蜂，或是一丘蟻，只有一種與自己全沾不上一點直接關係的感受。對於這些傳道人，罪人不過是一些研究的對象而已，最多可以幫他們一把，但犯不著要為他們哀哭或犧牲。

有了這種心態，傳道人所傳講的信息就變質，滿了老學究的味道，認為大家也一定像他一樣熟悉歷史、哲學和神學，於是引經據典，舉出一大堆莫測高深的例子和比喻，又大量引述會眾一無所知的書籍或作者，看見聽眾臉上露出茫然的神情時，他還以為他們在欣賞自己學問淵博呢！

宗教界人士居然還一直容忍著這類不知所謂的講道信息，還肯為此出錢出力，實在令我大惑不解，相信我就是窮有生之年，亦無法解開這個謎。

傳道人還很容易陷入一種網羅，就是耽於安逸。他所享用的一切既然來得那麼自然，他也就受之無愧。我知道我這樣說，會開罪不少人，但盼望亦有人因此受提醒，不致陷入網羅中。傳道人很易變成游手好閒的特權階級，或是社會的寄生蟲，張開雙手接受人的供養。他沒有眼見得到的上司，也不常要定時工作，可以為自己安排一套舒適安閒的生活方式，隨時閒遊，甚至可以沒精打采，有時出外消遣，有時大打瞌睡，總之隨意支配自己的作息時間。事實上，許多牧師、傳道確是如此。

為了避免陷入這個網羅裡，牧師和傳道人應該規定自己按時工作，還要勤勞如農夫、好學的學生，或努力研究的科學家。凡由別人勤勞工作來維持他生活的人，都沒有特權去要求過一種比支持他的人更優悠的生活。假如傳道人經不起刻苦勤勞的生活，他就沒有資格享用長壽的福氣。

也許我還要舉出一些神人，他們學會在聖靈裡勞苦做工，並不閒懶，也沒有落到力竭身亡的地步，至終都能得享長壽。這些神人包括古時的摩西和撒母耳，也包括近代的約翰·衛斯理、亞斯理會督（Bishop Asbury）、宣信（A. B. Simpson）和費蒲德牧師（Pastor Philpott）。他們都曾行過不少大事，卻沒有叫自己元氣損傷；但深得其中奧秘的人實在不多。芬尼（Charles Finney）曾老實不客氣地指出，神的僕人如要令自己壽命縮短，最好就去牧養那退後不長進的教會。芬尼將責任全部歸咎教會；但不管我們是否同意，他的見解倒是不該忽視的。

總而言之，傳道人不是太散慢，就是太嚴謹。這兩種極端，都會使傳道人的功能大打折扣。其實兩者之間自有適中的路徑，能找出這中庸之道者便有福了。

如果在道德和原則方面，傳道人竟不堅持立場，向一群不追求長進的會眾屈服，投其所好，那麼這傳道人就是犯罪。又如果傳道人為了迎合那體貼肉體的執事，修改信息的內容，他也是罪大惡極。但如果在無關宏旨的細節上，傳道人一味拘泥固執，那就遠離了雅各書第三章所列舉的美德。雅各，記著說：「唯獨從上頭來的智慧，先是清潔，後是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憫，多結善果，沒有偏見，沒有假冒。」（雅三 17）

多馬肯培（Thomas a Kempis）指出過度拘泥的危險，他說：「不錯，人人都會照自己的意願行事，歡迎與自己意見一致的人。……但是，如果神在我們當中，為了保持信徒之間的和諧，我們有時就得放棄成見。誰有超人的見地，能識透萬事呢？因此，不要過於自信，堅持己見，要樂意聽取別人的判斷。」

對於神的僕人，還有以下兩種剛好相反的危機：一是因成功而自高自大；一是因失敗而自怨自艾。

也許有人以為這些不值一提；但基督教歷史的教訓，給我們嚴厲的警告，提醒我們要慎防這些致命的危險。有一次，門徒出外傳道，歡歡喜喜的回來說：「主啊，因禱的名，就是鬼也服了我們。」主就馬上舉出一個因自高自大而招致墮落的事例，提醒他們說：「我曾看見撒但從天上墜落，像閃電一樣。」又說：「不要因鬼服了你們就歡喜，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

而另外一種危機，不用我多費唇舌，大家都明白是什麼。每個做傳道的都知道，要在工作似乎毫無果效時仍能保持靈裡平靜安穩，並非易事；但傳道人必須學習在逆境中靠主喜樂，如同在凡事順利時喜樂一樣。

我無意在此指責或輕視傳道人，我的目的不外是要指出他們會面對的各種危機。我們做傳道的，都是魔鬼惡毒仇視的對象，只有在我們肯謙卑、彼此相顧時，我們才會脫離險境，而這些扶持、幫助，有時也會來自如我一般軟弱和身陷危機中的弟兄。

19 良善與偉大

有一天，當雲霧消散，萬物顯明時，我們就會恍然大悟，原來良善與偉大是等同的。

在一個道德完整的世界裡，這現象是必然的。

但在現況下，這兩種質量卻常常分家，甚至是互不兼容的。

以目前的標準而言，世人可以劃分以下四種的類別：偉大而不良善的；良善卻不偉大的；既良善又偉大的；既不良善亦不偉大的。聖經裡的人物，也可以如此清楚劃分出來。

在既良善且偉大的人物中，有希伯來人亞伯拉罕。這兒所指出的良善，是按著各人的領會而活出來的完美德性。按基督徒的標準而言，亞伯拉罕並非完全人，但他的德性品格，遠超乎與他同時代的人，就如高峰屹立在群山之上。

亞伯拉罕的偉大，自然無須在此贅述。他是個偉人，是基督教的巨人；他也是信心之父，是以色列民族的先祖，他的地位早已堅立了。

在世界歷史中，不難找到偉大而不良善的人物，馬上湧現腦際的，有三個近代的例子：拿破侖、希特勒和史太林。縱使我們不願意承認，但說句實話，他們三人都是偉人：一個只手創立帝國；一個把世界歷史完全改變；另一個則以鐵腕政策，操縱了全人類三分之一的人口。如果撇開人格不談，他們堪稱為偉人，甚至可稱為奇才。他們做了不少偉大的事，但他們毫無良善可言。

至於良善卻不偉大的人，為數也不少。我們該為此感謝神，不是因為他們渺小的緣故，而是因為他們靠賴神的恩典，做了平凡的善良人。

在聖經的記載裡，這些良善卻不顯赫的人，默默地生活行事，他們所行經的地方，處處充滿愉快和歡笑。以撒就是個例子，他是偉人的兒子，又是偉人的父親，自己卻平平無奇。又如大衛的先祖波阿斯、馬利亞的丈夫約瑟和那稱為安慰之子的巴拿巴，都是很好的例子。

傳道人會在教會中碰見不少這類的信徒，他們表現平凡，但在不自覺中活出對主深切的愛慕，彰顯聖靈所結的果子。如果沒有這類的信徒，各城各鄉的教會就不能維持下去。

這些信徒在工作有需要時，會最先站出來效勞；當有需要禱告時，他們會最後才離開。他們所做的一切，在當地教會以外是無人知曉的，因為他們所表現的篤信敬虔，毫無戲劇性，也沒有新聞價值。但他們無論往何處，都成了別人的祝福。他們沒有任何值得世人欽佩的驚人成就，但他們安於做個良善的人，被聖靈充滿，用信心仰望他們的真正價值得以顯露出來的日子。他們一旦離世，生前所發出的基督香氣，亦會留芳百世，比世上那些所謂偉人，更值得人們懷念。

第四類是既非偉大，又不良善的人。大多數人都可以撥歸此類。

舉個例說，聖經中的以色列王亞哈，不錯具備了偉人的外在條件，因為他身為君王；但如果把他所當做的和他實際所行的比較一下，就顯明他為人如何卑鄙無恥。他雖身穿王服，但內心怯懦，滿肚牢騷、怨忿，受制於他那強蠻惡毒的妻子，遺害生靈。他所做的毫無良善，連一點也沒有。他實在既非偉大，也非良善。

另一方面，還有千千萬萬的普通人，他們亦既非偉大，也稱不上是良善的。格雷（Thomas Gray）在他那首優美的輓歌中，就曾描述過這些被世人忽略了的芸芸眾生：

遠離瘋狂群眾卑鄙的紛爭，

他們緊守嚴謹的意願，並不偏離；

在陰涼、退隱一隅的人生大道上，
他們始終如一，默默地堅守自己的路向。

這首詩雖然清麗，但所描寫的，恐怕只是我們的理想，而非事實的真相。想到這群高貴的人，過著隱密的生活，純良如隱藏的珍寶，芬芳如隱蔽的奇花異草，就叫我們心為之動。但可惜的是殘酷的事實，與此相去甚遠。

大多數人都不偉大，詩人也並非要辯明他們良善之處。事實上世人都自私自利、貪婪好色、頑梗固執、虛榮怯懦。如果有人認為這些批評太苛刻無情，須知我並非獨持己見，不過是參照了一位受聖靈感動的使徒所說的話。讀者不妨一讀保羅在羅馬書第三章九至十九節，和以弗所書第二章一至三節所說的話。

末了，我還要補充一句：不是人人都可做偉人，但人人都可以靠著羔羊的血和聖靈的大能，做個良善的人。

20 小先知的禱告

——一位傳道人的立約與禱告

這是一個蒙召向萬民作見證的人的禱告，是他在接受按立那天向他的主所說的話。在教會的長老和牧師為他祈禱，又按手在他頭上以後，他就退到密室中，或是退到弟兄們也不能騷擾他的隱密處，與主相交。

他說：「主啊，我聽了禰的話，心裡害怕。在這凶險的世代，禰呼召我去做大而可畏的工。禰快要撼動萬國，也要震動全地，遠要震動諸天，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主啊，我的主，禰俯就了我，抬舉我做禰的僕人。這種尊榮，無人能自取，唯有蒙神選召，像亞倫蒙召一樣，才能獲得。禰膏立我做禰的使者，將信息傳給心裡剛硬、耳朵發沉的人；但他們拒絕了禰——他們的主。我是禰的僕人，他們也定然不會接待我。」

「我的神，我不敢在此贅述自己的軟弱和不配，免得荒廢時間。一切的責任，都是神的，不是我的。禰說過：『我已曉得你，……我已分別你為聖，……我已派你做列國的先知……』又說：『我差遣你到誰那裡去，你都要去。我吩咐你說什麼話，你都要說。』我是誰，竟敢與禰爭辯？懷疑禰全能的揀選？這事是出於禰，不是我的主意。主啊，就願事情如此成就，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禰的意思。」

「神啊，禰是眾先知、眾使徒的主。我深知只要我榮耀禰，禰就必悅納我所作的，因此求禰幫助我，使我立志在一生中，在一切的侍奉上，不論得失，都能榮耀禰；或生或死，矢志不渝。」

「神啊，現在就是禰做工的時候，仇敵已潛入神的草場裡，羊群亦已四散；假冒的牧人興起，恣言平安無事，漠視禰羊群周圍的危險。羊受了雇工的蒙騙，一味盲從，結果狼來殺害羊群、毀壞羊圈。求禰給我明亮的眼目，使我能察見匿伏的仇敵；給我悟性，又使我能放膽、忠心地把所看見的傳講出來；使我的聲音如禰的聲音一般，好叫生病的羊亦能分辨禰的聲音，跟隨禰。」

「主耶穌啊，我已做好靈裡的準備，我今來就禰。求神按手在我身上，用新約先知受膏的膏油澆灌我；保守我不要淪為宗教的文士，失去了先知講道的異象。求禰救我脫離一切臨到今日聖職人員的諸般詭病，就如妥協、模仿、職業化等；叫我不憑聚會人數多寡來評斷教會的得失，不憑年捐多少來論斷教會的成敗。主啊，幫助我不忘記自己是個先知，不是宣傳家，也非宗教經營者，而是先知。求神使我永遠不會受群眾的駕御；醫治我的靈魂，讓我脫離一切肉體的私慾，也脫離盛名的吸引；救我脫離事物的纏累捆綁，不要讓我荒廢年日。神啊，叫我在禰面前戰兢自守，催迫我到禱告的密室去，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爭戰。叫我不貪食好飲，也不要閒懶；使我能凡事節制，做耶穌基督的精兵。」

「我立志一生勞苦做工，不問報酬，不食逸樂，不求安舒。眾人都走寬闊的大道時，我要選擇難走的窄路；而且不刻意批評別人。前面雖有苦難，我要默然忍受。但如果有人大發愛心，饋贈禮物，求主在我旁邊幫助我，救我脫離接踵而來的後患；也求主教導我善用一切領受的，免得我靈受傷，靈力消退。若禱容許教會給我榮譽，求禱叫我不要忘記自己是如何不配，深知人如果深入認識我，像我認識自己那樣，他們必定不會這樣稱許我，必會將榮譽轉給別個比我更配得推崇的人。」

「天地的主啊，現在我將餘下的一生奉獻給禱，不論年日多少，一切照神旨意成全吧！我或要在尊貴的人面前為禱作見證，或要服侍貧苦卑微的人，但不論如何，不要照我的意思行，願神的旨意成就；禱的僕人要照禱的旨意行，而神的旨意比高位、財富、名譽都更甘美，遠超乎地上或天上的一切。」

「雖然我蒙揀選，蒙禱從天上給我神聖的呼召，求禱使我勿忘自己不過是出於塵土，在我的天性裡，滿了一切正侵蝕著人類的缺點和私慾，因此我懇求禱——我的救贖主，救我脫離自己，也救我脫離一切災難，使我能成為別人的祝福。求禱以能力和聖靈充滿我，好使我帶著禱的權能去傳揚禱的公義，傳揚禱自己。只要我一息尚存，我仍要宣揚禱的救贖大愛。」

「親愛的主，有一天當我年老衰敗，不能再工作的時候，求禱為我在天上預備地方，使我能與神的眾聖徒在永遠的榮耀中同列。阿們。」阿們。

21 不可缺少的聖靈

福音派信徒長期以來忽視聖靈的情況，是有目共睹的，不容否認，也實在難以饒恕。

福音信仰的中心是三位一體的神。每個主日聚會裡，會眾齊誦：「讚美聖父、聖子與聖靈」。無論唱詩的人明白也好，不明白也好，他實際已承認一個事實：聖靈就是神自己，和聖父、聖子一樣該受敬拜。可惜的是，會眾在聚會開始時唱過這詩歌後，直到散會前牧師祝福時，才再聽到提及這位聖靈；在當中的整段聚會時間裡，極少會聽見提及聖靈。究竟原因何在？

這個問題並沒有一個簡單的答案。一般來說，歷史上傳統的教會，比我們好不了多少。使徒信經論及聖靈時，就只提了一句：「我信聖靈。」其他許多古代的信經，也是抄襲這寥寥數字的信條。尼西亞信經（Nicene Creed）多加一點註釋：「聖靈，是主，賜生命者，從父神而來，與父及子同受敬拜，同得榮耀，並借先知說話。」

阿他那修信經（Athanasian Creed）對聖靈的論述，可說是信經中最完備及明確的，它承認聖靈的完整神性；但這信經用了不少篇幅論及聖父和聖子，論到聖靈卻只說了一句：「聖靈是屬父，也屬子，並非被造的，也非從神而生，是一直運行的。」有一首古舊的詩歌：Te Deum Laudamus，最負盛譽，最為動聽，充滿了對聖父及聖子的敬拜，但提到聖靈時，也只是這麼輕描淡寫：「一併讚美聖靈保惠師」。

新約聖經中多處提及聖靈；但根據新約聖經而寫成的基督教各種論著，卻甚少提及聖靈，那不是叫人費解嗎？在第三世紀，有一位教父寫了一篇論三位一體真神的文章，全長一百四十頁，但只用了六頁的篇幅論及聖靈，而在辯明聖靈的神性時，提及聖父和聖子的次數要比提及聖靈的多了二十倍。

當然我們也得承認：新約聖經較多論及聖子，較少論及聖靈。但這多寡之別，顯然不如上述論著中那麼懸殊，更不會像現代基督教那樣絕口不提。這一點，現代基督教是無法作出合理解釋的。聖經首卷第二節就提到聖靈，最末一卷的最末一章也提到祂；而在這首、末之間的篇章中，更不下千百次提及聖靈。

不過，在聖經裡和其他論著中，提及聖靈次數之多寡還是次要，主要是看能否指出聖靈的重要性。無疑地，聖靈在聖經中的地位極高，遠超於福音派的基督教書籍中所見的。

在聖經中，聖靈是不可或缺的，而且帶著大能大力地運行；但在現況裡，聖靈淪為人的一種渴慕，最多也不過是一股溫和的影響力。從聖經所見，聖靈滿了威嚴尊貴，就如父神一樣，但在現況裡，聖靈僅如一股情緒，一股懷著善意的溫柔感覺。

根據聖經所載，神的創造與救贖大功，都是藉著祂的靈作成的。神創造世界之始，聖靈就已運行在其上；祂的存在是不可缺少的。整本聖經都記載了聖靈賜下生命的工作；正因為祂是主，亦是賜生命者，基督才可道成肉身。天使對馬利亞說：「聖靈要臨到你身上，至高者的能力要蔭庇你；因此所要生的聖者，必稱為神的兒子。」

且看這個十分重要的事實：我們的主雖然是神，祂仍須先受聖靈膏立，才開始祂的工作（徒十38）。神子是以受聖靈膏立的人子身份，來作成祂的工作；祂的能力是從滿有大能的聖靈而來。

有人說過，使徒行傳如果改稱為聖靈行傳，就更貼切，因為其中記載著使徒所行的大事，但如果他們沒有受聖靈充滿的話，他們就不能行這些大事，連一件也不能。事實上，主曾禁止他們憑自己的力量去做工，主吩咐他們說：「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路二十四里49）

神在教會中只認可聖靈的大能，但今天大部分基督徒卻只倚靠人的力量。神藉著聖靈的運行去作成祂的工。今天基督教的領袖們，卻想靠著培養和訓練而來的才智去成事；人的才智已取代了聖靈的感動。

可是，單靠人力而成的事，都是短暫的，經不起永世的考驗；只有藉著永遠的靈所作成的工，才能永存，其他都只不過是草木禾秸。

有一天，我們這些自命為教會領袖的人，至終或會發現自己一生忙忙亂亂，只是收集了一堆禾秸。因此，我們不能不深思。

22 徒有外表？還是湧流活泉？

我們的信仰，如果是指對基督的信、對神的愛，和對人出於愛心的服侍，那麼這種信仰可以成為湧流至永生的活泉。事實上，我們的信仰理應如此。

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信仰也是發自內在信心的外在表現（在某種程度上，這也是事實），因而也易流於虛有其表。就如店子外的櫥窗堆滿商品，但店子內卻空空如也，在店外經過的路人，除非走進店裡瀏覽，否則無法想像得到店內如何空無一物；他如果走進店內一看，就會恍然大悟：原來櫥窗所陳列的，不過是為了遮掩店內貧匱的門面裝飾而已。

如果以上所說的事實，叫人聽了反感的話，請不要忘記，舊約聖經曾多次指出以色列人表裡不一致的生活，而基督的教訓，也不少針對當時猶太人的假冒為善，他們的內心信仰；與他們外表的宗教行為全不相稱。保羅也曾提出警告，指責有些人徒有敬虔的外貌，卻缺了敬虔的實意。教會歷史亦告訴我們，人要裝出敬虔外貌的傾向十分強烈，要對付它，最聰明的辦法不是避而不談，而是面對它，並且下決心去對付它。

做牧師、傳道，或奮興會講員，或主日學教師，或從事寫作和編輯基督教刊物，以推廣基督教的人，都最易有這樣的傾向，因為他們要隨時隨地當眾領禱，在任何場合中，都要隨口說上幾句屬靈的精句；有人需要勸勉時，他們也要馬上給他幾句屬靈的忠告。就是因為要隨時隨地做一點敬虔的事，這些人不免被迫裝出熱心，甚至對一些自己亦不能肯定的問題，也要當場提出令人滿意的答案。由於職責所在，不管他本人內在靈命的實況如何，他也不得不裝出屬靈的外貌；人性的軟弱就是如此。結果神的僕人，為了迎合一般人對他們的期望，就經常擺出一副神聖敬虔的臉孔。他們那種掛在嘴角上的微笑，以及煞有介事卻又空洞無物的說教口吻，都是我們司空見慣的，不說也罷。

這些敬虔的外貌，都是環境迫出來的，不能完全歸咎於人本身。在這外殼後面，卻隱藏著一個愁苦、沮喪、孤單的心靈。他並非假冒為善，也不是雙重性格，亦無意欺騙別人；他只不過是受制於環境，被迫看守別人的葡萄園，但自己的葡萄園，反而沒有好好地看管。從四面八方來的需求，壓得他喘不過氣來，早已把他能供應別人需要的儲備用光了。他被迫去照料別人，但自己卻正亟需醫生的診治。

簡單地說，若要避免宗教信仰淪為徒有外表，信仰本身必須成為生命的泉源。禱告要多於講道，那麼生命就不會枯竭；在密室中與神相交，要比在公眾場所與人交際用上更多的時間，那麼智慧就會源源不絕；敞開心靈，接受湧進來的聖靈，那麼不斷地耗支亦不會令生命的泉源乾涸；以專心認識神為最重要，其次才是結交朋友，那麼我們就能有豐盛的靈糧供應飢餓的人。

我們首要的責任，不是對人，而是對神和自己的心靈。摩西是從山上下來向以色列人說話；基督也吩咐門徒要先等候，然後才出去傳道。尼哥拉·加魯（Nicholas Grou）下筆之前，必定要自己裡面先充滿了敬拜的靈；而喬治·慕勒（George Muller）亦必先整個心靈浸浴在禱告中，並且裡面先充滿了聖靈的感動和催迫，才站上講台。

這些屬靈偉人，都正好是我們的路標。唯有如此心存謙卑，單純信靠，不斷地與神相交，我們才能保持心靈裡活水常流。

23 我們需要屬靈的創見

今天教會亟需有人能用敬虔無畏的心，為各種屬靈的問題找出答案來。

很可惜，基要派信徒中，至今未出現過一位偉大的思想家。二十世紀以來出版的屬靈書籍中，沒有一本是基要派信徒寫作而又真正有創見的。至於那些恥與基要派作家為伍的基督教學者，雖然也算正統，卻好不了多少。

我先要在此聲明一點：我從來就是福音派信徒，至今不變。我相信聖經是神的話，並且完全相信聖經蘊藏了一切與生命及虔敬有關的事。我也毫無保留地完全接受傳統基督教信仰的原則，並對自由主義者的任何論點，絕不苟同。但在此我不能不痛心地指出：在福音派同儕中，我至今尚未發現有誰寫過有深度思想的文章；反而是在那些為了某種原因而與基要派分庭抗禮的陣營內，找到有真正宗教思想的人。我們這些福音派教會，一直以來袖手旁觀，任由對方陣營從事深入的思考工作，而我們僅作了別人的應聲蟲，不厭其煩地重複一些宗教的陳腔濫調，就自以為可以心安理得了。

我不是說近五十年來，福音信仰圈子內未出現過有價值的好書。無疑這類書籍也有不少，其中好些是闡明教義的，主要是闡釋保羅書信；也有極佳的靈修書籍，還有基督徒傳記和有關海外宣教的書籍，都很不錯。此外，更有一大堆論及靈性復興的著作，這些書的作者，通常都只在本鄉經歷過一點靈性的復興。上述這幾類書籍，都確實各有用處，使人得益不淺。但問題是：它們都不過是前人所寫的東西，只是經過改頭換面，並沒有任何獨特的創見，只不過把從人家的作品中抄襲出來的片段拼湊起來，而非出自作者一些痛苦或喜樂的個人經歷。這些作者所付出的代價，就僅限於在紙上謄寫而已。

為防有人駁斥我以上一大堆籠統的話，我想該在此說明我所指出的，免不了是局限於本人的經驗而言，很可能在福音派圈子內，曾出現過偉大的思想家，或寫過一些不朽之作，但我未有機會瀏覽罷了。若然這樣，我的話便說得不對了。

如果有些讀者認為，如魯益師（C. S. Lewis）之輩，可列為有創見的思想家，那麼我必須解釋清楚：他可稱為一位竭力為真道辯護的傳道人，但卻不是有創見的屬靈作家。

他維護歷史上基督教的正道，思維條理分明，能使讀者清楚明白前人的信仰；但他的作品缺少了一種催迫人改變的力量。讀者儘管承認他的論據無懈可擊，但仍可以心裡完全無動於衷。換言之，他的著作可以使人在理智上深為折服，但不會叫人因而良心不安。就因為這緣故，魯益師只能是一位衛道之士，永遠不會成為一位改革者。

在信仰上，我雖是站在正統的基督教那邊，但我不得不承認，近五十年來所高舉倡導的福音派信仰，使信徒的判斷能力變得麻木，扼殺了人活潑的思考才能。近代福音派信徒成了只會學舌的鸚鵡，而不是一飛沖天的兀鷹，不能直衝雲霄去探討神國無限的奧秘；只會站在自己所熟悉的腳架上，用嘹亮的嗓子，重複不休地唱著一些自己幾乎完全不懂的屬靈字句。這種情況如果持續下去一兩個世代，今天的福音信仰就會成為日後的自由主義。

從來沒有任何生物，可以靠賴自己的過往而生存的。

這個世代的基督徒，如果要避免這類宗教上的荒誕愚昧，就必須留心了。已喪失功能的口號，不可能成為他們的救星。不錯，字句是為了達意，但人生中可悲的事是：當意義消失以後，字句仍然存留，以致一些不願思考的人，因為自己還能運用那些字句，就自以為擁有字句背後的實質了。我們今天的光景，正是如此。

有屬靈創見的人，並非白晝做夢之徒，也非思想高深莫測、遠離塵世，活在象牙塔中的知識分子。他可能是一個因人生苦惱而心靈不安、背負重擔的人；他所思想的問題，並非是學術性或理論性的，而是實際又與個人有關的問題。

過去那些偉大的宗教思想家，絕少是過慣悠閒安逸的生活，大多數關懷世事，跟困擾不安的時代息息相關。今天一些思想成聖的信徒，也不是個只會坐在僻靜的一隅，凝眺日落西山的詩人，而是如身陷荒野，要找尋出路的遠行客一般，但他不會想到日後會有人循著他找到的路徑往前走，只是一心一意地去摸索出路。

要做一個懂得善用思考的人，必須具備一些不可缺少的條件。第一，他必須絕對誠實，徹底真誠。玩世不恭的人，必自然被淘汰，因為放在天秤上一稱；就顯出他的輕浮，不能委以神的重任。人只要在心思上有一點輕率浮躁，就馬上失去具創意的思考能力。所謂輕率浮躁，我並不是指妙語連珠的急智或幽默，而是指偽善、虛假、毫不認真的表現。

要有偉大的思想，就必須對生命、對人和神，都付出真誠。

另外一個條件是勇氣。膽怯的人不敢運用思考，害怕一旦發現真我，就會大吃一驚，猶如人發現自己身罹絕症一般。真誠而肯用心思的人，會像大數的掃羅，毫無保留地喊出來說：「主啊，禱要我做什麼？」思想的運用，帶來道義上的責任。探索真理的人，必須準備毫無保留地服從真理，否則真理會遠離他。人如果不肯跟隨光的引導，他就注定會一生落在黑暗裡。懦夫或許會是精明乖巧，但他永遠不能睿智地運用思考，因為智慧歸根究底離不開道德，與邪惡無份無關。

還有，能有效地運用思考的人，必須具備一定的知識水平。中國諺語云：「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怠。」我認識一些基督徒，思想精密，但眼光淺窄，只看見真理的一面，不能看見真理的全面，成為心胸狹隘的極端分子，誠心誠意地只顧耕耘自己那小小的角落，天真得竟然以為他那小天地就是全宇宙了。

會正確思考的人，必知道康德（Kant）所謂「在上的星空及其中的道德法則」的要義，最低限度也得對這格言有點概念。此外還要對聖經有徹底的認識，有歷史觀點，並對時下基督教有清楚的瞭解。這些就是有創見的思考的先決條件；但光有這幾樣，還是不夠的。

人是天生的敬拜者，唯有在敬拜的靈裡，內在一切驚人的才智力量才完全發揮出來。

有一位基督教作家提出這樣的警告：人如果單靠腦袋勤奮地去思想，而不理會由渴求真理的心靈引發的深思遠見，就可能帶來致命的損失。希臘教會的長老尼塞浮勒斯（Nicephorus），曾教導人必須學習用心靈去思考。他說：「你要把心思驅進心靈裡，把它一直拘留在心靈深處；當你這樣進到心靈的境界時，就要向神獻上感謝，讚美祂的恩慈。你如果能一直保持這心境，就能學到寶貴的功課，是別種途徑無法達致的。」

有人說：基督教信仰中，充斥著一些明顯地自相矛盾的理論。其中一個例子就是：人必須否定自己，全心倚靠神；但同時又要相信人有神所賜的本能，可以接受、認識和領會一些事情，並要對自己這些能力，有完全的信心。那種叫人不信任自己的智慧，使人缺乏自信和優柔寡斷的所謂識卑，其實是真正謙卑的贗品。懷疑神所做的工，就是不信任神的智慧和至善。「泥土豈可對陶弄它的說：你做什麼呢？」

信徒在心態上所表現的膽小怯懦，使今日的基督教變為軟弱無能、知識貧乏、枯燥無味、不斷重複、惹人厭的宗教。面對這種情況，我們遠自稱所持守的是先賢們的信仰，直接師承基督和使徒。為了把這些索然無味的精神食糧變得可口甘美，讓下一代的信徒填飽肚子；唯有從不信的世人那兒摻

雜一些屬肉體的娛樂，還認為使人歡樂遠勝於教誨，隨波逐流總比自己動腦筋容易。就是這樣，我們許多福音派的領袖，任由自己的思想萎縮，轉而借助其他手法去吸引人歸主。

我敢在這兒預言：羊群對我們所餵飼的枯草，和灑在其上的味精、顏料，已大感厭倦；終有一天，他們再不能忍受下去而離開我們的草場時，就不難落入各種異端的圈套裡。

我們的信仰，應該包括我們全人，並且掌管我們這些蒙救贖的人生命的每一部分。我們不能一面在燃燒著的祭壇上壓制自己的才智，一面妄想可以保存自己對基督的真正信心！

24 黃蜂與「教友」

有一回，我在東南都山區中的小徑漫步時，瞥見路旁有一張紙條。

在山徑上竟然會有一張紙條，使我頓感好奇，忍不住俯身把它撿起來看，原來上面清楚寫著下面的字句：「世上只有兩種動物是愈長愈細小的：一是黃蜂，二是教友。」

這究竟是從附近山上教堂的講道聚會中聽來的名句呢？還是善意的哲士見我走近時，故意把紙條掉在地上，給我一點啟發？我無從曉得，但我當時的感受，並不僅止於覺得有趣。

我並非養蜂專家，沒法證實黃蜂的幼蟲，是否比長成後的蟲還大。但我對這警句的另一半心裡倒是有點難受不安。

我熟悉附近山區的居民，也知道他們平常慣用的字眼，所以相信寫這句話的人所批評的「教友」，其實是指一般信徒而言。換句話說，他從經驗中，體會到一般的基督徒信主愈久，就愈沒有屬靈的份量。

為何有那麼多的人，火熱信主以後，一下子就洩了氣，然後就安於度那了無生氣的信仰生活？為什麼他們會失落了起初的熱心，接受平庸而不合標準的屬靈現況，並且認為這就是他們在現今世代中所能達致的水平？為什麼在向天城奔跑的路上，他們會愈走愈不起勁？

我不是說所有的基督徒都是如此；事實上，我認為寫這句話的人，把所有神的兒女都包括在內，未免言過其甚。我並不認為所有的基督徒，都是愈長愈萎縮。可是，只要有一些人是這樣，就足以叫任何一個深愛教會、關心聖徒的信徒，感到忐忑不安。我們需要更多的禱告和省察。

事實會不會是這樣：許多人在悔改信主以後，心中充滿喜樂，於是不自覺地沉醉在自己的經歷中，忘記了繼續定睛仰望主？因此，當那新奇的感覺消失時，他們的喜樂和火熱也就隨之而去。他們該曉得，真正的基督徒是全心向著主；他們要專注的是基督，而不是平安、安息，或喜樂。在他們有需要的時候，這些福氣自然臨到。但除非人專心仰望主基督，就是那位萬福之源，否則這些福氣會隨時失落。

每種情緒都產生反應，而任何愉快的經歷不久便會褪色；人的生理構造就是如此，我們無法改變這個事實。就如人所共知，婚後第二年，常亮起了美滿婚姻的紅燈，因為新婚的興奮刺激情緒，到第二年便開始慢慢減退，而一般青年夫婦，還未有充分時間建立起共同的生活情趣，又未學會適應漸趨平淡的生活。

只有當人全心全意地轉向神，他才能維持靈裡永久的火熱，因為只有從神那裡，才能得著無窮無盡的屬靈新經驗。在神裡面，每時每刻都是新的，永遠沒有陳舊。對屬靈的事，我們或會厭倦，甚至對禱告感到厭煩，但神卻永遠不會叫人生厭。在永世裡，神可以每天向我們顯示祂無可測量的榮耀，每天都給我們新的領受；這只不過是我們開始認識祂那無窮生命裡的無限豐富。

我們向悔改信主的人，沒有單單高舉基督，只給他們一些基督以外的東西，難怪他們在屬天的路上左顧右盼，甚至掉頭而去了。任何事物，不管如何新奇，那種新鮮的感覺不久總會慢慢消失；人失去興趣時，我們卻激烈地加以規勸，試圖挽回人心，實在是徒勞無功的。老實說，以我自己而言，我對那些屬靈的老生常談，也感到厭倦。講道的人，並沒有在信息中帶出基督，只一味勸人回轉，懇求

人努力做工、多多禱告、慷慨奉獻；對於這些教誨，我實在不勝其煩，長此下去，怪不得收效愈來愈少，還令聽道的人感到筋疲力盡、煩悶之極。如此，怎能不叫他們靈命倒退、萎縮，失去了起初信主的火熱呢？

在禱告會中，我浪費了不少時光，聽弟兄們言詞懇切地祈求祝福，使我如坐針氈；但事實上，如果各人心靈著實地與神相交，心靈的眼目專注在主滿有恩慈的臉上，禱告是應該叫人心靈安舒的。我也聽過不少冗長沉悶的講道，簡直活受罪；但事實上，如果講道的人能叫我看見基督的榮美，那就絕對不會叫人感到乏味，也不會叫人不耐煩。唯有基督自己能激發我們的愛心和火熱，催迫我們在祂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進。

總而言之，唯有當我們完全被神吸引，才能保持起初信主時所經歷的甜蜜。我們那小小的溪流，如果不經常得著山上泉水的不斷補充，一定很快就會乾涸。願每一位初信主的人緊記著：如果要生命長大不萎縮，便只有多花時間，不斷與我們三位一體的真神相交。

25 矯揉造作是屬靈的病態

我在少年時代開始觀察人生時，有一件事，曾給我深刻的印象，那就是傳道人那些不自然的裝腔作勢。他們好像完全跟現實脫節。

我並非在基督教家庭中長大，所以對一般常用的屬靈字眼，並不熟識。偶然有機會聽道時，我不會因為聽慣了而耳朵發沉，對我來說，傳道人的說話真是古怪，聲調和舉止也極之矯揉造作。

不錯，他們都是男性，但他們全沒有我所認識的男性所常有的坦白直率，沒有那種對人敢說敢言的雄風。聽道的人看來洗耳恭聽，耐心地，或甚至是漠不關心地聆聽，顯然不會惹事生非；但不知何故，講道的人似乎總是提心吊膽。事實上，聽眾也不大留心聽他所講的，我甚至敢說，如果講道的人在講章中，偷偷地加插了當年林肯總統宣揚「民有、民治、民享」的部分演辭，顛倒次序地把它引述出來，也不會有人留意覺察得到。但儘管如此，講道的人總那麼惶惶誠恐，戰戰兢兢地講，使人不禁猜想他們也許不想開口，免得開罪別人。我聽了幾次這樣的講道後，才領會那句法國諺語所說的（這句諺語其實是我在多年後才聽到的）：「人有三種不同的性別：男人、女人和傳道人。」

我並無意誹謗傳道人，也不以為他們非做完全人不可，但我十分主張傳道人必須坦誠真摯。人說話如果過於審慎含蓄，就不能把話有效地說出來；此外，膽怯也使他的話變得軟弱無力。

不錯，過去教會曾經因為有些人只會辯駁，不願禱告，結果教會深受虧損；但是，如果傳道人畏首畏尾，就會給教會帶來更大的虧損。這種傳道人一味討好會眾，不說公道話；這樣的人愈來愈多，教會所受的虧損也愈來愈大。上述兩種人之間，我們無須必定有所取捨，因為我們大可以兼備慈愛與勇氣、真誠與忠心。「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西四6）就是因為我們在講台上所講的缺少了鹽，因此話語顯得枯燥無味。「物淡而無鹽，豈可吃嗎？蛋青有什麼滋味呢？」（伯六6）

我們的神學院可能要在這方面負點責任。經過神學院訓練出來的傳道人，似乎都得學「向什麼樣的人就做什麼樣的人」這秘訣。但其實保羅說這句話的意思，並非如此。現在的神學生都得拚命去做有教養的人，結果把鹽都濾淨了，只剩下一些甜味和一點光澤。

但對我們來說，這些剩下來的，並不叫人感到甘甜，也不能叫人得著亮光。所有出於自然的都給提煉去掉了，講章應有的鹽味都給沖淡了，有力的字句也給刪去了。這些從神學院出來的青年人，學會舉止溫文有禮，含蓄地微笑，滿了書卷氣；平常慣用的直截了當字句捨而不用，取而代之的是一套含糊不清、故作高調的辭句，結果落得不盡不實，無從發揮講章的效能。

轉過來說說我自己的經驗：因著神的憐憫，我後來有機會聽一位布道家講道。他說話自然不造作，把聽道的人當作一般普通人看待。他把心裡要說的話，毫不畏怯地直說出來，使聽道的人聽得一清二楚，一點也不含糊，結果有人相信悔改，但亦有人不大理睬。

感謝神，那回倒有不少人接受了他的話。

任何宣講神話語的人，都要帶出神話語中那份懾人的權柄。不錯，聖經昭示了至高的大愛，但其中的話，都是直截了當地道出來的。把神的話記載下來的人，從來不會粗暴無禮，但卻都是坦誠真摯。他們所寫的，都帶著一種催迫的力量，並極其關切人在道德問題上的抉擇。對他們來說，禮節是小事，神的榮耀和人的幸福，卻是大事。

這樣看來，有人就以為最好是勸告那些年青的傳道人，不要做屬靈的陳腔濫調的傳聲筒；但是再細想一下，就知道這個提議全不中用。你可以勸他多讀好的書籍，多聽好的講章，盡可能不要抄襲別人，說話前要仔細思量，避免陳腔濫調，用常人的話表達內裡的意思等等；但這樣的勸誡，可說是完全沒有碰到問題的癥結。矯飾的屬靈表現，與講道技巧無關，問題出自人內心深處，這是屬靈的病，只有屬靈的醫生才能診治。

人要逃避這種危機，就必須親自經歷神，全心歸向基督，深受聖靈充滿；還有，他必須克服對人的恐懼，專一向著神，不順從人意。講道的時候，要把自己完全交出來，擺上自己的前途、工作，甚至性命，讓神負完全的責任，放膽說話，就好像自己時日無多，快要離世到基督台前受審一般。若能如此，聽眾才會感到他們真正是在聽道，不是只聽見一些迴音。

26 加上節制的膽量

罪惡徹底地敗壞人，以致人恢復完美，必須經過又長又艱難的過程。

在個別生命中，神的工作也許並不明確；但為了要把墮落的生命恢復原來的樣式——神的樣式，神確實做了不少工。最明顯的一件事就是：我們要在生命中達致屬靈的均衡，實在困難。對於不少信徒來說，甚至最虔信的聖徒，也不容易均衡地活出各樣屬靈的美德，而又不摻雜其他不屬基督的特質；這一點，無疑令不少信徒痛心疾首。

擺在眼前的這兩種美德——膽量和節制，如果能均衡並重，確能在神的國度中發揮效用，使人過著美好均衡的生活。但如兩者缺一，或其中一樣美德很不足夠，生命就會失去平衡，消耗不少靈力。

你只要仔細觀察，就不難發現，任何一篇言辭懇切的文章，都必然是出於作者自己的經歷，因為唯有自己經歷的事，才知道得最清楚。所以我還是坦白承認，這篇文章是我自己的經歷；反正明察秋毫的讀者，一眼便會看穿，不由得我去隱瞞事實。

簡單地說，很少人會批評我是懦夫，甚至我的敵對者也絕少這樣抨擊我。但我那缺少節制的脾性，卻常給我至親的朋友帶來不少痛苦。我這種激烈的個性，實在難以改變；同時，我還常遇見一種不易抗拒的誘惑，就是總想採用嚴厲激烈的方法，去幫神一把。對傳道人來說，這種誘惑更加強烈，因為傳道人的說話，差不多不會有人非難，要他收回所說的。似乎神的僕人，就享有這種特權，特別是那些嗓子洪亮的傳道人，總可以隨意說話。

除非他們下決心，叫自己的本性服在聖靈大愛的管理下，他們才會受約束。有些時候，我就是這樣失敗了，引來極大的愁苦。

在這方面，神的道路和人的道路，明顯地形成強烈的對比。除非我們能從以往的痛苦經驗中學到功課，否則我們會動輒直接出擊，搶先衝入戰場，妄想能旗開得勝，以為一場突擊便能奏凱；這是參孫所採用的戰術，雖然奏效，但有一點卻不由我們忽略：這種戰術，結果叫勝負雙方均遭殃。其實用側翼出擊的辦法會更佳，更有智慧，但輕率魯莽的人，多半拒絕採用這種戰略。

經上記著有關基督的話說：「祂不爭競，不喧嚷，街上也沒有人聽見祂的聲音。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等祂施行公理，叫公理得勝。」（太十二 19-20）

基督無須費力，亦不用動武，便可以達到目的，成就大事。祂一生中凡事節制，卻仍不失為世上最有膽量的人。希律王威嚇要殺害祂的時候，祂就差人對他說：「你們去告訴那個狐狸說：『今天明

天我趕鬼治病，第三天我的事就成全了。』」（路十三 32）這句話顯出何等無比的勇氣，但沒帶有半點挑釁或蔑視的成分，也沒有多說廢話。由此可見，基督所表現的勇氣，滿了節制。

勇氣與節制兩者之間的不平衡，過去曾給教會帶來不少難處，尤其是當屬靈領袖沒有均衡的勇氣與節制時，造成的傷害就更大。缺乏勇氣是嚴重的缺點，而當人因為懦弱而在屬靈原則或實踐上妥協時，就很可能會帶來真正的罪。一個真正屬神的人，絕不會為了保持相安無事，眼巴巴看著仇敵從聖所中把聖器抬走，仍然默不作聲。因此，在屬靈的事上，人的容忍若到了妥協的地步，就絕對不是美德。但在屬天的爭戰上，光是好戰鬥狠，也不能因此得勝。人的憤怒並不能更加顯出神的榮美。凡事總有正途，而這正途斷不會是訴諸武力。希臘人有句名言：「節制最善。」美國的佃戶也有句口頭禪：「別著急，慢慢來。」這句話實在意味深長。

神在過往的日子，曾使用過一些不能兼備膽量與節制的人，將來仍會使用這些人。以利亞是個滿有膽量的先知，沒有人會否認這一點，但亦不會有人輕率地說他有忍耐或節制的美德。為了應付當時的情勢，他向敵人發動攻勢，向對方直接挑戰，甚至有時還冷嘲熱諷，意圖達到目的；但當敵人正感到困惑之際，他自己也落入混亂不安之中，失去自制，甚至身陷絕望的深淵。這就是個性極端、徒有膽量而沒有節制的人的表現。

反之，以利是個徒有忍耐的人，從不違逆家人之意，一心想維持彼此一團和氣，結果他這樣的怯懦，招致極大的悲劇。以利亞和以利都是虔敬的先知，只可惜不能在膽量與節制兩者之間取得平衡。比較之下，以利亞固然偉大得多。但如果以利生在以利亞的時代，就不堪設想了；又假如以利兩個兒子何弗尼和非尼哈是生在以利亞的家，這兩個少年人的處境也十分可憐。

說到這兒，我們自然想到使徒保羅——一個我們從來不能低估的人。他似乎具備了無比的勇氣，又有神的忍耐和節制。他的本性，從他未悔改蒙恩前的表現，可見一斑。他從旁幫兇，將司提反用石頭打死以後，便四出找尋信奉基督的人，「口吐威嚇兇殺的話」。

就算在他悔改信主以後，他也常因堅持己見，而往往對某些問題遽下結論。且看他如何因為馬可曾經離开工場，而斷然拒絕帶他一起出外傳道，這就是他對自己不再信任的人的態度。但經過不少年日和苦難後，加上他與滿了忍耐的基督日漸緊密的相交，他似乎把這方面的缺憾克服了。他在後來的日子所顯出的愛心、容忍和恩慈，散發出屬靈生命的香氣。

我們也該有這樣的改變。

從聖經的記載中，我們找不到一個例子，可以把懦弱的性格矯正過來，這倒值得我們注意。聖經中從來沒有膽怯的人，能夠變成勇敢剛強的大丈夫。也許有人會提出彼得作為例子，但其實在五旬節之前或以後，我們都找不到任何記載可以證明他是個懦夫。不錯，他曾有一兩次幾乎做了懦夫，但大部分時間裡，他那一發不可收拾的匹夫之勇，常給他添了不少麻煩。

今天的教會何等需要英勇之士，這一點毋庸贅述了。教會常落在諸般的恐懼中，好像已慘遭天咒一般，譬如對生活的憂慮、工作上的焦灼，又怕不受人歡迎，又彼此猜忌防範；這些就是今天教會的寫照，而其中居然有人靠一點所謂勇氣，反覆地高言談論一些無傷大雅的事，贏得「勇士」的美譽。

可是，裝出來的勇氣是不濟事的。光養成一種「直言不諱」的習慣，有時只會令人討厭，成事不足，敗事有餘。最理想的，莫如養成一種不自覺、不張揚的膽色，其力量來自人內裡的聖靈，不斷得著更新。這種膽量也必然是帶著忍耐的，既穩如泰山，也不流於極端。願神給我們賜下這樣的勇氣。

27 不斷重複的思想

傳道人和著作屬靈書籍的人，常因為說話重複不休而受人批評。人總以為：說話表達了一個意思以後，就不要再重複，就如人都只有一個生辰，不可能有兩個；如果有人說他有兩個生辰的話，他不是腦筋有問題，就是說謊。

但事實上，我們的思想是繞著圈子，不斷重複的；絕不像乘搭火車，車子離站開行後，便向前直駛不回頭。我們腦袋的構造，迫使我們的思想不斷兜圈循環，同樣的意念會重複出現，令我們感到熟悉親切。

人所能運用發揮的思維，其實很有限，上自思想大家柏拉圖，下至學童小子，也不過如是。不錯，在我們的一生中，可以不斷增加我們知識的寶庫；但這不過是量的增加，就如織布，多織幾匹可以增長幅度，但布的顏色和圖案，並不會有顯著改變。所謂偉大的思想，只不過是把人熟知的舊有概念，重新組織起來，而產生「創新」的、前所未有的意念。

這不是說每個人運用思維而獲致新概念的能力都是一樣。有人抓住了一些有限的意念，便窮一生把它們重新組織整理，所得出來的，只是單調刻板、毫無光彩的舊有花式。但學養豐富的學者和偉大的思想家，也只有為數不多的基本意念可讓他們發揮運用。

假使以上的話叫人喪氣，那麼大家不妨想想：歷世歷代偉大的藝術名作，事實上亦只是藝術家們運用僅有的七種基本顏色畫出來的。他們的天才，使他們能調和出無數色彩，然而他們卻不可能發明另一種新的基本顏色。又比方貝多芬，或董尼才弟（Donizetti）的偉大樂曲，其實也不過是把為數不多的音符，巧妙地配合而成。

因此，不管是天才的創作也好，或是天分不高的傳道人口中所講的信息，都離不開人所熟知的思想框框。人類思想領域中所出現的，都不過如是，基督教神學所倡導的亦然。

比方，聖經有一百五十篇詩篇，每篇都極其珍貴，對信徒猶如珍寶一般。可是，如果我們把其中重複出現的字句刪去，不難把整卷詩篇縮為幾章。在這些篇幅中，有不少的意念是重複出現無數次的，就如名畫中的色調，或樂章裡的音符一樣。但儘管如此，愛慕神的人讀詩篇時，卻永遠不會感到厭倦。每一句熟悉而甘甜的句子，帶給人不斷更新的領受，好像不久前才發現那經文一般。

新約聖經也是一樣。如果有聖經學者妄下決定，不許保羅把相同的意思反覆重述，保羅所寫的十三卷書信，可以由八十多頁的篇幅減為幾頁。當然，絕對不會有基督徒做出這樣的事，我們都願意保羅的書信一字不改地留存下來。裡面包含的思想雖然不多，但它們有如支撐著整個宇宙的巨柱，是基督教信仰的根基。十多個世紀以來，基督徒就在這信仰根基上過得勝的生活，亦有些因此而甘願捨棄自己的生命。

又比方我們所唱的詩歌，裡面雖然蘊藏華美的歌詞，但事實上僅可歸納出為數有限的一些基本概念。只要翻閱一下任何一本編纂得較好的歌集，你就會發現詩歌內容所涉及的，不外下列幾個範圍：父神、基督、聖靈、十架、復活等等。如果查看詩歌內容，要找出裡面的屬靈意義，那就不管詩歌數量多寡，其中所涉及的也不會多；但若把這些意思組合起來，應用到實際生活上，又或以這些詩歌為感情的抒發，在敬拜中獻給神，那麼無論今生，或是永世，這些意思都足夠我們所需用。因此，我們可以一遍復一遍地歡樂歌唱，把那些熟悉的字句重複唱誦，不但沒有叫我們厭煩，反而給我們帶來歡欣，就如離家片刻以後，重睹家園時一般的愉快。

有些傳道人不喜歡把已說過的意思複述，對一些耳熟能詳的道理存著莫名其妙的恐懼，結果他們不斷追求新奇、聳人聽聞的話題。每個週末，報章所刊登的各堂講道題目中，總有一兩個不知所謂，甚至怪誕荒唐，除非能運用非凡的想像力，否則人們無從領會該話題與基督教有何關係。我們無意貶低想出這些玄妙話題的人的誠意，但我們著實為他們的態度，感到痛心。我們如要創新，亦只能限於使徒們所說過的。

28 福音派的勢利

我們這些亞當的子孫，都是壞傢伙。

要證明這一點，就只需看看我們如何習慣把善事變為壞事，將祝福化成咒詛。人說：罪惡不過是正義的反面，而善的歪曲就成了惡，這句話不無道理。歸根究底，犯罪就是濫用了本來無害的東西，以不正當的途徑，去妄用本來是好的恩賜。

我們基督徒在本質上和其他世人無異。我們雖然是新造的人，有新的性情，但事實上並未完全脫下舊我，因此常受誘惑，落在肉體的情慾中，並不能完全擺脫舊有的性情。我知道有人會反駁這一點，但是他們的辯駁並不能叫我信服，尤其是持這些相反見解的人，他們話還沒說完，裡面舊我的本相就已不自覺地表露無遺了。

正因為我們還是屬血氣的，所以有時無意中做出屬血氣的事，將祝福顛倒了。除非我們時刻警醒，切切禱告，否則就會把事情弄糟，使神的恩賜，由祝福變為網羅。

真理是我們從神領受而來最美善的恩賜；另一樣同樣珍貴的恩賜，就是領會和享用真理的能力。沒有這種能力，真理就毫無意義。為了這些無價的珍寶，我們理應衷心地感謝神，並且夜以繼日地向這位厚賜諸般恩典的神獻上不住地感謝。正因為這些恩典是白白賜給我們這些不配的人，我們就必須極其謙卑，警醒謹守，免得失落了我們所不配得的恩惠。

人從來不會感恩，這已經是臭名昭彰的了。聖經記載以色列人常滿不在乎地領受神的恩惠，結果祝福反成了咒詛；新約聖經也記載了人類這弱點，而歷世歷代的基督徒所作所行的，也印證了這件事，表明隨著真理而來的，常是使人心裡驕傲的試探，正如昔日撒但如何尾隨基督來到曠野一樣。叫人得釋放的真理，往往反成了鎖煉，把人捆綁了。還有一件事是我們不能忽視的，就是人在正統信仰上的自高自大，時常轄制人心，叫人無法得釋放。

驕傲產生出來的結果，就是勢利。起初的時候，驕傲也許是出自熱切的心和雄心大志，想竭力為自己佔一席位，或切望要證明自己已有一定的成就；但當失去了這份熱切，變成事事維護自己，最後更落到事事自以為是的地步，自認無上權威，十全十美，無需再掙扎或為自己辯護了。這時候，他們的驕傲變成勢利，而勢利的人，永遠不會承認自己是勢利的。

對於一些因物質上的富裕而目空一切的人，我們還可以容忍一下，因為這些可笑的人，是值得我們同情的。對於一些只會炫耀先賢豐功偉績的人，我們也許較難容忍，但仍然可以置之不理，因為他們所炫耀的成就，都已經埋藏地下了。但對於一些自以為學問高人一等的勢利者，我們能做什麼呢？他們簡直叫人難以忍受，很難對他們生出好感。

近年來福音派中，興起一種新學派，險些製造出一批勢利的知識分子。信奉這學派的人，在信仰的認識上還算正統，仍信奉傳統信仰的基本原則；但他們與新約教會信仰相同之處，就止於此而已。這學派的精神，絕對不同於初期教會的精神。

這批新學派基督徒的特徵，甚易辨認。其中之一，就是愛昂首闊步，趾高氣揚，不時發出洋洋得意的理論，簡直像雄雞鳴叫。另一種特色，就是愛把巢高築，以致普通的信徒難以翹首高瞻；就算能看到他們那高高在上的巢窩，也無法高攀。而且，他們的高調也格外容易辨認，因為所高唱的，都是抄襲別人的，絕少有人能創出新意，人人只會留心一些大師所說的。然後盡量模仿，最多不過改頭換面，換上一些較正統的調子。每年九月至翌年六月的上課期間，在福音派的高等學府裡，就四處聞得這些人的高調，就如雀鳥所發出的求偶叫聲，要極力吸引別人的注意。

這學派的人都忽略了一件事：真理並非僅限於頭腦上的認識，也是維繫道德的。存著驕傲的心來高談闊論使徒信經，雖然仍是談論真理，但對他們來說，真理已不再是真理了，因為談論的人缺乏一種不可或缺的美德——謙卑。神學上的道理，只有當人肯存心謙卑來接受，才能成為屬靈的真理。驕傲的人，不管他的信仰如何正統，永遠不能認識真理，就如瞎眼的人，永遠不會曉得光是什麼一回事。

在信仰生活上，當我們承認自己一無所知的時候，我們才知道得最多；當我們認識到自己所明白的十分有限，而且有很多東西是我們永遠不會瞭解的時候，我們才領會得最多。根據聖經，知識是一種經歷，而智慧是有道德內涵的。沒有謙卑，知識也是徒然。

在信仰上自高自大的人，並不認識真理，因為自以為是的勢利，是與真理互不兼容的。

29 四海一家？

遠在人高度自覺，甚至在法律上承認不同種族的人，都有同等地位之前，身為猶太人的使徒保羅，就已對雅典的希臘人說過以下的話：「神……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十七 26）

可見所謂世界大同、人類平等這些近代社會學的理论，並非什麼新見解，也絕不像一般人所認為的先進思想，甚至所謂人類進步的明證。

根據聖經所說，人類源出於一。幾千年前，聖經對今天所謂「四海之內，皆兄弟也」的認識，早有所見。創世紀早就記載了人類源出於亞當、夏娃的歷史事實。今天的人，以及一切在地上存留過的人，都出自這兩位人類的始祖。從聖經所載，可見人類血統中，從來沒有摻雜過亞當以外的成分，以致構成人與人之間有何基本上的差異。在挪亞的洪水時代之前，神已把住在全地上的人，統稱為「人」，並無分別。「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創六 5）洪水以後，神仍照樣用這個稱呼，說：「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象造的。」（創九 6）

後來，以色列人從世人中被分別出來，是為了成就神至高的旨意。但這並不構成猶太人和外邦人在生理上有何分別，事實也不可能如此。所有人都是亞當的後裔，都是照著人的樣式而生。不錯，以色列人是蒙恩被揀選，並與神立約，也是承受律法而服侍神的，還承受了諸般的應許，而且救贖主也是出於以色列。但儘管如此，以色列人在生理構造上，和其他的人並無分別。基督也沒有否認這個事實，所以自稱為人子；祂雖是藉以色列人的血統而生，卻是為了救贖全人類而降臨地上。

基本上，所有人都是一樣，同屬於一種被造的生物體系，因此人與人之間也就不免有許多共通之處。儘管人類經常彼此爭鬥，他們之間的相似接近，遠勝於其他受造物。在亞當裡，人人皆是兄弟。

可是，人雖然認識到這一點，卻仍舊不能避免各種因個人、種族和國家之間的分歧而產生的問題。其實這些分歧，都只是人共同生活時所產生的一些偶發性現象。人有生理上的差異，如身材、體型、顱蓋骨骼和膚色的分別。此外，還有後天所帶來的分歧，如政治思想、語言文字和社會習慣等。這一切差異，看來無關重要，卻給人類帶來無盡的痛苦。

直至今今天，該隱仍要把亞伯置諸死地而後已，雅各仍要千方百計騙去以掃的長子名分；以往如是，將來亦然。不管關懷社會的人如何滿腔幻想，事實卻是這樣。

為什麼事實非如此不可呢？原因是人類已在道德上和靈性上墮落了。我們所津津樂道的四海一家，其實是罪人的大聯合；就算如詩歌所說，「世人在禱告中合而為一」，世人仍然是失喪的。縱使聯合國真的團結一致，也不過是許多與神為敵之國家的大聯盟而已。

近年來，許多所謂哲學家，苦口婆心地倡導四海一家；但這些口號，不但沒有給我們帶來安慰，反而叫我們在神面前更加恐懼戰兢，因為使徒保羅多年前受聖靈感動，說過以下的話：「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五 12）人類大統一，就等於世上所有的人都被定罪。

奇妙的事是：我們的希望，並不在於與世人更緊密聯合，而是要與世人分離。我們若對這被定罪的大家庭還存什麼幻想的話，就等於是要和他們一起淪亡。

基督教的信息中，有幾個小小的介詞，格外有意思。這幾個介詞就是：「從」、「出來」、「到」。新約聖經最先的呼召，就是叫人從罪中悔改，然後從世人當中分別出來。

唯有失落的人把對人類大家庭的寄望，轉移到基督身上時，他才嘗到得蒙赦罪的喜樂，以及與神和好的平安。他必須從世人中分別出來，才能到主面前。

四海一家親，一點都不錯；但這事實並未給人帶來任何盼望。基督要從被定罪的世人中，把屬自己的人呼召出來。這些人是得贖重生的人，脫離了亞當的族類；他們聯在一起，就成為一個新的民族，組成了得贖者的大家庭。他們雖然本與沉淪的世人有關係，但現已分別出來；就如挪亞的方舟，雖浮沉於洪水中，卻不被洪水淹沒；方舟內的人，亦絲毫不被洪水所傷害。

30 仲夏的狂放生活

每年當太陽的位置從南方漸漸北移的時候，我們這些家居赤道以北的人，就開始蠢蠢欲動。夏天一到，這種不安就演變成一種病態，全國的人都好像一群四處亂竄的耗子，陷入一片瘋狂混亂之中，各人盡情在短短四個月的夏季內，四處跑動，不問去處，只要不是原來的地方就行了。除了要在醫院臥床休養，或關在獄中的人以外，人人都往來奔跑，馬不停蹄。

大家都給一股不可抗拒的本能催迫著，就如被風捲起的微塵，在空中狂飛亂舞，不能自己，直至大地轉冷，一切才恢復平靜。

以前，一位體魄健壯的教會老執事一輩子沒有離開過他出生的地方；但這種時代已一去不復返了。這位老執事生活在旅遊還未蔚然成風的日子之前；現今時移勢易，這些老頭子也隨著馬房木棚和柵馬柱子而湮沒了，成了古董，就如博物館內陳列的恐龍標本一般。

上一代的人，其實沒有做過什麼錯事，只是沒有放假享受一下。不錯，他也需要休息，需要消遣，但他從沒聽過這些所謂能增進健康、延年益壽的法寶，只會一味埋頭苦幹，養了十個健壯的孩子，親自下田勞動，還設法抽空每月讀一兩本好書。他雖然沒有一年一度好好地消遣一下，卻長得結實硬朗，活到八十七歲高齡，還可以不用戴上眼鏡，就在百碼外，一槍命中栗樹上的松鼠，又可以在單槓上引體向上十多次。他去世的時候，家人和鄰居都深表哀悼，痛失慈父良友。

這位老人家的孫兒，現在卻每兩年就搬家一次，夏天就在煙塵滾滾中到處往來飛馳；有人居然還說他有乃祖之風，真令人費解，叫人不免想起哥德斯密（Goldsmith）的詩句：

大地倒霉，百病叢生，

財富增加，人亦衰敗。

美國憲法賦予人人自由；只要不牴觸法律，人人可以隨意做他喜歡做的事。人們如果選擇這種離家四處遊蕩的生活，我們亦無從禁止。我們若提出異議，那就不啻迎風噴氣，或向浪濤大聲疾呼一般徒然。可是，我們這些舊式落伍的人，生活節奏雖較緩慢，頭腦心思卻一點不糊塗。如果我們為了這些仲夏季節的瘋狂行動給教會帶來洗劫而痛心流淚的話，大概也是情有可原吧！

雖然這種瘋狂的度假方式為禍不淺，雖然成千上萬的人就為了消遣散心，浪費不少時間金錢，我們卻不得不承認，合時和合宜的度假生活，對人有一定的調劑功效。一些日夜胼手胝足的人，偶然放假歇息一下，我絕對不會批評他們。

但可悲的是，一般人的度假方式，尤其是整個夏季內逢週末就去度假的習慣，令教會的工作在一年內有好幾個月差點兒全部癱瘓。有些教會索性關門休息，有些就只好在整個夏季裡停止晚上的聚會，也有不少要把聚會合併起來舉行，甚至有些福音信仰的教會，也嚴重受到影響，財政出現赤字，會友情緒低落，信心日漸熄滅。

在這個快要受審判的世代，跟隨基督的人，竟然常常毫不感到羞恥地放下他們所背的十字架，真是叫人費解。地上的軍隊，就只有基督的精兵，可以在爭戰中每年還有四個月的假期。一年中這幾個月內，撒但最忙碌，神的兒女們反而最優悠自在，這真是極大的諷刺。在夏天裡，當那些勞苦背重擔的可憐蟲以每小時八十里的車速來往飛馳地爭取輕鬆時刻之際，陰間的收穫就最豐富。

如果有人忍不住提醒我說：夏天假期內，總還有不少大規模的奮興會、退修會、夏令營之類呀！但我卻要回答說：十天講求娛樂消遣的夏令營，又怎能替代整個夏季在自己的教會中經常聚會呢？

夏天裡，主日學老師半數不見蹤影，剩下來的負責同工，面對那寥寥可數的幾個主日學學生，真是叫人喪氣。尤其是那逍遙四方的浪子，在教會內跪下祈禱，感謝神使他有充足的金錢，可以有更好的條件度假消遣。還求主保守他旅途平安，祈禱完畢，便飛快地離開工作崗位，踏上旅途，帶著罐頭、飲品，到郊外去與大自然神交。看見這情景，真令人感到可悲復可笑。

基督的教會竟然會向這種仲夏的瘋狂耍樂低頭妥協，就足以證明我們的靈性是如何低落。怪不得在天氣轉涼以後，我們從外地旅遊回來，恢復我們傳福音的工作時，不信的人就滿臉譏諷，不會再肯認真地聽我們的話了。人們的態度這樣改變，不能怪誰，只好怪我們自己了。

我們實在需要復興！我們需要徹底奉獻，至死忠心；要毫無保留地順服神的旨意，甘心犧牲一切，樂意在汗流浹背的勞苦中背起十字架。我們深受世人的同化，甚少讓聖靈管治；雖然基督徒可以擁有更深內涵的生命，卻未能倖免安逸生活的誘惑，還要面臨淪為一群追求享樂的人的危險。

別人可以不同意我所下的結論，我也不在乎。但為了成千上百正在掙扎求存的教會，和那些灰心的牧者，難道我可以不呼籲大家，在這艱難的世代中，向教會多表示一點忠心？

願神興起更多信徒，多關懷這世代的需要，少關切自己的享受。我認識一位得勝的基督徒，他因為不忍心放下所負責的青年主日學班，屢次放棄他應該可以享用的閒暇。願神給我們多多加添這樣的信徒，直到埃及的羞辱，從我們身上除掉淨盡，別人恢復對我們的信任。

31 在基督裡真理同歸於一

所有真理，都同歸於一。聖經所啟示的真理雖多，仍不過是一個真理的不同層面而已。

跟隨基督的人，都必須接受全盤的真理，接受真理所表明的每一層面。換句話說，他應該敞開心靈，接受神所啟示的一切真理，不漏掉任何一方面。有些時候，一個真理似乎跟另一個啟示有牴觸；碰到這情況的時候，有智慧的信徒，就不會遽下定論，他會暫時包容一切。忍耐等候有一天基督能為他消除這些表面上的分歧。

當人運用思考或要表達思想的時候，通常會有兩各不同類型的思想方式：一種是科學家類型，另一種是詩人類型。這意思並不是說：人若不是科學家，就是詩人。我的意思是說：有些人的氣質，較接近詩人；亦有些人的性情，較傾向科學家。前者不一定寫過詩，而後者也不一定從事過科學研究，但兩者各有不同的表現。

科學家所注意的，是事物之間的差異，而詩人卻著眼在事物之間的雷同。詩人能從一粒塵沙中窺見全宇宙，科學家則較關心宇宙間塵沙的數量與成分。我看，這種歧異不只存在於世人之間，也存在於每個人裡面；這就是說，每個人都同時具備科學家與詩人兩種不同的特質。可是，一旦其中一方面佔了上風時，另一種氣質便會自然減弱；結果有人只著重分析，有人卻根本沒有分析能力。前者是不折不扣的科學家類型，而後者則是地道的詩人類型；但這兩類截然不同的人，都不是完整的人，只可說是半個人。

最可惜的是，這兩種性情互相抗衡的現象，不但存在世人當中和個人裡面，也在教會內出現，教會常被這兩種對峙的力量弄致分裂。個性突出的領袖崛起，教會就被他拉著鼻子走；不同的領袖，就引起教會內部分裂為不同的陣營。在某陣營內，為了高舉他們自以為重要的真理，便極力排斥或詆毀其他的說法；在別的陣營內，亦會發生同樣的情形，只不過所高舉的是另一種信條。這麼一來，教會內就出現嚴重的四分五裂。

那些堅持能在一粒塵沙裡窺見宇宙奧秘的人，有他們一班盲從附和的信徒；而堅持要細數沙粒的死硬派，亦有一群誓死跟隨的人。這兩類人在德性表現和屬靈氣質上，都極不相同，以致在他們分別聚會時，如果偶然有不知底蘊的人闖入，或許會以為他們相信不同的聖經，甚至敬拜不同的神呢！

前些時候，我獲贈一本海外新出版的詩集，外表看去很吸引人，於是我滿懷期望地翻看詩歌的內容，希望能找到一些罕見新穎的屬靈詩歌，但結果我失望了。這本詩集的印行者，是類似以上所描述專會數點沙粒的基督教派。其中的詩歌全無新意，平鋪直述，重點只在強調他們那些單方面的、狹隘的偏見，全本詩集嗅不到一點詩歌的靈感，給人的感受，並非如蒼鷹振翅高飛，直衝雲霄，而只是匍匐地上，蹣跚而行。其中僅有幾首較有新意的詩歌，內容卻都呆滯平淡，沉悶乏味，塞滿了該教派經常強調的幾點主張；最糟糕的是，其中有一些是教會一貫喜愛的古舊詩歌，卻給隨意刪改得面目全非。編寫這本詩集的人，並不像彈奏豎琴的大衛，倒是敲打錘子的人一般，利用這些詩歌，把艱澀和乾巴巴的教訓，強塞進信徒的心裡，並非叫唱這些詩歌的人得著喜樂，而是想藉著詩歌，把唱的人教訓一番，免得他在信仰上誤入歧途。

這本詩歌採取這種毫無靈感的作風，十分可惜。但如果我們走到另一個極端，也是無益。我們實在不敢在屬靈的事情上，隨便運用一些出於肉體的構思；在神的祭壇上，我們絕對不敢隨意燒火。一些未有接受過聖靈教導的教師，自以為可從日出的壯觀獲得靈感，就如讀羅馬書可獲啟示一般，又高舉詩人荷馬和大文豪莎士比亞所說的，認為他們的作品充滿權威，不下於聖經中先知和使徒所啟示的。對於這種教師，我們實在不敢輕信。

我們必須逃避墨守聖經原文的枷鎖，但也要逃避只重情感、放任隨便的思想；這正是科學家和詩人兩種不同的心態。要做到這一點，我們必須學習以下幾個秘訣：文字並非真理。所謂文以載道，文字的作用，不過等如盛載珍寶的錦盒。我們要向神負責的，不是死守文字的記載，而是領受其中的真意。如果說我們不易滿足神的要求，那麼，我們也不難得到祂的喜悅。愛比正確的信仰更重要，雖然兩者並非不能兼收並蓄。沒有真理作根基的愛，僅是脆弱的感情；但信仰如果不帶著愛，卻又是死的。人的靈要比人的才智更深廣，可以悉透心思所無從探索的領域。所以我們大可以放心相信神所啟示的一切，可以不問其中是否有矛盾衝突之處，因為一切的真理，同歸於一，彼此協調，而且真理是叫人得自由的。

32 信心沒有盼望是死的

盼望與信心是兩回事，雖然相似，卻是截然不同。在屬靈的事上有所認識的基督徒，絕不會把兩者混淆。

真正的信心，從來不會單獨存在的，必然伴以盼望。相信神的應許時，必定期待應許能實現。沒有期待，也就是沒有信心。

相反地，有些盼望卻並非出於信心。人很容易把強烈的慾望，當作信心。事實上，有人以為信心不過是慾望加上樂觀而成。有些作家，藉著提倡一種使人產生「積極」態度的所謂信心，而替自己賺來了舒適的生活。他們的文章，居然大受讀者歡迎。這些讀者通常是受心理上的驅使而去相信，索性把現實置諸腦後，於是便心安理得地活下去。

真正的信心，並不等於白日做夢。真正的信心，是堅定不移地相信，講求現實，也講求功效的。信心的眼睛能看見那不能見的，卻不是無中生有。信心是直接與神打交道，神就是那位偉大的真實者，萬有都是本於祂。神的應許必會實現，所以凡相信神的應許，是活在現實的世界中，不是活在空中樓閣裡。

在普通的生活經驗中，真理是透過觀察得出來的，因此凡能藉著實驗來驗證的，人才把它當作真理，所以人就只信任自己感官所得的感受。設個比方：如果有某種東西，走起來像鴨子。模樣像鴨子，叫起來又像鴨子的話，它多半就是只鴨子了；若再加上它生下來的蛋孵化成小鴨子的事實；那麼所需要的驗證就可說是齊全了，可以捨去假定而下確實的結論。在處理現實生活的事情上，這種驗證的程序是用得著的，人人都是這樣推理，沒有人會表示異議；這是在地上生活的法則之一。

可是，信心卻給人類的生活帶來另一些截然不同的成分。「我們知道，是因為我們相信。」就是這句話，把我們所知的，提升到更高的境界。信心所領會的事實，是基於從上而來的啟示，因此這些事實就不能放諸驗證中。信主的人深知某件事是真確的，不是因為他能在經驗中求得實證，而是因為那是神所說的。他滿有盼望，因為他絕對相信神是信實的。

在教會復興、滿有能力的日子中，教會一直切切的期待著。教會因著信，也就有了盼望，神也從未使教會失望。「這相信的女子是有福的！因為主對她所說的話都要應驗。」（路一 45）

每次神扭轉教會的歷史，或在教會得著復興，或是經歷不平凡的事之前，教會都必先有熱切的期待。聖靈的工作常伴以盼望。神的子民對神所賜的恩惠，從來不會大感意外，因為他們心中早有把握；他們注目在復活的主身上，滿有信心地期待祂的話語成就。因此，神的賜福，正與他們的期望相符。

今日教會普遍存在一種現象，就是沒有期望。聚會時，信徒並不期望發生什麼不尋常的大事，於是所發生的事，也就極其平凡，平凡得就如每天日落西山一般。教會內瀰漫著一種沒有期待的沉悶氣氛，牧師只好用盡各種方法去驅散這種氣氛，至於採用什麼方式，就視乎會眾和牧師的文化水平而定。

有人就故作輕鬆幽默；有人就選用時下的熱門話題去吸引聽眾，例如談食水加氣、施行體罰，或主日舉行運動比賽是否合宜等問題；又有些人自認談吐不夠風趣，又不曉得在爭論中應該支持那一方才較穩妥，故索性轉個話題，談談其他更能引起人們興趣的東西，例如：下星期四弟兄會的聚餐，或者下次郊外旅行時，舉行已婚會友與單身會友的各項對抗賽（至於比賽會誰勝誰負，那位牧師就巧妙地避而不測了）；又例如快將上映的宗教電影，情節充滿色情暴力和騙人的哲理，卻加上一層說教的糖衣，牧師便向那些看得著迷的觀眾稍作暗示，勸導他們要成為重生得救的人。

就是這般，信徒的聚會便由這些自以為比信徒知得更多的人所支配，而這些事前早有計劃的安排，只因帶領的人加上幾句屬靈的勸勉，居然就被一般較虔誠的信徒所接受，這就是所謂「相交」了。但實際上，這種相交與早期基督教會的真正相交，實在相差太遠。

一般信徒的盼望，不再是建立在神的應許上，而是人的計劃方案。目前教會普遍靈性低落，大家卻習以為常，以為這是無可避免的；過去既然如此，將來也不會好得多。信徒對於平凡刻板的屬靈生活，早已感到厭倦，不再盼望可以改善。

今天，我們需要充滿盼望的新精神；這種盼望是基於神的應許。我們要消除灰心失意的情緒，要用小孩子一般純全的信心來一起聚會。唯有如此，我們才有希望再經歷神與我們同在的那份榮美和奇妙。

33 謙卑的真與偽

基督徒必須謙卑，這是絕對需要的。沒有謙卑，也就沒有自知之明，沒有悔改的心意，沒有信心，因此也沒有救恩。

神的應許是給謙卑的人。驕傲的人，不會得著神應許予謙卑的人的一切福氣；他們只能從神手中接受公義的審判。

但我們可別忘了，謙卑也有假裝的，幾乎可以亂真；因此，許多基督徒都不能把這種假裝的謙卑分辨出來。

真正的謙卑，對人大有裨益。謙卑的人認識自己的本相，深知自己的犯罪天性中沒有良善，也承認自己若離開了神，就算不得什麼，將會一無所有，一無所知，也不能做什麼。但他並不因此灰心失望，因為他知道在基督裡，他是受到重視的。神看重他，就如看重自己眼中的瞳人；他也知道因著那位加給他力量的主，他凡事都能做，也就是說：他能完成神一切的旨意。

偽裝的謙卑，其實是以另一個姿態出現的驕傲。試看看那個在神面前徹底為自己的軟弱、罪孽和無知而認罪的人，如何因為自己的妻子指責自己軟弱無知而大發雷霆。

這個人其實也不一定是個偽君子，他認罪的禱告可能完全出於至誠，在妻子面前為自己辯護也可能是誠意的。這兩種表現雖然看似彼此矛盾，但兩者都是出於自愛自憐和過分的自信。

自信心強的人，自然以為自己能成大事，一旦失敗，他就極度灰心。自信心強的基督徒，通常都有很高的道德理想，縱或不至於自認是當代最偉大的聖徒，但至少也認為自己是教會中最聖潔虔誠的，可以高談闊論人的墮落、神的恩惠，以及基督徒的信心等問題。

他在不知不覺中，常常單靠自己的能力，高舉自己，為自己而活。

正因為這樣的人有太高的理想，一旦理想不能實現時，他就失望、厭煩，然後把良心上的不安，誤以為謙卑，其實那只不過是因為自己的失敗而感到失望，兼且不能原諒自己而產生的表現。舉一個比方：做父親的，驕傲自滿、雄心萬丈，盼望兒子成龍，能夠完成他自己不能達成的理想，然而當兒

子令他失望時，他便無法寬宥兒子。做父親的感到痛苦，不是因為疼愛兒子，而是因為自己太自私和自憐。

其實，真正謙卑的人，從不以為自己有什麼好處，所以當他果真發現自己一無是處時，也就不會感到失望。他深知他若能行善，那不過是神在他身上顯明祂的工作；如果工作是出於他自己的話，儘管工作看來做得妥善，但實在是有缺點的。

當人有了這個認識以後，在他裡面就產生一種不自覺的反應，使他內心得到釋放，不再因為竭力要自己達到完全的地步而背負重擔；相反地，他會全心倚靠聖靈作成他當做的工，結果他生活的重點，就不再放在自己身上，而是放在基督身上，基督原該是我們的生活中心。如此，人才能擺脫一切攔阻和捆綁，得著自由，可以照著神的旨意服侍那世代的人。

這樣的人，如果不慎得罪了神，心裡自然因為感到難受不安而痛悔；但絕對不會徒然自責。他會像勞倫斯弟兄（Brother Lawrence）那樣對主說：「假如禱由得我去做主，我就永遠不會成事；只有禱能保守我不至於跌倒，亦只有神能補救我的錯誤。」之後，他們「就不再讓自己煩躁不安」。

尤其是當我們讀到聖徒的傳記和著作時，虛假的謙卑就分外作祟。讀到奧古斯丁（Augustine）的書時，我們自知遠不及他的明智；讀克勒福的聖伯納德（Bernard of Clairvaux）生平時，我們就感染到他靈裡的火熱，反映出自己裡面的冰冷；讀懷特菲（George Whitefield）的日記時，我們在相形之下，就顯得自己何等淺陋——在屬靈的事上，自己就像初入行的新丁，而在自己所謂「忙亂的生活」中，也是一事無成；讀羅哲夫（Samuel Rutherford）所寫的書信，更叫自己自慚形穢，在愛主的熱切上怎也追不上他。

在這些心理壓力下，虛假的謙卑就會蠢蠢欲動；外表裝成真誠的謙卑，使自己匍匐在塵土中，其實滿了自憐和自責。我們的自愛會反面無情，嚴嚴責備自己太不像樣。因此，在這個情況下，我們就要格外小心。我們的所謂痛悔，可能只是一種變相的嫉忌而已；我們不過是嫉妒這些屬靈的偉人，同時也自愧不如，在痛心之餘，便自以為也很屬靈了。

我見過兩種基督徒：一種是驕傲自滿，卻還自以為謙卑；另一種是自卑的，常常擔心自己會自高自大。除了這兩種以外，應該還有第三類，就是那些忘我的基督徒，他們把一切的事情都交託在主手中，不再浪費時間妄想改良自己。這類基督徒，在奔跑屬靈道路時，會較前兩種更先抵達目標。

34 不要再緘默

一位偉大的聖徒，在他所作的一首膾炙人口的詩歌裡，要求自己的舌頭不再緘默，要向神發出讚美，免得得罪神。

這詩句的涵義在提醒一件事：既然神是配受稱頌的，那麼我們閉口不言，就是不對了。因此，舌頭不作聲就是犯罪。叨當（R. A. Torrey）曾經這樣說過：既然最大的誡命是愛神，我們若不愛神的話，就是犯了極嚴重的罪。這一類不稱頌、不愛神的罪，可以稱為「疏忽的罪」，因為沒有確實犯罪的行為，只因沒有做該做的事，就構成了犯罪的事實，故可說是一種消極的罪，有別於積極性的犯罪行為。但即使如此，它還是不折不扣的罪。

根據摩西的律法，人若知道神的子民中有人犯了罪，卻不作聲，他也是犯罪。在新約聖經中，雅各書亦曾直截了當地說過：「人若知道行善，卻不去行，這就是他的罪了。」（雅四 17）有好些生活聖潔自守的人，雖然沒有明顯的犯罪行為，不致於被控訴，但因為他們保持緘默，沒有行動的緣故，他們裡面也犯了罪，只不過這些罪不形於外而已。在某些情況下，人如果不直言，不採取行動的話，可以構成缺德，甚或是卑鄙的行為。

聖經常論及謹慎的美德，但提到怯懦時，卻只有貶斥。新約聖經明說：如果我們在人面前不認主，將來主在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我們。啟示錄論到膽怯的人，將他們與不信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和一切說謊話的，相提並論，都要一同被丟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裡。明顯地，道德上的怯懦是一種罪，是極其嚴重，而且遺害不淺的罪。

當信心、愛心和忠心都在催迫我們直言，而我們卻因懼怕而閉口不言時，這確是不義；在永遠公義的審判台前，我們必被定罪。當為了神的榮耀、人的好處，而必須勇敢行動時，我們竟然畏縮不前，那也是不折不扣的罪。神不會放過這種罪孽；如果我們還是一意孤行的話，神必不會饒恕我們的罪。

這種緘默不言、膽怯消極的罪，並非僅是神學上的問題，而是直接與實際生活有關，隨時都會叫我們的靈命受損。當情勢需要我們為正義大聲疾呼，並採取行動的時候，理論便須化為實踐。如果我們仍袖手旁觀，靜坐不動的話，那就構成真正的罪了。

今天世人普遍犯上這類緘默不語的罪，這情況是有史以來最嚴重的。同時世上正出現一股邪惡得叫人震驚的思潮，極其狠毒凶暴、滅絕人性，正在有計劃地蠶食世人的心思。

我所指的當然是國際共產主義，它是撒但至今最得意、最有效的傑作，就好像陰間滿盛害人毒氣的大鍋破裂了。漏出的毒氣直襲人的心思，使人退化到跟原始人一般，喪盡天良，恬不知恥，如著了魔似的失去理性，其嚴重程度，可算得是空前絕後。信奉這種主義的人雖然不多，但足以對世人構成無可比擬的致命威脅。

在這麼強大的一股邪惡勢力籠罩下，任何稍有思想的人，怎能仍然閉口不言？共產主義者正在肆意摧殘一切使人有別於禽獸的道德價值，正在竭力毀滅使人生活得更有意義的一切屬靈品質；我們怎能袖手旁觀呢？一些堅持中立的政客，事實上已經表明了立場。他們姑息共產主義，就是出賣了祖國，出賣了人類。

這情況看來嚴重，但還有比這更嚴重的，就是仇敵正高視闊步地闖進聖殿，玷污至聖所，但我們竟視若無睹，不言不語！人性的價值雖然高，如自由、正義和個人尊嚴等，但屬天的價值更可貴；聖靈所啟示，並靠永約的血所獲致的屬靈寶藏，要比一切屬地的都更可貴，簡直有天壤之別。神在啟示和成全祂的救贖大功時所顯明的智慧，要比地上任何財富價值更高。「因為得智慧勝過得銀子，其利益強如精金，比珍珠寶貴，你一切所喜愛的，都不足與比較。他右手有長壽，左手有富貴。他的道是安樂，他的路全是平安。」（箴三 14-17）

世界歷史發展至今，教會正面臨喪失此無價寶藏的危機，精金快要變成廢銅，鑽石也要變成玻璃。該隱的哲學，在十字架旗幟的掩飾下，已佔盡優勢，就算在一群聲稱相信聖經的信徒當中，聖經實際上已不能發揮影響力，而充斥教會的，卻是小說、電影、娛樂節目、荷裡活作風、做生意的手法，還有低級趣味的屬世哲學等等。在一片混亂黑暗中，憂傷的聖靈亦無從突破陰霾。教會雖有所謂「奮興」，但信徒對有計劃的罪行，竟視若無睹，既不能提高社會的道德水平，亦不能使自稱基督徒的人生活聖潔。究竟原因何在？

是否有太多神的兒女們，尤其是做傳道的，都緘默不言，因而得罪神？唯有當我們受基督的光照，打破緘默，採取行動時，神才能站在真理的一邊為我們爭戰。我正在等候先知們和改革者振臂一呼，喚醒沉睡中的教會。

不錯，他們的勇敢是需要付代價的，但這代價始終是值得的。

35 基督徒與錢財

基督徒和自己擁有的錢財，往往夾纏不清，叫人不樂意去仔細思量這問題；但它實在太重要了。立志做神忠僕的，斷不敢因此逃避不談，以免在將來交賬時受責罰。人應當照著聖經的亮光，好好地討論一下這問題。若有人肯放膽探討這方面的真理，我們屬神的人都應該感謝神。

基督徒在錢財上的奉獻，有四點原則要注意：一經常定期奉獻；二存正確的動機奉獻；三照著自己所有的，按本分奉獻；四奉獻的錢財，要用得合宜。

首先，我們必須按時定期奉獻。在金錢奉獻的事上，我們最易養成善忘的習慣，總推說手頭上不方便，還答應自己，當錢財較寬裕時便如數補足。亦有人不按時經常奉獻，卻自我解嘲地說自己所獻上的，事實上已遠超十分之一。這些都是自欺欺人的行為。不按時和間歇性的奉獻，叫人自覺獻上的

數目不少，事實卻正好相反，如果我們不怕麻煩，好好地計算一下的話，就必會發現自己所獻上的數目，實際上是少得可憐。

其次，我們奉獻的動機要正確。奉獻給教會或差會的金錢，如果不是出於摯誠，對奉獻的人來說，可能是徒然浪費。不是出於愛心的奉獻，或許會給收受金錢的人一點小幫助，但一定不會叫奉獻的人得賞賜。「我若將所有的周濟窮人……卻沒有愛，仍然與我無益。」（林前十三 3）

第三，我們要照自己所有的按本分獻上。寡婦和她那兩個小錢的比喻，就是個貼切的例子。寡婦是「自己不足」，卻把她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雖然獻上的數額微不足道，但在神眼中看來，要比那些富人「自己有餘」而拿出來的巨款寶貴得多。這是個重要的告誡，我們務要留心。

人是照自己的眼光而下判斷，因此對金額大的奉獻，就大事宣傳，至於小額款項，則隻字不提。我們如果存有這樣的態度，將來到了基督再來的日子，就不免大感震驚。若要對奉獻作出合理的評估，並叫自己在審判的日子不致大失所望，最妥善的守則就是：別忘了將來我們各人因奉獻而得的賞賜，全視乎我們為自己留下多少，並非根據我們獻上的有多少。牧師站在講台時，大多對這個教訓避而不談，以免得罪教會中一些重要的奉獻者。

可是，我們寧願得罪人，也不要叫神的靈擔憂。老實說，從來沒有教會因為有人賭氣收回他所奉獻的錢財而垮下來的。最初的教會，都不是靠人贊助的。從來沒有人能用經濟封鎖的方式，叫教會受損。如果我們承認害怕開罪那些屬血氣的奉獻者，那就等於承認自己的教會是屬地的，不是屬天的。屬天的教會，應該享有屬天的興旺，不會有何匱乏，主會供應教會一切所需。

最後一點也很重要：我們必須把奉獻的錢財用得其所，才能得到天父的喜悅，叫我們所獻上的，在主再來的日子，不致淪為「草木禾秸」。

我們奉獻的金錢何去何從，這是個大問題，我們應該盡可能作出合宜的安排。福音派信徒漫不經心地或存有偏見地奉獻，實際已把分別為聖的錢財，大量浪費了。許多信徒隨隨便便在各處奉獻金錢，好像不用向主交賬一般。信徒在奉獻的事上，沒有先尋求神的心意，結果只要有人鼓其如簧之舌，他們就解囊。因此，不少非法的宗教活動如雨後春筍般紛紛出現。敬畏神的信徒，絕對不應該給這些勾當捐獻一文錢。

說了以上一大堆話，一定有人會勸我還是不管人間事，任由人喜歡怎樣運用自己的錢財好了，反正錢財是他們的，要怎樣使用，也與我無關。但事情不是這樣簡單的。既然我們所說的每一句話，有一天必要全部向神交代，照樣，當審判的日子，神也要一一察驗我們那些未經禱告便任意奉獻的錢財。趁著還有今天，我們必須好好地處理這問題，否則就會太遲了。

36 過分自由的危險

自由無價，有了自由，人生才有幸福；沒有自由，人生亦無幸福可言，人就只有勉強地活下去。

千萬人為自由而犧牲，無數人天天歌頌自由之可貴。但可惜自由卻給人全然誤解了，人把自由的真義混淆了。

真正的自由，是有一定規範的，就如：聽從神的律法，遵守主的吩咐，服務人群，使得贖的生命發揮最高的潛能等等。基督徒真正的自由，絕對不是任由自己放縱情慾，順從自己敗壞的天性。

為了要搜取絕對不受管束的自由，撒但因而墮落，有些天使亦因此犯罪、滅亡。它們為了得著為所欲為的自由，就把遵行神旨意的自由丟棄了，而世人竟亦步亦趨地重蹈覆轍，犯了這致命的錯誤。

只要人肯細心想一下，就會明白宇宙間根本沒有絕對的自由。只有神是完全不受限制的，受造物天生就要被造物主管治；他們的自由，也受到本身被造的本性所限制。從屬天的受造物所享有的自由，我們可以看見天上的榮耀。無數天使天軍，和教會內成聖稱義的人，都有自由去滿足神的心意，這自由給他們帶來無窮的喜樂，遠勝於在不受約束的情況下所能獲致的。

戰場？

在人類任何一個生活領域中，不受約束的自由都是致命傷；在政府而言，不受限制的自由，會淪為無政府主義；在家庭方面，就會帶來未合法的婚姻關係；在宗教方面，會帶來反律法主義（antinomianism）。人身體內最不受約束的細胞，就是癌細胞，它會破壞人體的器官。任何健全的社會，都要求其中的成員只接受有限度的自由。各人都接受某種程度的約束時，人才可以享有真正的自由。這個法則適用於整個被造的宇宙，也包括神的國度。

沒有限度的自由，只會令事情變壞。一粒麥子要結出許多子粒來，就必須放棄本身的自由，依從大自然的規律生長。知更鳥可以在整個夏季內自由飛翔，但假如它要養一窩小鳥的話，它就只好放棄四處飛翔的自由，乖乖地伏在窩裡，讓奇妙的生命，在自己柔輕的羽毛下慢慢孕育出來。知更鳥有它的選擇：可以自由自在，卻不能孵下小鳥；它亦可以放棄這分自由，甘受約束，養育幼雛。

在自由社會中，每人都必須作出決定：要盡量享用自由？還是為了明智而屬乎道德的目的，甘願接受約束？他可以負起對事業和對家庭的責任，對人類作出貢獻；但也可以推卸一切責任，結果就潦倒終生。不錯，街頭的流浪漢遠比總統或君王更逍遙自在，但這種不受約束的生活，正成了他的禍根，使他活在社會中猶如廢人一般，死後亦沒有留下什麼可紀念的功業。

基督徒逃避不了這種不受約束的引誘。一點都不錯，基督徒是自由的，正因為如此，這種自由反成了試探。他已從罪的捆鎖中得釋放，不會再因過去的罪而被定罪，也不再受律法的咒詛，神的憤怒也不會臨到他。從這幾方面而言，他都是真正自由了，神的恩惠已為他打開囚牢，就如昔日的巴拉巴，因為已有了代罪者，他就可以自由地走出監牢了。

對真理有正確認識的基督徒，都清楚知道他已獲得自由，不會再受假師傳或謬誤的宗教家所蒙騙，讓自己再背上枷鎖。可是，他有了自由又如何？他可以選擇的途徑有二：他可以利用這用寶血買贖回來的自由，作為放縱肉體的借口，如新約聖經所說的一些人那樣；但他也可以像駱駝一般屈膝，接受他甘心情願背上的擔子。這擔子又是什麼呢？是竭盡所能去拯救他的同胞脫離苦難，是與保羅一同欠下失喪靈魂福音的債，還有其他不同的催迫，諸如：受盡飢餓煎熬的孩子們夜裡的啼哭，被擄到巴比倫的教會的呼聲，異端邪說的氾濫，假先知們的猖獗；所謂基督教國家的道德淪亡，並且種種向基督徒發出的要求，例如：捨己、背負十字架、徹夜禱告、勇敢見證、減輕人間的痛苦，以及扭轉敗局。

基督教是叫人得自由的宗教，而民主是具有健全制度的社會裡的自由狀態。可是，如果我們繼續誤解自由的話，不久我們就會喪失自由，喪失民主。要保護國家在政治上的自由，人人就得自動自覺地負起責任；要保守神白白賜給我們的救恩，信徒就得放棄自己個人的自由權利，肩負起他們從未承擔過的沉重使命。

國家一旦出現危機；政府可以徵募人民入伍，為捍衛自由而戰；但基督精兵並不是靠招募入伍的。基督徒要背十字架，就得自動自覺地背上它，沒有任何權柄能強迫我們把食物分給飢餓的人，或向失喪的靈魂傳福音，或為教會的復興禱告，或為基督和許多受苦的人犧牲自己。

基督徒若果知道自己已得釋放，做了自由人，卻又甘心情願地做主的奴僕，才是最美好的；這也正是基督的腳蹤。跟隨祂腳蹤的人有福了。

37 遊戲人間？還是人生如戰場？

對我們來說，一切事物之所以然，不但要看事物的本身，也視乎我們對事物存有什麼態度。換句話說，我們對事物的態度，可能比事物本身更為重要。

這道理可說是人所共知的，也是老生常談了。但既然有道理，我們就不能因此把它當作陳腔濫調而置諸不理。

說來奇怪，事實本身雖然確定不變，但我們對事實的闡釋，卻往往隨著時代而轉變。

一個現成的例子就是我們生存的世界。這世界已存在不少個世紀了，已是固定的事實，並未因時代變遷而有顯著的變易。但近代人對世界的看法，與我們的祖先有天淵之別。由此可見，我們對事物的闡釋能產生何等巨大的影響。對我們來說，世界不只是它本身是怎麼樣，而是我們以為世界是怎樣。因此，我們對世界的理解與闡釋完美與否，就決定了它帶給我們是福是禍。

我們只要追溯至美國立國的初期，就能領會近代人的心態，如何與前人大有分別。在當年，美國人一般的思想，深受基督教的影響，視世間如戰場。他們相信世間有兩股對峙的勢力：一邊是罪惡、撒但和陰間的權勢；另一邊是神和公義，並天國的能力。這兩股勢力成了對壘的陣營，彼此互不相容，世人就要從中取捨，不能保持中立；不是生，就是死；不是天堂，就是地獄。如果人要站在神這一邊，就得好好準備向神的仇敵宣戰。在地上的爭戰，是認真而又致命的，而且會持續一生。人盼望爭戰完畢便安返天家，到時可以放下武器，安享神為他們預備的產業。

當年教會講道的信息和詩歌，往往是關乎爭戰的，有時還充滿思鄉的情懷。基督精兵渴望返回天家，與主永遠同在；當他們想到爭戰結束，凱旋而歸的時候，歌聲充滿了悲壯的情緒。不管是在仇敵面前浴血衝鋒，或是渴慕戰爭結束後安返天家，他們永遠不會忘記身處的世界是戰場，其中已有多人負傷流血，甚至犧牲了。

這種態度無疑是合乎聖經的真理。除去聖經中無數的修辭格和隱喻，我們仍可得出一個切實的教導：世間充滿了靈界的無窮力量，而人是屬靈的，所以就不免被夾在其中。邪惡的勢力決意要毀滅人類，但基督要藉著福音的大能，把人拯救出來。所以人若要得拯救，就必須憑著信心和順服，站在神的一邊。這就是我們祖先所相信的，我們亦相信這正是聖經的教訓。

今天的情況卻大不相同了。事實雖然依舊不變，但人的看法已完全改變了。人不再以世界為戰場，倒把它當作嬉戲娛樂的場所；我們在世上非為爭戰，乃是要盡情歡樂；我們不是身處異地，而是已經以世界為家了；我們不是準備好好地活，而是已正在舒適地過活了，最多只不過是設法擺脫一切的抑制和阻撓，以便能夠盡量享受人生。我們相信這就是近代人的人生哲學。不少人已這樣公開承認，還有更多人索性心照不宣地如此遊戲人間。

這種態度深深地影響著基督徒，甚至是深信聖經的福音派信徒，也不能倖免。他們把數字反覆顛倒，算錯了還強說已求得正確的答案。說出來真叫人難以置信，但事實確是這樣。

現在的福音派信徒，大部分已接受了這個看法，認為人間非戰場，而是娛樂場所。如果有人直截了當地提出質詢時，他們或會設法逃避，不肯正面答覆這問題；但他們的行藏是沒法掩飾的。他們其實希望兩者兼得：得著基督，同時又得著世界。他們還喜滋滋地告訴人，信主不一定要放棄享樂的人生，信奉基督教是最快活不過的事了。

基於這種對人生的看法而舉行的教會「崇拜」，實際已全然失去真正的意義。只差沒有香檳酒和酩酊大醉的酒徒，否則就簡直與夜總會相去不遠。

這些年來，這種情形愈趨嚴重。今天，每個基督徒都有責任認真地在聖經的光照下，好好地再檢討一下自己的屬靈光景，而且必須明白了聖經的教導後，就立刻依著去做，即使要捨棄自己從前曾接受的生活方式，也在所不惜。

如果要對神和將來的新天新地有正確的認識，我們就必須對目前所處的世界，有正確的觀念，弄清自己與它應有的關係。這件事實在太重要了，我們絕對不能等閒視之啊！

38 人隨著所愛慕的形象改變

「人必須首先放棄自己本來的形象，才可以有所改變。」——屈梭多模 (Chrysostom)

人人都在不斷改變中。我們今天的形象，已有別於往日的模樣，而今天我們也正邁向明天的新樣子。

變

我們的性格，並非固定不變，而是不斷轉變的，我們不必為此不安。相反地，凡深識自己的人，都會樂於知道自己並不停留在現況中，可以有一天完全脫離自己過去時形象，不斷更新變化，更接近自己心中的理想模式。

可是，叫人感到不安的，其實不是我們在不停地變化，而是究竟我們將會變成怎麼樣。重要的是我們正朝著那個方向變，因為人性的改變，總不會在平面上進行；我們不是向上升高，就是下降；不是向上爬，就是向下沉。當人從一種模式變為另一種模式時，結果不是變壞，就是變好，這正是啟示錄中所表明的屬靈法則：「不義的，叫他仍舊（或作「更為」）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或作「更為」）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或作「更」）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或作「更為」）聖潔。」（啟示錄二十二 11）【括號內為古忒比德〔Goodspeed〕英譯本原意。】

我們不僅是在不斷變化的過程中，事實上我們正向自己所愛慕的形象改變。我們的為人，其實就是自己所喜好、所愛慕的總和，我們亦必然至終會長成自己最愛慕的那種形象，因為「愛」本身具有一種創新性的吸引力，能改變人，塑造人。除了神的聖靈直接在人心靈裡動工，愛是最能影響人性的一股力量，這是毫無疑問的。

因此，我們以什麼為愛慕的對象，不能等閒視之，也不能輕忽；這對我們目前和永遠都有極重要的影響，能決定我們的將來，並能準確地昭示自己未來的模樣。

我們愛慕的對象如果不純正，屬靈的長進就會受阻，靈命就會受損，以致基督的樣式無法從生命裡彰顯出來。只有當我們愛那應該愛的，自己才會得益；如果能持之有恆，我們就會不斷經歷改變，逐漸變成自己所愛慕的樣式。

聖經中最大的誡命是：「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太二十二 37）上述的道理，已部分解釋了這條誡命。

一切有道德意識的受造物，都必須以學像神為至高的目標，而這也正是他們被造的原因。沒有了這個目標，生存也就失去意義。對於聖經中曾提及的其他又奇異又美麗的受造物，我們暫且不提，只集中討論犯罪墮落的人類。人本來是照著神的樣式造的，但轉瞬間卻離了本位，跟從撒但，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著祂對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就為我們預備了救贖。基督救贖的大功，最終的目的不在救我們脫離地獄的刑罰，乃在叫我們恢復與神相似的模樣，就如羅馬書八章所說的：「祂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做法祂兒子的模樣。」（羅八 29）

不錯，要完全恢復與神相似的模樣，是要等到基督再來的日子；但這個恢復的工作，現在已經開始了。當我們那充滿信心的靈，不住仰望耶穌基督臉上所彰顯的榮耀時（林後三 18），鄙陋卑賤的人性，才會逐漸而穩定地朝向與神相似的模樣改變，如同爛銅變成精金一般。

說到這裡，我們自然會預見一種困難，一種由於對「愛」的錯誤觀念而引起的困難。

問題是這樣的：一般人都認為，愛是反覆無常，難以捉摸的，而且全不受控制。愛一燃點起來，就烘烘地燃燒著，直到燒盡為止。那麼，我們怎樣才能把「愛」控制下來？怎樣使我們的愛心對準值得我們愛慕的對象？尤其是怎樣才能迫使我們對準神，以祂為我們永遠愛慕的對象？

如果愛是真的捉摸不到，而又不受控制的話，這些問題就永遠不會有滿意的答案了，我們的前途也就漆黑一片。可是，事情卻是簡單不過：屬靈的愛慕，並非如一般人所相信的那樣反覆無常、不負責任。這種情操其實是完全受制於人的意志，受人的意志所支配和驅使。我們慣以「墮入愛河」來描述戀愛中的人，如此羅曼蒂克的語句，總使人以為引發愛的情懷，就像中了愛神的箭，叫人渾然失去自制。時下青年以為戀愛就該如西方童話中的仙子一樣，愛得渾渾噩噩、不知方向，而且一發不可收拾。我們不知不覺地把這種觀念，同樣應用到與創造主的關係上，往往追問自己，如何才能使自己全心愛神？

要回答這問題，以及其他一切有關的問題，首先要認識一件事情：我們對神的愛，不是感覺上的，而是意願上的，完全是出於自己的選擇；不然的話，聖經就不會命令我們要愛神，而我們也不會因為不愛神而在將來要受責備。

我們若將羅曼蒂克的愛情觀念，應用到與神的關係上，就會令自己屬靈的生活嚴重受損。所謂人「愛上」神的說法，實在毫無聖經根據，也不是我們配說的，更不能叫至高的神得榮耀。我們絕對不是因情感上一時的衝動而愛神。我們愛神，是出於痛悔的心，出於生命裡的改變，也是出於對神堅定不移的專一。當神在我們心中漸漸取得地位時，我們就會愛慕祂，並且這愛會湧流出來，直至把其他一切的雜質都沖洗乾淨。

但是我們不能單單等待這種強烈感覺的來臨。我們的責任不是去感受；我們的責任是去愛，而真正屬靈的愛是出於意志的。不管愛心看來是多麼冷淡，只要我們堅決愛神，而且不斷藉著對神話語的順服，使我們的愛更加堅定；那麼，歡欣的感受自然接踵而來。春天不是因為小鳥的鳴唱和花朵的綻開而降臨地上，而是因為春臨大地了，小鳥才開始鳴唱，花蕾才陸續綻放。

在這裡，我要趕快說明一下，我絕不同意所謂「憑意志力得救」的說法。任何類似基督教信仰，但高舉人的「內在力量」，或信賴人的「創作性思考能力」，而不信靠神的大能等一切教派，我都堅決反對。這些脆弱的哲學理論，都犯了嚴重的錯誤，誤解人性是可以改善的。這個謬誤，就等如相信下瀉的瀑布，可以回轉向上，流向它的源頭一般；這是永遠不可能的。同樣，「救恩只出於耶和華」。

失喪的人在得救那一刻，整個人就被神放在更高的地位上。他必須先經歷奇妙的重生，接受了從神而來的生命，那麼，使徒的話才適用於他：「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 18）

我希望我以上所說的話，足夠確定一個事實，就是：人性是不斷改變，至終會變成本身所愛慕的形象。不論男女，每個人都受到自己所喜愛的對象影響，因著心中的喜好而改變自己的形象，不斷地隨著這些有力的塑造力量而改變。因此，在未蒙救贖的亞當後裔中，世人每天都在上演極大的悲劇。只要想想：那天真無邪的小孩，如何改變為殺人不眨眼的古羅馬尼祿王（Nero），或納粹德國的希姆萊（Himmler）；而那個連狗都不屑去啃的耶洗別，難道生下來就是那「該受咒詛的婦人」嗎？她也不曾和一般充滿純情幻想的少女一樣，每想到戀愛就臉紅嗎？可是，曾幾何時，她漸漸地對邪惡的事發生興趣，後來更熱衷地愛上了一切惡事，結果就如窯匠手中的泥團一樣，被這些邪惡的事模造成為失去理性、令人憎厭的婦人，以致太監把她從窗戶扔下去。

我們在天上的父，為祂的兒女們預備了該羨慕和喜愛的對象，它們猶如寶座前的天虹一樣瑰麗奪目。這些東西並非神自己，但卻是最接近神的。如果我們不愛慕這些東西，就不能愛神；但如果我們愛慕它們，就能更多愛神。究竟這些東西是什麼呢？

第一是公義。我們的主耶穌喜愛公義，恨惡罪惡（來一 9），因此，神就用喜樂油膏祂，勝過膏祂的同伴。這裡說明了一個必然的道理：有愛就有恨，我們的心受公義吸引，也就必對罪惡有同等程度的厭惡；最聖潔的人，也是最熱愛公義，嫉惡如仇的人。

其次就是智慧。英文詞彙中，「哲學」（philosophy）一詞源出於希臘文，意思就是渴慕智慧。但未有希臘哲學家之前，就有了希伯來人的先知，他們對智慧的領會，遠較希臘人所知的更高，也更屬靈。舊約聖經中的箴言和傳道書（還有一部分詩篇），都充滿了對智慧的愛慕，甚至柏拉圖，雖身為哲士，對此亦一無所知。

舊約書卷的作者，高舉智慧到一個地步，以致我們有時亦難以把從神而來的智慧，與神自己分辨出來。在希臘人之前幾個世紀，希伯來人早就認識到神就是智慧的本源，只不過他們對智慧的觀念，側重道德方面，甚於學術上的研究。對希伯來人來說，智慧人就是行善的人，也就是虔敬、與神相似的人。智慧所能達致的最高境界，就是愛神，遵守祂的命令。希伯來的思想家，都不能將智慧和公義分開。在旁經中最偉大的兩本書卷——《所羅門智慧書》和《傳道經》，智慧與公義相伴而行，其精彩處與聖經所論及的不相伯仲。

基督徒該愛慕的另一個對象，就是真理。神的真理與神本身，也是不易劃分清楚的。

基督說過：「我就是真理。」這句話把真理和神自己聯在一起，不能分割開來。愛神，就是愛真理。而當我們以堅定不移的熱心去愛慕真理時，就會不斷長進，愈來愈接近真理，漸漸遠離虛謊與謬誤。

此外，神希望我們追求的其他善良聖潔的美德，我無須在此一一列舉，因為聖經已把它們臚列在我們眼前，就如：憐憫、仁愛、清潔、謙卑等。肯接受聖靈教導的人，都知道怎樣培養這些美德。

總而言之，我們應當渴慕這一切美德，正如保羅寫信給腓立比教會說：「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四 8）

39 基督在教會的權柄漸失

我要在此說出自己心靈裡的負擔。雖然我不敢自認有任何特別的啟示，但我感覺到我這負擔，也正是聖靈的負擔。

我有自知之明，深知我所以必須把這些話寫出來，不外是出於愛心的催迫，絕非因為與其他基督徒起了爭端，情緒受了激動而寫這些話。事實上，我從來未受過任何人的詆毀、挖苦或攻擊。我說這些話，也不是基於與任何人有不愉快的交往；我和我所屬的教會，甚至和其他教會的基督徒，一直都保持融洽而愉快的關係。我所以感到痛苦難堪，純粹是因為看到今天普遍存在各教會中的一種情況。

我必須首先承認，我自己也正廁身在這個令我恨惡的境況中，我的感受就如以斯拉一樣，當他為犯了罪的百姓代求的時候，也把自己包括在內：「我的神啊，我抱愧蒙羞，不敢向我神仰面，因為我們的罪孽滅頂，我們的罪惡滔天。」（拉九 6）在這裡，我指著別人所說的每句責難的話，也是指著自己說的，因為我也犯了同樣的罪。我說這些話，是希望我們各人都能回轉歸向主我們的神，不再犯罪。

讓我先展明我裡面的重擔：今天，耶穌基督在那些自稱為基督徒的人當中，幾乎完全沒有權柄可言。我所指的這些人，不是天主教徒，不是自由派，也不是那些類似基督教的教派。我所指的，是一般基督徒，連那些大聲表示抗議，自辯是直接從我們的主和使徒們，承繼屬靈傳統的福音派，也包括在內。

新約聖經的基本信仰是：人子耶穌復活以後，神稱祂為主、為基督；天父賦予祂絕對的主權，管治教會——祂的身體。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是祂的；將來在祂所指定的日子，這個絕對的權柄要完全彰顯出來。但在這個日子尚未來到之前，祂允許自己的權柄受到挑戰、被人漠視。今天，世人就正好向這權柄挑戰，而教會也忽視了基督的主權。

目前在福音派教會中，基督的地位就如一位在憲法政制下，權力受到約束的君主一般。這類君主，在國家裡充其量不過是維繫國民的中心點，只是團結與效忠的象徵，作用就如一面國旗、一首國歌。他備受推崇，受人盛宴款待，被人擁戴；但他真正的權力，卻十分有限，名義上只是全體的元首，但在國家危急之際，決策權卻落在別人手中。在官式場合中，他會穿著全套禮服出席，宣讀那平淡無奇的講辭，而講稿也是那些真正掌握大權的人事前為他擬寫的；這一切都不過是門面裝飾，沒有實質的意義，但因為自古已然，眾人又興致勃勃，於是就沒有人肯廢除這些傳統。

在福音派教會裡，基督的地位，只不過等於一個受人愛戴的表記。不錯，「齊贊耶穌大能聖名」（「All Hail the Power of Jesus' Name」）是大家耳熟能詳的詩歌，可以說已成了教會的會歌，而十字架就是教會的旗幟。但在教會每週的聚會中，以及教會的日常事務上，不是由基督作主，而是另有其人。在某些情形下，人還可以讓基督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也可以說：「你們心裡不要憂愁。」但講道完了以後，教會的事務就全由人代策代行了。教會的道德標準，甚至一切活動的方針和方法，都由教會內有權有勢的人作主。就因為有了冗長精密的組織，一位剛從神學院畢業出來的小伙子當上牧師以後，他在教會中實際享有的權力，可能要比主耶穌基督所享有的大得多。

基督不但沒有多少權柄，甚至是毫無權柄可言，祂給教會的影響，也愈來愈少；我不是說已經全無影響，我只是說：那些影響實際上已微不足道，而且漸漸減弱。舉個恰切的例子：就看林肯總統所

給予美國人民的影響吧。以誠實著稱的林肯，仍不失為全國人民的偶像。他那仁慈而粗獷的肖像，仍然隨處可見，既好看，又叫人倍感親切，令人對他充滿欽佩；而小孩子們也從小就聽慣了他的事跡，無不知道他是個充滿愛心、誠實而謙卑的人。

但當人把這些感覺按住了，他對我們還有什麼影響呢？那時候，就只剩下一個好榜樣，人們對他的印象，卻漸漸褪色淡忘，愈來愈變得模糊了，他給人的影響也就愈來愈少。不法之徒也可以披上林肯的黑長大衣，招搖活動了。在使人心寒的政治舞台上，美國的政客們還不斷提說林肯作例子，那簡直是極具諷刺的大笑話。

這也不是說基督徒已把基督做主做王的事實全然渾忘了，只不過這個事實，已給擱置一旁，人們只在唱詩時便掛在嘴邊，在情緒激動時就重溫一下而已；那感受只如驚鴻一瞥就消逝了，又如在課堂中，大家把這件事當作純理論般研究一下，但絕少應用到實際生活上去。今天的福音派基督徒，根本就不承認人子耶穌基督在教會中應有絕對的權柄這個事實，也不承認基督有權管治每個信徒的日常生活。

我們目前的光景就是這樣：我們認為自己所接受的基督教信仰，與當日基督和祂的使徒所傳講的一模一樣；我們的信仰、實踐、道德和活動，都與新約教會看齊。無論我們心裡所想的，口裡所說的和實際行出來的，都以聖經為根據，絕無問題。我們還認為主所要求我們的，就是要我們忙碌地參與教會活動，這樣，我們就是遵守基督的誠命了。

對我們的主在新約聖經中所顯明的教訓，我們不是順從，就是拒絕；但為了避免要在這兩者之間作出困難的抉擇，我們就寧願將這些教訓，隨意加上解釋。詭辯術並非是羅馬天主教的神學家獨有的，我們這些福音派人士，也會用一些好聽和巧妙的解釋，藉以推卸責任。這種手按正合乎人屬肉體的性情：讓人有借口不去順服主；叫那體貼肉體的，不再感到不安；又使基督的話全然失去功效。這一切的表現，反映出我們並不相信基督的話所包含的真正意思，總以為祂另有所指。祂的教訓，經過人一番解釋後，已變得面目全非，但人們卻仍舊把它當作一般理論而繼續接受下去。

儘管如此，今天帶著「問題」來向基督求教的人，日益增加，還有一些渴求心靈平安的人要尋找祂；可是，人們所推舉的基督，卻只像一位屬靈的心理學家，專給人解決疑難，使人消除內疚，避免產生嚴重的心靈創傷，又能使人輕易和順利地適應社會。當然，這樣一位新奇的基督，與新約聖經所顯示的基督，全無關係。真正的基督，是做主做王的基督；但這位事事遷就人的基督，至多不過是眾人的僕人而已。

也許我該再提一些具體的例子，來支持我所說的，指證基督在今天的教會裡已沒有權柄。好吧，讓我提出幾個問題，大家可以從這些問題的答案中找到證據。

有哪個教會的執事會在商討事項前會先尋求主的話才作出決定？參加過教會執事會議的讀者，不妨回想一下：曾否記得有那一次開會時，有執事引述聖經來支持論點？

或是做主席的會提議大家參考主的教訓，來處理某個問題？這一類會議開始時，習慣上先來一個公式化的禱告，或是幾個人輪流領禱。祈禱完了，教會的元首基督就再沒有發言的機會，卻由大權在握的人講話。若有人不同意我的說法，就讓他們提出證據反駁，我一定樂意聆聽。

有哪個主日學教職員會尋求主的話作引導？那些教職員不都是以為他們老早就知道應該作什麼嗎？他們認為只須思想有效的辦法去執行就是了；他們把時間和注意力，都放在計劃、規則、進程序、方法技術上。開會前的祈禱，不過是求神加力給他們去完成擬定的計劃。顯然地，他們從沒有想到主也許會有別的吩咐要他們遵行。

有誰見過主持會議的主席，攜帶聖經出席會議，以備應用呢？他們要的是會議紀錄、條例、章程之類，而不是主的命令。他們把靈修時間和討論會議事項，分得一清二楚，兩者之間可以全無關聯。

有那一個差傳會是真正尋求神的話和聖靈的引導？他們也許都以為自己已做到這一點，但事實上他們早已假定自己的目標是有聖經根據的，因此無需再尋求主的引導，只需求祂幫助他們達成目標就可以了。他們或者也會整夜禱告，求神使他們的計劃成功；但他們只求基督幫助，卻沒有尊祂為主，

只求用人的方法，去達成自以為合神心意的目標。這些目標，日久便成為他們的工作方針，從此主在他們當中就連投票權也給剝奪了。

在舉行公開崇拜時，基督的權柄何在？事實上，今天教會的聚會，絕少是由主掌管的，而祂也不能在其中產生多少的影響力。我們唱詩頌讚祂，傳揚祂，但卻不許祂干預我們的事；我們要照自己的心意去敬拜，還以為傳統上既是這樣，其他教會也是如此，那就一定錯不了。

有哪個基督徒在碰到道德上的問題時，會想到從登山寶訓中，或新約聖經的其他書卷裡找尋答案？在有關施捨、節育、兒女教養、生活習慣、什一奉獻、娛樂、買賣交易，或其他重要的事情上，有誰願意遵從基督的吩咐？

如果神學院在一切決策上高舉基督的話，還會站得住嗎？也許其中有一兩所是可以維持下去的，我倒盼望事實真的這樣。然而大多數神學院，雖說是教導聖經的，但為了得以維持下去，都已被迫採取一些全無聖經根據的工作程序。我這樣說，大概也不會錯。擺在我們眼前的，就是這個反常的現象：神學院是教導人們有關神的教訓，其中包括基督的權柄；但為了令學院能維持下去，往往將主的命令置諸不理。

引致基督在教會中逐漸失去權柄的原因有多種，我在這裡只提其中兩種：其中之一就是教會中各種習慣、先例，和傳統的影響。這些東西，有如地心吸力一般，影響著教會內一切的活動，還經常施加壓力，使這些活動朝一定方向走。不用說，結果就是令教會向現狀屈服。在這種情況下，做主的就不再是基督，而是人為的習慣。這種情形也同樣見於基督教其他宗派裡。在北美洲，這樣的情況比比皆是，但也許情形沒有在福音派教會中那麼嚴重。

第二個原因是福音派中知識分子的興起。這些講求知識之風，並非源於人對學問知識的渴求，只不過是愛慕虛名而已。正因為這樣，一些本來該有亮光的、大有作為的人，結果就和仇敵妥協。讓我再將這一點詳加解釋。

福音派信仰原是基督和祂使徒的真正信仰；但現正落在四面受敵的光景中：在西方國家裡，仇敵已放棄採用暴力的方式，不再拿刀槍對付我們，而是滿臉笑容，手拿禮物來迎著我們；他們也舉目望天，起誓說自己也是信奉我們所持守的真道，然而他們實際的目的，是要破壞我們的信仰，就算不能破壞，至低限度也要改變我們的信仰，使它完全失去屬天的樣式。仇敵藉著哲學、心理學，或人類學等，用聽來合理的甜言蜜語欺哄我們重新思想我們在歷史上的地位，要我們放棄嚴謹的態度，對於各種不同的主張，要盡量包容、諒解。

仇敵們所用的詞句，是學院派那種專門術語，結果我們當中部分一知半解的信徒，就趨之若鶩，極力去奉承討好他們。他們也大派學位，就如洛克斐勒（Rockefeller）在大街上向窮孩子們亂拋角子硬幣一般。福音派一向受人批評為不學無術（有時這樣的批評也是對的），現在既有機會，當然不會輕易放過，死命要抓住這些可以抬高自己身價的銜頭，一旦得手，他們簡直難以相信，整個人飄飄然，就像隔壁教堂的女高音獨唱者，一旦被邀在大會堂登台演唱一般。

對於基督徒而言，要衡量任何屬靈事物的好壞和最終價值，都必須以主在其中所佔地位之多寡來作準則。基督是元首？或僅是一種象徵？祂是在管理著呢？還是僅在幫閒？一切宗教活動，小至基督徒個人的行為，大至牽涉整個宗派、動用人力物力、耗資龐大的行動，都可以用以下問題的答案來作衡量：耶穌基督是否在其中管理、作主？到那一天，我們的工作究竟是草木禾秸，還是金銀寶石，那就要看看我們能給予上述問題什麼答案了。

那麼我們該怎樣做呢？面對我們的，是三種選擇，而每個人都得作出自己的決定：第一，你聽了我以上的話，可以惱羞成怒，力斥我傳聞失實；第二，你可以點頭默認我所說的，但自我安慰一番，力辯事情不可一概而論，還馬上聲明自己是例外，並未同流合污；第三，你聽了這些指責後，謙卑下來，承認自己實在是使聖靈擔憂，羞辱了主名，沒有照著父神給予祂的地位尊崇祂，祂本是教會的元首。

上述第一、二種反應，只能叫我們所犯的錯誤更根深蒂固；第三種反應，如果持之有恆，可以除去我們當得的災禍。這一切就全憑我們決定了。